这
是
我
的
少年
时光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媒体评论
- 目录
- 序·跟你借幸福
- Chapter 1 你就是那个与我错过的人
- Chapter 2 他是我们共同的敌人
- Chapter 3 我们从来就不是站在对立面的
- Chapter 4 分手是因为彼此都无法再坚持
- Chapter 5 婚姻枷锁和精神恋爱
- Chapter 6 寻找那些失去的岁月
- Chapter 7 婚姻只不过是一个美丽的谎言
- Chapter 8 相信并等待那个契机的出现
- Chapter 9 女人倾诉的天性和寂寞的本质
- Chapter 10 理想化婚姻与现实的冲突碰撞
- Chapter 11 姗姗来迟的心灵交流
- Chapter 12 美好的回忆和苍白的现实
- Chapter 13 人心不如水，平地起波澜

媒体评论

《这一生多少爱》始终给人一种真实淡定的感觉，既浪漫，却又现实。这就是虫鸣的写作风格，很日本电影的味道，很市川拓司味道。 读起来并不是一个轻松快乐的故事，苍白乏味的婚姻，迫于现实而放弃的梦想，爱情在与现实的冲突碰撞中消磨殆尽！凌筱那让人心痛的过于“自我”，赵言诚那让人心痛的过于“自尊”，性格的差异就如使她们走到一起的宿命一般冲击着她们的爱情。但这又完完全全是一个爱的故事，悲伤而温暖。 凌筱对于爱的勇气，对于爱的坚持，对于爱的信念，赵言诚对爱的专一，对爱的忠诚，对于爱愿意以生命为代价，正因为如此，原本应该悲伤之极的变得温暖之极，浪漫之极，缠绵之极。 ——知名策划人 非走 人物：《这一生多少爱》与“浪漫主义者之死”。 全篇文章，给我印象最深的不是女主凌筱而是男主赵言诚，做为一篇以女性读者为主的都市言情作品来说，这是非常少见的。 赵言诚是一名浪漫主义者，城市对他而由有若牢笼。他谦虚有礼、诚实上进、对爱情无比忠诚，同时，他也敏感而自尊。 只因为深爱，所以才害怕失去，赵言诚对凌筱无疑是深爱的，因为害怕失去她，所以他嫉妒，他怀疑，他揭底嘶里，但到最后，当他以为自己放弃能使凌筱得到幸福时，他毅然得选择了离开，在这一刻，他的爱得到了升华，自始至终，这个男人对于爱情是无比忠诚一刻都没有变化的。 这是一个值得同情但不值得敬佩的小说必备性格的男人。
——热心读者

目录

序 跟你借幸福
Chapter 1 你就是那个与我错过的人
Chapter 2 他是我们共同的敌人
Chapter 3 我们从来就不是站在对立面的
Chapter 4 分手是因为彼此都无法再坚持
Chapter 5 婚姻枷锁和精神恋爱
Chapter 6 寻找那些失去的岁月
Chapter 7 婚姻只不过是一个美丽的谎言
Chapter 8 相信并等待那个契机的出现
Chapter 9 女人倾诉的天性和寂寞的本质
Chapter 10 理想化婚姻与现实的冲突碰撞
Chapter 11 姗姗来迟的心灵交流
Chapter 12 美好的回忆和苍白的现实
Chapter 13 人心不如水，平地起波澜
Chapter 14 迅速膨胀的危机
Chapter 15 沉淀后的痛苦与成熟的代价
Chapter 16 意外的长信与复得的友谊
Chapter 17 命运安排的噩耗接踵而至
Chapter 18 世间那许多的爱和情谊
Chapter 19 回忆里那些残缺的旧时光
Chapter 20 放弃，有时是一种坚定的给予
Chapter 21 能遮盖住整片天空的一朵乌云
Chapter 22 不可战胜、无法挽回的悲伤
Chapter 23 单方面的选择是另一方必然承受的痛苦
Chapter 24 一封信和无法赶赴的约会
Chapter 25 一生中能有多少难以承受的爱

后记 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

序·跟你借幸福

我只是和你，说一些话，看完后之后，无法无动于衷的小片段。

有时候太饱满，就容易语乏，找不到适合的词，顿时的苍白却并不让人可怕。因为内心的丰盈或许是不需要文字的陪衬，是水到渠成的一种幸福。

我们常觉得不够幸福。

没有人陪我们吃饭，我们看着菜在凉。

没有人告诉你，明天天气会冷。旧的衣服不那么好看。

没有人握你的手，一整晚的酸疼都默不作声，只为你醒来的时，手心不那么冰凉。

……

所以，我们会借幸福。

幸福能借吗?

可以。它面对谁都那么公平，没有谁可以逃脱。我们那些平滑潮湿的光阴里，总有那么一些人还停留在原地，手心还有刚才的温度，他们只是卑微的需要一点点温暖。说他们卑微，却觉得委屈了。委屈了他们，委屈了自己。

想想，错过的那些人，或许可以装一卡车。红黄蓝绿，各式各样，有你爱的，我爱的，或许你和我都不曾爱过的。但是，是不是我们依赖过那种幸福感，哪怕我们不怕他们，可是就是不愿意承认，宁可就这么一拖在拖。

可是，突然有一种触目惊心的痛，来自内心的某一种声音。那种声嘶力竭的呼喊，却没办法挽留。

原来，借了不肯还，用忘记只是为了掩人耳目。

这一生多少爱。是疑问句? 陈述句?

早都记不得，是什么时候开始挣扎，忘记，痛苦，追忆，纠缠，压抑。那些在岁月里曾经刮伤自己一次又一次的魔鬼，早已经可以坦

然面对，不分出一丝内心感触于它们。

我们急于需要一个LOGO来印在身上，以此证明：我们幸福，我们很好！

可是，我们或许是挣脱不了那个笼子。它耻笑我们没有力量，不敢离开甚至连抽离的勇气都没有。想想，我们到底是什么样的人?

热爱自由?

逃避现实?

自卑缺乏安全感?

生存压力草木皆兵?

至少，现在无法全身而退？随行，那是孩童可以干的事！真要舍弃现在一切，丢离并且回归到自我，那真是一件荒唐的事。

可是，荒唐又有什么所谓。至少我们试过，甚至可能得到彼此的幸福。

但是，我知道，现在我们当中的许多人，都已埋没在高楼大厦车水马龙之中，没有谁轻易抽身而退，所以，只靠这一片虚妄来支撑自己强大而又脆弱的神经。

回归到小说里。我看完，有一些动容。

至少对于赵言城，我是羡慕。他那么勇敢，紧靠爱着的人的留言录音，就能一年挨过一年，一切的原因只为了寻找完全的自由。他或许有一点逃避，但是内心的贫瘠随着双脚的行走逐渐显得踏实而又意味深长。对于凌筱，我很遗憾，错过了毕竟就是错过了。好多人编织美梦：错过之后，还会相遇，相遇之后再在一起。甚至这样的再一次是期待许久的，可是，虫鸣那么残忍，世事无常早已经潜入内心。要凌筱爱又不能爱，放又不能放，即时最后或许找到了幸福，可是之前借的幸福呢?

最后，我要说，这一生多少爱呢？我不知道。一生很长，或许要等最后一刻，回想一辈子，才能知道。

但是，我知道，我不贪心，我的内心还那么那么的狭小。

当借了的幸福都没有还，我还有新的位置接纳另一份幸福吗?

Chapter 1 你就是那个与我错过的人

Chapter 2 他是我们共同的敌人

你这个没骨气的骗子，还不到二十年就投入了敌人的怀抱。

“北大法学院毕业，入选霍普金斯，获得哈佛法学院教授推荐，LAST考试成绩满分，后进入哈佛法学院，成绩突出——”苏茵一口气念完，抬头望着老板秦永霖的脸半晌，“这是谁？”

“你的新上司。”

她的脸又埋进那张纸里：“28岁，真年轻，结婚了没有？”

“结了。”

“噢——”

“上个月刚办完离婚手续。”两条长手臂撑着桌角的秦永霖弯下腰，望着杏目睁圆的苏茵讪笑。

“相貌很英俊啊，干吗那么早结婚？”

“打探这个做什么？志向变了，不当律师要当狗仔？”

苏茵拿起另一张纸，摊到他面前：“配名车司机，两百平米的复式住宅和保姆，你费大手笔给我请来的上司当然要深入了解，省得在合作的过程中我犯了他的禁忌。”

秦永霖转过身子，摸着下巴发出一声咳嗽：“这倒是提醒我了。他前年结的婚，在他的初恋情人结婚一个月后。那时他刚取得律师执照不久，我们那一届的同学都以为他会回国，所以，听到他结婚的消息感到很谅诧——”

“明白了，因为这场错误的婚姻，迟了一年，你才揽进这个人才。”

“少跟我装糊涂，”秦永霖笑着说，“你知道我的意思。”

“行了，他只是我上司可以吗？”苏茵摊手表示无所谓，“那么，我的上司是个什么样的人？”

秦永霖沉吟了会儿说：“执著，异常地执著。”

“看来对感情也是的，我大概知道他的禁忌了。”苏茵小声嘀咕完，忽然用手肘撞了撞秦永霖，目光落到那扇玻璃门上，“正往你私人办公室走来的帅哥是不是就是那位异常执著的上司？”

秦永霖直起身，理了理衣服的领子，苏茵跷起的腿也规矩地放好。等秘书推开门，他们已经一前一后地站好。秦永霖上前握住老同学的手，带着一种不掩饰的自豪表情，来赞叹这位即将成为伙伴的优秀同行。

“还是老样子，刚回国应该多休息两天再来上班的。”

沈云涛微笑地摇头：“没什么特别的事，家回过了，朋友也见过了，闲着也是闲着，不如来上班。”

“介绍一下，”秦永霖扶着苏茵的背，推她上前，“这是你的助理，苏茵小姐，也是我们的学妹，去年硕士毕业后就一直担任我的助理。”

云涛看了一眼面前这个留着短发，相貌清爽的女孩，便礼貌地伸出手：“你好。”

“你好。”苏茵大方地握住那双修长白皙的手，微微一笑，“你们先聊，我去整理办公室。”

她出去后，秦永霖拿出一叠文件给云涛。

“这是中南海运公司与德国艾莫斯公司船舶相撞的相关资料，我们代表中南海运，你先看看吧。”

“就是你在电话里说起的案子？”沈云涛信手翻了几页，“实习时我曾接触过此类海商案件，代理人是我的上司。你也真是，头天上班就给我一个这么大的挑战，也不怕我给你搞砸？”

秦永霖往他肩头重重地拍了一掌：“因为你答应加盟，我才接了这个案子。论外语能力，专业知识，这个案子就当是你回国练练手的。”

“真大方，拿上亿的案子给我练手。”沈云涛笑着用手上的文件拍拍他的胸口，“你先忙，我尽快把资料看完。”

收拾好办公室的苏茵已经站在门边。沈云涛整理好资料往外走，秦永霖叫住他，“今天别给自己安排太多事，留出时间，晚上给你接风

洗尘。”

沈云涛淡淡地一笑，跟苏茵去了自己办公室。

秦永霖按照沈云涛的喜好给他安排了这间面积不大、光线充足的办公室。书柜、办公桌、沙发都是暗沉的颜色，严谨的格局更突出主人稳重低调的性格。落地窗外尽管是美丽怡人的山湖景致，沈云涛只瞥了一眼，就将帘子全部拉上。

拉开公文包，他拿出一个白色相框摆到桌面上，自己坐在书桌前抽出资料。

他很快就进入了工作状态，一只手按着资料，目光专注地阅读。一阵浓郁的咖啡香让他的眉头紧锁，他的另一只手随即伸出去摸索咖啡杯，视线却没有离开正在阅读的那些资料。

探手出去就极为顺利地摸到了咖啡杯，啜了一口，放在随手就能拿到的地方。

也许是新的工作环境还不大能适应，或者是咖啡的味道太苦了。从他喝了那口咖啡开始，便不能集中精神将资料上的每句话读进大脑里，似乎周围总有什么东西在干扰他，使他不得不抬起头来。

“你干什么？”他很不解地问拿抹布反复擦拭相框的苏茵。

“奇怪，怎么擦也擦不干净。”苏茵指着镜面上的某处污痕说，“像水迹一样。”

“不用费劲了，那不是玻璃上的水污印迹。”云涛拿回相框，沉思地看着，“是很久以前这相框掉进水里的原因。”

“哦，大概是因为玻璃反光，我没看清楚。”苏茵转过脸来说，“很特别。”

“什么特别？”云涛问。他的目光并没有从相框上移开。

“别人的镜框里都是放相片，你放的却是张小画。”她伸长脖子，探头又看了一眼相框，“画得真温馨，是你们三个人当中的某个人画的吗？或者，就是你画的？”

“不是我。”云涛把相框放回去，“苏小姐，你很能干也很细心，往后可能要麻烦你，为了保证工作效率，在我的办公时间内，请不要让别人随意出入我的办公室。”

他的语气很和善，聪明的苏茵却听出了他是用委婉的方式批评她，莞尔一笑后，她应道：“好的，我明白。”

只有他一个人待着的空间，寂静得像是被流放到了某个荒无人烟的地方。他抬眸凝视着相框里淡淡的水彩画，里面那个小丫头辫子飞起来，像是《魔女宅急便》里那个骑着扫帚飞翔的魔女，稚嫩的小脸上一双大眼睛机敏地斜视着他，似乎正在跟他说些已经在他大脑里响过无数遍的话。

“这是我们，认出来没有？穿燕尾服的是你，骑在你背上的是我。”她指着画说。

“关在铁笼子里的那个呢？”他问。

“是赵言诚。”她气呼呼地说，“啊！你居然没认出来，我要重画，把赵言诚的脸画得所有人都认得出来。”

他“扑哧”一笑，及时从她手上夺下要被揉烂的画，对折后在她脸前晃了两下：“我待会儿帮你扔掉吧。”

她的眼神充满失望，睫毛轻轻地垂下来：“其实我才懒得重画呢！这画是我要送给你的，你看——”她从背带裤的口袋里又掏出一张一模一样的画，“来你家之前，我临摹了一张，这是留给我自己的。”

他轻笑着点头：“那我就不扔了。”说完折好夹在书里，“为什么要把赵言诚关在笼子里？”

“因为他是我们的敌人。”她仰起愤慨的小脸，仿佛赵言诚就在她面前，随时要扑上去咬他一口。

“他只是你的敌人。”他又笑了，“而且，不会永远都是。”

“永远都是！”她的语气很坚定。

“不是，爸爸说这世上没有永远的敌人。”

“是，是，是，就是，永远都是……”

他笑着摇头，一点也不相信。她被惹急了，抱住他的手臂狠狠咬了一口："我说是就是，赵言诚永远是我的敌人！"

办公室的空调温度很低，他被冻得睁开眼睛，手臂上似真似幻地留着那么一抹微痛感，凝视着相框里那张天真稚气的脸蛋，他的唇苦涩地抿紧——

凌筱，你这个没骨气的小骗子，说什么永远，才不到二十年，就投入了敌人的怀抱。

不是周末的商场五楼，只有一小片店铺前围着几个人，其中一个妇女指着沙发上午睡的人说："就是她，上次给我做指甲的美甲师——喂，小姐，醒醒！"

凌筱张开惺忪的睡眼，迷迷糊糊看到几个肥硕的阴影。

"哎呀，你醒啦？不好意思哦，打扰你午休。"

她甩了甩头，用力眨几下眼睛，才看清楚自己被几个中年妇女包围了，离她最近的那张胖脸，嘴边唾沫横飞。

"您好，请问有什么事？"她慌忙站起来，对客户行礼。

"是这样的，上回你给我做了指甲以后哇，我回去跟她们打牌，她们夸奖说好漂亮，我就介绍她们来这里了。"

中年妇女刚说完，后面有人站出来说："我要四十分钟的。"另一个女人说："我要一个小时的。"

凌筱茫然地望着中年妇女，皱着眉头拼命地回忆。似乎有那么回事。上次一个客户来这里，抱着模型书翻了一个小时也没确定下来。凌筱又是倒水，又是递纸巾地为她服务了一小时，她却把书一放，说没看到满意的，就想走人。

不甘心自己被耍，凌筱冲着她硕大无朋的背影撂下一句："你到底想做什么样的？"

妇人转过身，挺起足以遮住凌筱所有视线的胸脯："书上没有的，特别又漂亮的。"末了，她投给凌筱盛气凌人的一瞥。

凌筱把毛巾摔到沙发上，仰起头，目光傲然："你坐下！"

“什么？”

“坐下，”她转身把工具箱抱出来，“不满意我给你洗干净，保证分文不收。”

她的目光敛聚在那双肉嘟嘟的手上，指头根部几个深深的肉窝是凌筱印象最为深刻的。然后她把目光往上移到指端，配合着她华贵的穿衣风格和她喜欢的颜色，指甲上绘着一只振翅欲飞的金色蝴蝶。

那天收工后，中年妇女惊得合不拢嘴，每块指甲上的蝴蝶形态不一。“这很容易。”凌筱语气轻松地说，“而且只值三十块钱。”

“那更贵的是什么样的？”中年妇女问。

“不知道。”她耸耸肩，把整理好的工具箱抱回去，才抽空补充，“按时间长短收费，比如刚才，不算前面的工序，只是绘甲的时间用了二十分钟，那么四十分钟就翻倍，以此类推。”

她原本是想出口气，按时间收费那都是她随口瞎诌的，却没想到几天后中年妇女还会给她带来客户，这会儿她倒是仿佛打了自己一个嘴巴般地有口难言。

因为自己一时的吹嘘变得骑虎难下。凌筱面对这些热情而充满期待的面孔，只好硬着头皮说：“各位，上次我没说清楚，这项服务的时间最长是一个小时。”

“行，没问题，我就想看看绘得比她还好是什么样子。”其中一个妇女说。

“那好，您请坐！”凌筱去搬出她的工具箱。

边给客人修指甲，凌筱边寻些话题跟客人闲聊。“您这几天打算做什么？”

“儿子放暑假回国了，我们一家人打算去海南旅游。”妇女说话时，眼角细致的笑纹轻轻漾开。

一个小时后，她的指甲上被绘出色调柔和的海滩风景，蓝色的海水为底，椰影摇曳。摊出一双手给等待的同伴看，获得的赞叹声让她眼角细致的纹路更深刻了。

“你学过画画吧？”

凌筱脸上的微笑还很热情，眸子的光彩却转为冷淡。小空间里顿时一阵无声的静寂，妇女们都望着陷入沉默的她，若说是沉默，还不如说是她的表情很呆板。

“以前学过。”她猝然又露出一个笑容，迟钝地接过妇女手上的钱，“谢谢！祝您有个愉快的假期！”

送走了客人，老板娘拎着一堆刚采购回来的东西，进门就躲到里间先点了支烟，等她享受够了，才撩起帘子出来。

“还没吃饭吧，赶紧去，这里有我守着。”她对愣坐在沙发上的凌筱说。

“哦——”凌筱回神，拖长了音回应。

她站起身就往外走，到门边时，她又回过身来对着老板娘，神情像是不小心忘记了什么却怎么也记不起来那样懊恼。她的两手交握了分开，又紧紧地交握到一起，反复地握了很多次。那双手终于分开，右手从口袋里掏出一百五十块钱。

“哦，原来是这个。”她神情恍然地说，把钱给老板娘，“这是刚刚的收入。”

“这么多？我好像没离开多久？”老板娘用奇怪的目光审视着她的脸。

“来了几个奇怪的客人。”她敷衍说，然后转身往外走。

“凌筱——”老板娘叫住她，“你怎么会想到来我这里工作？”

如她所愿的，凌筱回头，怔怔地把店面环顾了一遍，露出一个微笑，“因为你不跟我签合约。”

规范的社会，一个人的人生被许多不同种类的合约束缚着。

上学时被强迫与老师签下合约，保证上课认真听讲，课后认真温习，不能做与学习无关的事。

工作后自愿签订合约，工作要摆在第一位，即使生病了也要获得另一方的同意后才能休息。

跟朋友签了合约，就代表毫不吝啬地付出真诚，面对背叛要宽容，关心爱护对方是基本义务。

跟爱人签了合约，就不能再爱上别人，即使不爱了，仍要以坚持不渝的精神将这个合约维持下去。

无论是哪种合约，解约的代价都是巨大的，尤其是身心俱惫地维持着那份合约，最终却遭到解约时，人生当中的痛苦就接踵而来。

凌筱这辈子签订的最冒险的一笔合约，就是与言诚的婚姻。当她从前一次痛苦的合约当中解脱出来时，也解除了与自己的所有约定，将灵魂，梦想，爱情和身体一并出卖给了赵言诚。

沈云涛，一个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的人，凌筱与他解约的代价给她造成几乎是倾覆性的毁灭。若说与赵言诚签下合约是她鼓足了最后的勇气，换取的便是往后她的人生中，将不会再出现任何形式的合约。

从车窗里看出去，夜色即将降临的这个城市有种奇异罕见的宁静，那些看起来闹哄哄的灯火因为没有足够黑暗的衬托，在灰色的空气里黯淡得闪闪烁烁。树木、行人、高楼被暮色隐藏起来，车窗外流动的风景仿佛充满了某种未能解读的奥秘。

开车的人若是有足够闲情逸致，就大可将踩着油门的脚松一松，以优雅缓慢的方式地来欣赏这个悠闲的傍晚。

赵言诚靠着最边上的一条道低速行驶，路的尽头是公司的拐角，错过弯道上的风景以前，他一脚踩下刹车。

他的老婆拉开车门坐进来，把车内看了个遍才满意地说："还以为车上有个女人呢。"

"在后备箱里。"极力地克制下，他的表情多多少少还是流露出了惊喜，"来接我怎么不打个电话？"

凌筱伸出手去拨开他额前的发："有谁搞突然袭击还事先通知的？"

“这么说，今天是你运气不好，还是我运气太好，赶在老婆大人临检以前把情人藏好了。”

“藏后备箱里的吗？那可真省事儿，你就直接把车开去法院吧。”

言诚看着她表现出那一贯正经的表情，嘴很认真朝某个方向呶了呶——也许那个方向屹立着一栋庄严的法院大楼。她仿佛已经坐实了他出轨，要带着证据去起诉离婚一样。

“淘气！”捏了一下她的脸，他不禁大笑。

凌筱捂着鼓起的脸，斜眼瞪他：“笑够了没？笑够了快开车。”

“真去法院啊？”

“看看吧，要是贿赂得我满意，兴许就放你一马了。”

言诚收住笑，像是还在回味余韵一般嘴角愉悦地翘起，线条深刻、充满男人魅力的脸孔因为这一抹温柔变得更加迷人。

“好，就去吃你最喜欢的鹅肝。”

凌筱的笑容是一种难以找出准确语言来形容的美，至少言诚是这么认为的，他不承认因为凌筱是他妻子才给出最好的评价，起码世上还有个人赞同他的意见。那个人就是沈云涛。

凌筱有一双机敏而漂亮的眸子，平素却总是呈现出对事物刻意的漠视，若是她发自内心地笑了，娇嫩幼滑的脸蛋便散出迷人的光彩，而有幸看到这笑容的人，也会有着被眷顾的愉快。

言诚在她露出这种笑容时，愿意为她做任何事，虽然事后他常懊悔太不自量力。

法国餐厅幽静典雅的环境并非每个人都能在里面泰然自处，相比起浪漫舒缓的音乐，疲惫了一天的言诚更愿意听到能给心脏打上一针强心剂的摇滚乐；较于要绕在舌尖细品的红酒，言诚更钟情于大扎的德国鲜榨啤酒；坐姿中规中矩，连说话都要刻意压低声音的就餐环境对他来说很影响食欲。

况且，他老婆也不喜欢这种环境，就为了一份法国鹅肝，两个人便要屈就在这个昂贵的餐厅里。

好在他的妻子体贴，吃完买单，没有多待一分钟。

“咱们下次别来了，你想吃我给你打包，或者我托朋友弄份新鲜鹅肝，你自己在家做。”他玩笑地说。

“是你自己要来的。”凌筱对着一张僵硬阴沉的面孔两个小时，先前的感动被消磨殆尽，“你想对我好，就选个你自己也快乐的方式。每次都这样，好心办坏事，回头还冲我撒气。”

“我哪儿对你撒气了？”拉开车门的他，手肘支在车顶上“咣咣”撞了两下。

“哦哦！这还不算撒气？你尽管把车当成我吧，砸烂了别心疼，买辆新车可比娶个新的老婆贵。”凌筱狠狠地剜他一眼，自顾坐进车里。

“瞎扯什么？”他也跟着钻进驾驶座，“谁娶新的老婆？”

“谁问谁心里有鬼。”凌筱骤然想起昨天晚上那个接通了不吭声的电话，胸口像是被人猛捶了一拳那样地闷疼着。

“你真是不可理喻。”言诚点了根烟，脸色铁青地把车开出停车场，一路上也再没跟生气的妻子说句话。

到了家楼下，凌筱下车，言诚却坐在车上未动，她弯腰以一种很不客气的眼神询问言诚。

“你先回吧，我还有事。”言诚冷淡地说。

凌筱听到这句，心陡然沉到了谷底，她甚至都忘了要嚣张地摔上车门，只随手一推，车门“咔嚓”一声，并没有关紧。

几秒钟时间，她身后又传来一声麻木而沉重的关门声，像是摔在她的心上。车灯照到她脚下，结婚时他们一同去选购的那辆新车驶过她的身旁，朝她看不到的方向飞速驶离。

“结婚后脾气变得真坏。”她不满地嘀咕一句，望着快要消失的汽车尾灯，她好像觉得有什么东西丢失了，独自在一旁着急。

“为什么偏偏是结婚后变得这么坏？！”她对着空无一人的停车场大声质问。

回答她的只有一串幽怨的回声。

Chapter 3 我们从来就不是站在对立面的

每一次发生的争执，我们目的不过都是很老套的那一个：怎样才能使她幸福。

“我为什么会这样？”言诚给自己灌了一大口酒，杯底接触桌面发出结结实实的碰撞声，“她来接我是要跟我和好的。她的性子几时跟人妥协过？不就是在一个无聊的餐厅里无聊地坐了两个小时吗？不就是多花点钱吗？看到她那么满足的样子，我也应该忍的。从结婚到现在，她知道我不喜欢那种地方，一次也没有主动提过要去。我这浑蛋为什么还要跟她发火？”

酒吧的露天区域，路人和这些花钱买酒的客人共享大屏幕上精彩的足球赛。苏茵的视线从屏幕上落到领带松开、头发凌乱的言诚身上。他这副放荡不羁的样子与他懊恼自责的表情很不契合。

“你应该是满不在乎的样子，至少你不要絮絮叨叨，这会使人觉得你有个让你承受了很多痛苦的老婆。”

言诚鼓起腮帮长长地吁了口气：“你知道我不是这个意思。”

“是吗？”苏茵的眼眸微眯，把一种犀利而敏感的目光投向他，“说真的，你穿西装的样子很怪。”

“嗯？哪里很怪？”言诚不解地抬眸。

“把一具健硕而野性十足的躯体包裹在中规中矩的西装里很怪，叫人感觉不是那么——舒服。”

言诚像是刚从热水池里被捞起来一样，满脸通红：“你别胡说，像是我剥开衣服给你看过一样。”

苏茵“哧”地一笑：“你剥开我也不看，没兴趣。”

“你——”言诚愤怒地哆嗦着手指，干瞪了无动于衷的苏茵两眼，手又收了回来。

“讲正经的。”苏茵的脑袋往前凑了凑，使言诚能更清楚地听到她要说的话，“昨天晚上我打过你的电话，是你老婆接的，我没说话就挂

了。”

“为什么不说话？”言诚忽然感到很不安，握着杯子的手变得冰凉，脸色因为有所忧惧而发白，“见鬼！难怪她今天说那样的话，我还以为是她无理取闹。”

“说你什么？养小老婆？”苏茵神态安然得不像个闯了祸的人，“你成天一副阴郁痛苦的样子，也难怪她会怀疑——现在我回答你为什么不说话，因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不想让她知道我的存在。虽然我是很清白地跟你来往，不见得她就会相信，自己的丈夫跟另一个女人走得近，再正当的理由听起来也是借口。”

“那你昨天晚上为什么还打我电话？”言诚的语气听起来是在怪罪她。

“你这一向不是都很晚回家？我哪知道你昨天反常，早早地就回去了。”看着脸色越来越苍白的言诚，她总归还是动了恻隐之心，“昨晚跟今晚一样，我喝多了，你知道我除了老板，就你一个朋友——太寂寞，所以就打了。”

平时精明干练的家伙，忽然展现出细腻伤感的一面，那张清爽的脸上布满了愁绪，言诚有些不知所措。

“你该交个男朋友。一个女人没有真心交往的朋友本来就很孤独，还没有爱人，简直就是可怜了。”

“你不是我朋友吗？没有我给你开导，你会跟以前一样，因为一团糟的家庭生活无处诉说而发疯。”苏茵的眼神微醺而变得迷离，“记得当初你找上秦永霖代理那起劳工欺诈案，我原以为你会让那个工人自食恶果，没想到表面上咄咄逼人，背地里却偷偷地给他妹妹寄学费。”

“你当时是不是觉得这个男人很蠢？”言诚笑着问。

苏茵轻轻摇头：“是觉得可惜。”对上言诚纳闷的眼神，她露出一抹顽皮的笑容，“可惜这个善良的男人是已婚，只能当个朋友了。”

言诚摇头失笑，“你能夸我一回还真不容易。”说完发觉苏茵并没有认真地听，便问道，“今天又是为什么事喝酒？”

“为新上司接风洗尘。”苏茵的脸上飞起一抹罕见的红晕，“秦永霖真大方，知道我对他没兴趣，分了个优质男人给我伺候。”

言诚见她神情恍惚，像是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颇感到有些怪异。

“好像有新状况？”

苏茵点点头，“哈佛回来的，一出手就是代理上亿的海商案件——这些都是次要的，最重要的是——”她的脸上有着某种甘愿沉沦的坚定，又仿佛是因预知到了命运的不幸而伤感，“有一种男人，看到他第一眼，就会产生为他受再多伤也无所谓的念头。”

言诚听到头半句就锁住了几个关键词，他的眉头若有所思地微蹙着：“是秦永霖的大学同学？”

“是。”

“姓沈？”

“是。——你认识？”苏茵终于获得了从混沌中爬出来的力量。

“认识二十多年了，我跟秦永霖认识就是因为他。”言诚正色道，“苏茵，爱谁也别爱他。他不会爱上任何女人，只除了一个。”

“别对我用那种屈尊下顾的语气，即使你是好意。”苏茵不悦地驳斥他，“在你说出这番让我颜面无存的话以前，你了解其中多少？那个人是谁？先他一个月结婚的初恋？”

言诚看着她沉吟了好一会儿。

“是我的妻子。”

苏茵愣了愣，忽然发出一声惊诧的怪笑，紧接着又连续笑了几声：“哈——哈哈，哈哈哈哈——”

“你醉了，我送你回去。”言诚走过去把她的椅子往后拉，扶起她的手臂向外走。

苏茵挣脱开，歪歪斜斜地在他身旁走着，“他们为什么分手？”她突然转过脸问。

分手的原因一言难尽。这是赵言诚想给苏茵的答案。爱情的捉摸不透就在于它给了你各种切身感受，却无法简明扼要地提炼出精髓。即使是经历强烈炽热的爱情，拥有痛苦甜蜜的回忆，在分手后又颓废消沉过的沈云涛和凌筱，他们要回想一个大概，也得需要三五天。

“只有一点可以确定，他们不是因为爱情消亡了才分手，正因为如此，他们彼此都经历了一个漫长难熬的过程——忘记对方。”言诚说。

“当时分手的情形是怎么样的？”苏茵问。

“分手的情形？”言诚握着方向盘思索了一会儿，“很出乎意料。”

当时还在南京的云涛收到一封信，不是电子邮件，而是他从信箱里拿出来的一封没有贴邮票的信，也许是凌筱专程去了趟南京，把信塞到云涛的信箱里。信的具体内容尽管没有透露给第三个人知道，想当然，那是一封分手信。

云涛收到那封信以后，不是立即回到北京，去凌筱的学校请求谅解，他只给家里打了个电话，让他的母亲替他收拾行李，出国以前他才会离开南京回趟家。

那时即使他去凌筱的学校也是徒劳，凌筱去送完那封信后就消失了，她向学校请假的理由是家里有紧急事件，向家里却是说学校要进行封闭式训练，短期之内不能和家里联系。

她在校外租的临时宿舍，常去写生的农户家里，还有她父亲在老家单独给她买的房子，哪里都找不到她。故意失踪的人少有像她做得那样彻底，安安静静地就消失在所有人的视线中。

“后来呢？她多久回来的？沈云涛一直不知道她失踪的消息，到时间就去了国外？”苏茵忍不住打断。

“遗憾的就是这点，两个爱得那么深的人，其中一个失踪了长达一个月，另一个全不知情。”言诚把车停在苏茵所住的小区门口，“凌筱刚回校时，我从实习单位赶过去找她，告诉她前一天晚上我们送云涛上飞机的事。”

“她什么反应？”

“什么反应都没有。”言诚说到这里，忽然又像是想到了什么，仿佛很难受地蹙紧了眉头，“当时她一只手搭在旁边的椅子上，她的表情很平静，身体一动不动，只有手支着的那把椅子在颤动。”

苏茵同情地凝视了赵言诚许久，眼睛深处敏锐地沉思着，“那时候，除了他们，恐怕你是最痛苦的，觉得时间真是漫长难熬吧？”

言诚不置可否地淡笑。

“忘记了。”过了一会儿，他又主动解释，“因为太担心她，太心疼在痛苦里煎熬的她，反而忘记自己的感觉和体会了。”

“我很好奇那张纸上写了多绝情的话，能让两个深爱的人不再有任何的纠缠，”苏茵说，“难道是凌筱为了让沈云涛安心出国，才故意这样绝情的？”

言诚很笃定地摇头：“不是，凌筱并非是那种说一套做一套的性格，即使信上只写了四个字：我们分手。那也一定是不可挽回的了。”

“那么信上到底写了什么？”

苏茵下车前的最后一个问题，同样也是赵言诚想知道的，凌筱那时在信下写了什么，竟然让沈云涛在她最痛苦的时候放弃她远走高飞。明明了解凌筱的性格，他义无反顾地往前走，不给自己任何退路才像他会做的事，可是——

他的眼神焦虑，又矛盾地含着某种期待：“我真想知道，他这个时候回来能改变什么——”

独自坐在漆黑无声、上了锁的房子里，凌筱在沙发上抱着腿，仿佛只有在这样的环境下，她才能阻止自己像个傻瓜一样在房间走来走去，甚至走到外面，焦虑地等候丈夫回家的身影。

后来她堵上了耳朵，不想听见心里正在进行的争吵，如果听清楚了那些疑惑、揣测、嫉妒、极端的情绪，丈夫回到家，就会立刻演变成真的戏码：歇斯底里的哭闹，咄咄逼人的质问，整夜的失眠……

她敛声屏气努力营造的平静被突兀响起的电话铃声打破，没开灯的房间里，急促尖锐、久久不肯偃息的声音像是对她一种刻意的挑

战。

她终于去接了电话，听筒里响起一个温柔而熟悉的声音："凌，是我。"

她握着电话，再不吭声，两端僵持地沉默着。许久，那边先打破沉寂："言诚在我这里，我们一直在喝酒聊天，现在他已经有些醉了，等会儿我送他回去，你累了先睡。"

"我去接他，告诉我地址。"凌筱脱口而出。

云涛没有马上接话，只是这么个短暂的空隙，凌筱心里被打断的争吵又开始了，在云涛开口以前，她抢先说："当然，我是怕你麻烦。"

"不麻烦。"云涛还是那一贯温柔的语气，挂掉电话以前，他突然叫住凌筱。

"还有什么事吗？"凌筱又把听筒贴到耳边。

"昨天——"他仿佛有些难以启齿，"昨天我是不是表现得太急切了？"

她怔了怔，故作糊涂："什么急切？"

"不用再怀疑了，凌，我回来的原因就是你心里猜测的那样。"他说，"你没必要紧张，该紧张的是言诚，如果他现在稍微清醒一点，就应该盘算着怎样对你更好。"

凌筱握着听筒的手微微颤动了一下，调整心绪和呼吸以后，她冷静地说："你们都太会自作主张。我现在是已婚，再明白不过妻子的责任——"

"别激动，"云涛用安抚的语气说，"我只是想在旁边陪着你，总有你需要我的时候。"

"既然你这样说，"凌筱因他的自以为是发出不屑的冷笑，"现在我需要我的老公，那么你赶紧把他送回来。"

"我会送他回去。"说完他没有挂电话的意思，"你说的话我都会做到，只除了那一句。凌，即使再过个六年，六十年，我也没办法做

到。”

这次他挂了电话，手支下巴望着电话沉思了一会儿，他才把目光转向桌面上的那张折痕已旧的信笺，上面的一排字，无论过多久，每看一次，他看到的都不是钢笔字，而是一张满眼含泪，沉沦于悲伤绝望里的脸——

“你已经失去我了，现在和以后，你唯一能做的就是，永远都不为今天的决定后悔。”

他小心地折好，装进一个泛黄的信封里，这才又捞起听筒。

“我已经照你说的那样给他打过电话了。”

“是吗？谢谢！”

“不用跟我道谢，”他不悦地说，“我不想猜测你让我打电话的用意，也不是非得明白。眼前顶重要的是，告诉我你在哪里，我送你回去。”

“公园街153号，你应该很清楚地记得这个地方，现在盖了电信大楼，二十几年前，这里是公园，我们第一次打架的地方。”

“最多二十分钟。”

他把桌上的文件整理好，临走前，他看了一眼相框里的画，赵言诚曲着膝盖蹲在笼子里，一双眼睛透过笼子的铁栅栏可怜又羡慕地望着他们。

那个不复存在的公园曾经充满了欢笑和泪水的回忆，像野草一样遍地生长的君子兰，阳光下振动着透明双翼的蜻蜓，漂浮着水草的清澈溪流，犹如水晶般纯净的氛围。他们曾整天置身于那样一个梦幻的环境之中，寻找属于自己的乐趣。

对凌筱而言，赵言诚的乐趣就是她的痛苦，是她快乐童年的阴影。

他揪着凌筱粗黑的小辫子，拖着她飞快地往后跑。他那张典型的淘气精的脸，让公园里的其他小朋友望而生畏。

凌筱哇啦哇啦地叫，嘴里吐出从学校里学来的脏话诅咒他，两条腿又快速拼命地往后挪，哪一步跟不上，她就得摔到地上。

一旦她摔在地上，大哭出声，赵言诚就马上松开辫子，在她旁边转悠转悠，一会儿揪揪她的脸，一会儿扯扯她的头发，得意地在旁边大叫着："没用的臭丫头，没用的臭丫头。"

凌筱哭得更大声，盖过了他的欢呼，忍无可忍地说："我要跟爸爸妈妈说，也要跟叔叔阿姨说。"

每当她宣布这句话，赵言诚再怎么恐吓都没用，回到家的下场要比凌筱凄惨十倍。他也不告饶，只蹲在旁边，两个人难得和平又安静地待上很久。

其他的小朋友这时围拢过来，好奇地望着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发出夸张的嘘声："哇，他们俩相好，凌筱是赵言诚的新娘子。"

他们拔了很多君子兰的白色小花往凌筱和赵言诚身上撒，赵言诚站起来揪着当中的一个暴打，揍扁那个家伙后，他鼻子里发出气急的"咻咻"声，指着凌筱的鼻子说："我才不要她！你们听见没有，我才不要这个臭丫头！"

欺软怕硬的孩子们又发出另外的嘘声，指着凌筱说："哈哈，没人要，凌筱没人要，哈哈哈，臭丫头没人要……"

赵言诚很开心很满意地大笑，凌筱被围在当中，受了屈辱又逃不出去。沈云涛碰巧牵着狗经过，离他们尚有一段距离，就大声说："赵言诚不要，我要。"

如果说赵言诚是用暴力让所有的小孩儿屈服于他，那么沈云涛就是天生就具有让人服从的气质。他一向表现得比同龄的孩子成熟，懂的东西比别人多，他说出的话没人质疑，只有崇拜。利用这样的权威，一句话就压制住了起哄的小孩儿。

这并不代赵言诚也会受到压制，他虎头虎脑地冲到他面前，踢了沈云涛的狗一脚，才幼稚地对他发威："不要脸，你跟凌筱都不要脸！"

“你再说一遍？”沈云涛的语气沉着冷静。

“不要脸，你们两个人都不要脸，噗——”

他的肚子结实地挨了一拳，沈云涛松开狗链，两个矮小的身体扭打到一起，在君子兰花丛里翻来滚去。

受伤的狗一经松开，一溜烟地奔向另一条远处的狗寻找安慰。凌筱比狗讲义气，赵言诚屈居下风时，她趁势去踩他的肩膀一脚，赵言诚把沈云涛摁在地上打时，她就扑到赵言诚背上发狠地咬。

那天沈云涛的狗丢了，他和凌筱寻到吃晚饭未果，才回到各自的家。凌筱先去赵言诚家里告状，然后去沈云涛家里，他因为丢了狗被罚跪不许吃晚饭。

凌筱撒谎要云涛教他功课，顺利地把他救出来。她回家拿了面包和牛奶，两个人偷偷趴在赵言诚家走廊的窗台上，吃面包，喝牛奶，看赵叔叔用藤条教训可恶的赵言诚。

事隔二十多年，他们坐在电信大楼后面的湖心栏杆上，赵言诚把手搭在沈云涛的肩上，那张迷昏神醉的脸似乎很有必要用冷水泼个几遍。沈云涛承受着他的重量，心里不禁怀疑，即使把赵言诚扔到湖里，他也未必能清醒过来。

“站起来，我送你回去。”他扶起搭在他肩上的那只手。

赵言诚并未顺势起身，而是抽回手，弯腰把脸埋在手掌当中。顷刻，他才缓缓站起来，和?云涛同样的高度，眼睛平行地凝视他好一会儿。

“我想等她睡了再回去。”他说，“要是她还没睡。也许会跟我吵，也许是很平静地装作什么事都没发生过。无论哪种情况，我都不想面对。等她睡了，什么都不想了，明天我会跟她解释。”

沈云涛并不强迫他，转身望着黑沉沉的湖面，扑到脸上的风混着湖中残叶腐烂的味道。

“听起来你们过得很累。”他并不确定地说，“你不回去，她还是会想，一个人猜测着更觉得孤独难受。”

“如果换成你，现在你一定是在家里，或许已经完美地解决了。我跟你不同，凌筱的性格比我还冷静，每当她露出那种冷静克制的表情，我又很不可理喻地想打破那种平静。”赵言诚的醉脸上带着迷茫疑惑的神情，“尤其是你回来后，我总有点儿在生闷气的感觉。”

沈云涛的面色微怒：“别给我机会，你知道我在等待什么。”

赵言诚不以为忤地哈哈大笑：“其实你心里清楚，即使我给你机会，你挽回她的可能性也已经很低，更何况，她现在还是我的妻子，单单这一点，我不离婚，你的等待都是徒劳。”

“要不要试试？”沈云涛挑衅地问。

“不是已经在试了？如果不是，我这两天的闷气是白生了？”赵言诚反问，“算了，我们从来就不是站在对立面的，每一次发生的争执，我们目的不过都是很老套的那一个：怎样才能使她幸福。”

“那你现在又在做什么？把她一个人丢在家里——”沈云涛说到这里话锋一转，“我没权力干涉你们，不过，我答应过她送你回家。现在走吧，你的车停在哪儿？”

赵言诚倒没有再执拗，率先走在前面，尽管他觉得自己已经走得很稳，在沈云涛眼里，他的形象简直是个无可救药的醉汉。

扶他到家里，凌筱如赵言诚所愿，已经在卧室里睡着了，沈云涛把车钥匙交给赵言诚，没有多停留一分钟就出来，回到办公室里继续工作。

Chapter 4 分手是因为彼此都无法再坚持

失去你之后，我就跟这间没人住的房子一样，在人世间只有存在的价值，而没有存在的意义。

凌筱一直没有等来丈夫的解释，她当然也不知道丈夫曾有过向她解释的打算，遗憾的是，因为某些连她丈夫也弄不大清楚的原因，她唯有误解自己在丈夫心里的地位已轻微到不足挂齿，仿佛这才算是对赵言诚怠慢她的行为给出一个合理的解释。

她自发的解释并没有让自己心里舒服一点儿，醒来时，赵言诚衣冠楚楚地站在镜子前，甚至没有往她期待的脸上看一眼就出门了。

凌筱从前晚或者更早以前憋在胸口的暗火燃烧起来，怒焰高涨，属于他们的一切，窗帘，婚纱照，家具，床，包括她手上的婚戒，被她的目光扫过以后，顷刻仿佛都化为灰烬。

耳边又像是响起了什么声音，“咔嚓咔嚓……”什么被剪断剪碎的声音，细微的，遥远的，夹杂在回忆当中听不太清楚的哭声。她拼命地塞住耳朵，气若游丝的哭声从缝隙钻了进来，越来越清晰地像某个熟悉的人，又好像就是她自己。

“要疯了！”她不要命地甩头，赤足跳下床，冲到卫生间里用冷水把自己冲了一遍。

客厅里的手机尖锐刺耳地响了好几分钟，她围了条浴巾去接，娇嫩白皙的肩膀上还挂着水珠。

这个早上糟透了，她心里想着。

电话那边传来的充满担忧责备、对她来说却很怪异的声音让她神经紧绷，刚刚从脑海里离开的哭声很清晰地，如同惊涛骇浪奔腾回来，此起彼伏。

“筱筱——”那边不悦地大喊，“你是怎么回事，电话不接，接起来也不说话？”

凌筱被喊得身体一颤，她回神调整了一下声音，“妈，我刚在洗澡，有什么事？”

“吓我一跳，昨晚做了个不好的梦，醒来总担心你出什么事。”她的母亲心有余悸地说。

“妈，我好好的，您别迷信那些。”她说，“就为这个打电话吗？我有空回趟家吧，或者您和爸爸过来也行，现在我要去上班了。”

“就今晚吧，你和言诚抽出时间，沈伯伯和沈伯母请吃饭，云涛回国了，这事儿你知道的吧？”

“知道。”

“那你们就下班后直接过去，别忘了给两位老人家买点礼物。”

“知道了。”

随手把手机扔到沙发上，她心烦意乱地望着没被晨光照到的阳台一角，像是她心里被冷落的某个角落，一些诡异的声音依然在那里悄悄地回荡着。

赵言诚整个早上都不大顺心，上班没一个小时，生产部打来紧急电话，一个员工因为违规操作，整截小指被削断。他向妻子解释的信写到一半就扔下笔，心焦火燎地赶到医院。

面色欠佳的厂长在走廊上搓着手来回走动，见到他向身后的财务招了个手，小跑到赵言诚跟前。

“情况怎么样？”言诚问。

“小手指被削断，不会有生命危险。”厂长看了眼身后的财务说，“医疗费已经先垫付了，又是一个违规操作的，这些人就是不知道爱惜自己，唉！”

赵言诚吁了口气：“事情已经发生了，不管是不是违规操作，都是工伤，等他恢复以后，按照工伤赔偿办理，再把他调到质检部，薪水照原来的只高不低。”正说着，他的秘书催他回公司开会。挂掉电话，他拍了拍厂长的肩：“先这样，这里就麻烦你们守着，等他醒来立即通知我。”说完，又马不停蹄地往公司赶。

回到公司，会议已经开始了，分管市场的副总正在发言，他找到位置坐下，思绪纷杂。

早上出门时凌筱期盼信任的眼神，仿佛只要他说什么，她就会认定是那样。然而，他什么也没说。

“一个男人的生命里不可能只有妻子和母亲两个女人”，这种话不能对凌筱说，也说不出口。尽管他很清楚，他的缄默会伤害到一直想信任他的妻子。

他的大脑里盘旋着也许应该对妻子撒谎的念头，彻底隐瞒苏茵的存在。当这个念头产生时，他仿佛看到他们共同居住的那间房子里多出来一个隐形的恶魔，那是他的不忠诚幻化而成的，在他们曾温馨的床上、沙发上盘踞，肆意捣毁他们艰难维持着的幸福安宁。

“见鬼，男人就不能正大光明地有个女性朋友？”

他没意识到自己竟然轻呼出声，手肘被轻轻撞了两下，偏头看去，他的秘书正以惶惶担忧的眼神看他。

他把席上的人扫视了一遍，这些人的眼神似乎都在询问他什么，然后又统统向首席上的总裁看齐。

总裁却只看着他说：“请赵副总汇报总结一下上半年的生产状况，并就减少生产部工伤事件，提出切实的可行性方案。”

从总裁的语气里，他听出这是重复说的第二遍。不敢再开小差，他接过秘书替他整理好的文件，暂时将妻子隐藏在某个不受重视的角落，开始他准备已久的发言。

尽管有些困难，他仍然在最短的时间内，从一个不忠诚的丈夫角色转换成术业有专攻的职业角色?他发言时神情专注，心思缜密地提出各项管理漏洞，积年已久的不治之症在他有理有据地游说下，似乎也有了改善的希望。

优雅的手势配合着风趣的话语，沉思睿智的眼神和转动椅子的自在风姿，甚至连他手上随意转动的笔仿佛也在为他的出色表现而自鸣得意。

总裁露出赞许的眼神，周遭也频频点头，发出附和的低议，瞬间似乎所有的光华都敛聚在他的脸上。

上任后，年轻的他首次在一个公开的环境下取得了众人的认可。然而，短短十多分钟挥洒自如的发言，却是他为公司服务多年积攒而下的，其间那段隐忍蛰伏期的辛劳，也只有他一人独尝。

散会后，他依然坐在原处，环顾这间他曾经没有资格进入的会议室，如今总算有了他的一席之地。然而，他除了看到自己的妻子往后能过得更舒适，能消费得起更贵的奢侈品以外，便只剩下幢幢的黑影。

已离开的总裁又折返回来，看到用手遮着额头沉思的他，走到他身旁，把手轻轻放在他肩上鼓励："别迷茫，你有多少才能，公司就会给你多大的舞台。"

他抬起头，总裁眼含深义地投给他一瞥，带着秘书走出会议室，留他一个人兀自发愣。

手机短信提示音在这时响起，他翻开看，是凌筱发来的——"晚上去沈伯伯家吃饭，务必到。"

他望着手机，显出焦虑为难的神色，许久，他颓然地叹口气，按下快捷键拨回去。

"凌筱，听我说，工厂有个工人受伤了，晚上我不一定有时间。"

回应他的是一种故作出来的不在意和冷淡的语气："知道了，我会跟长辈解释。"

"等等——"他知道凌筱准备挂电话，连忙说道，"是真的，你别生气，我处理完后就立刻赶过去。"

"工作要紧，你先忙吧。"

瞪着被切断通话的手机——他还没有开始撒谎啊，凌筱却表现出不屑与他的谎言争辩的蔑视心理。被忽视和被冤枉的不快，使他心里更加惴惴不安，仿佛许久以前就伺机守候在远处的阴影，现在正朝着他们的婚姻逼拢过来。

沈家和凌家如今仍住在单位的老住房里，那是一个夏季骄阳永远照不到的幽静角落。

被围在镶着玻璃幕墙的现代化高楼丛林之间，他们所住的青砖小院儿显得幽雅低调，宽阔平坦的旧梯，迂回昏暗的走廊，一切都那么符合缓慢闲适的步调。

这里是凌筱，赵言诚，沈云涛曾经生活的地方。院子里有几棵浓荫蔽日的榕树，打开窗户，长长的树枝延伸过来，柔和的阳光透过叶子间隙洒到窗台上。一楼的凌筱推开暗红色格子窗仰头，或许正看到从三楼窗户探出头的沈云涛，便展颜一笑；若不幸看到是四楼的赵言诚，她立刻缩回头，窗户“砰”的一声关紧。

小院子里变化不大，住的大都是退休或快退休的干部，凌筱的父亲是三家当中职位是最高的，在单位里颇受人尊敬。然而在多年前，常在外应酬的他性格大变，单位兴建大厦住宅楼时，他只给独生女买了一套，自己仍然同妻子幽居于此，除了沈赵两家，几乎不再接待任何目的的访客。

凌筱推开沈家那扇朱红色老旧脱漆的门，她的父亲正与沈伯伯对坐着下棋。他们是很多年的老对手了，父亲凝神沉思地望着棋盘，神色因处于下风而略显紧张，沈伯父缓慢地摇着手上那把纸扇，只穿着背心和裤衩的他面带温和敦厚的笑意。

“哟，筱筱来了。”沈伯父散漫的目光落到拎着两盒名贵药材的凌筱身上，他把纸扇放到一旁，接过凌筱手上的药材，“天麻？你看你又买这么贵的，上回的你伯母还没吃完呢。”

凌筱微微一笑：“这是言诚托一个做药材的朋友从偏远山区买来的，真正的野生天麻，治伯母的偏头疼应该更有效。”

她的父亲因为棋局被打搅，也不得不将目光从正在厮杀的战场上挪开，手掌支在大腿上，带着为人父的威严瞥了女儿一眼，“来了。”语气是一贯的平淡，往她身后又看了看，并没有人，“言诚没来？”

沈伯父也后知后觉地往虚掩的门看去，然后向凌筱投去一个询问的眼神。

“现在还说不准言诚来不来得了，他分管的工厂出了些事，听说是工人受了工伤，处理好了他会马上赶过来的。”

“哟，那可是麻烦事儿，”沈伯父说，“新的劳动法出台，用人单位稍微处理不当，影响可就坏了。”

“那也是为了保障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凌筱的父亲接过话，两位老人相互递了支烟，你一言我一语地讨论起了赵言诚该头痛的问题。凌筱插不上嘴，四下张望了一番，没有看到母亲和沈伯母，就熟门熟路地往厨房去。

穿过客厅通往阳台的那扇门，夕阳的余晖投射到水泥栏杆上，花盆里残留着几片金黄色的树叶。远处丛林一般的高楼寂静地屹立着，上面那块点缀着彩霞的天空平静而美丽。

离她一步之遥的厨房逸出饭菜的香味，锅里的菜“吱吱”作响，她母亲的话语夹杂着锅铲翻动的声音，以一种独特的节奏敲击着她的耳膜。

“也是过了这么多年了，我才能敞开心扉地跟你说这些事。”她母亲以一种很惭愧的语气说，“那段时间我都没脸见你们，筱筱跟言诚好了，我跟老凌吓了一跳，好说歹说，她是听不进一个字的。也弄不明白，她和云涛两个人打小就好，上学那会儿不让早恋却还偷偷摸摸地都还要腻在一起，偏偏在云涛出国后，她跟言?又－－唉，想多少次我都无地自容。我们就筱筱这么一个女儿，要多一个就是赔给你们云涛也愿意。”

“说哪儿话，都是没缘分。云涛去美国一去就是几年，要让筱筱空等着，就换我跟老沈没脸见你们了。”沈伯母善解人意地说，“我是喜欢筱筱，就是老沈也喜欢得不行，小时候她有一半的饭是在我家吃的；老沈去出差，给云涛买件衣服就一定会给她买条裙子。高中时候闹恋爱，我和老沈面子上反对，心里也琢磨着这事儿往后能成，那也

是再好没有了。哪知道云涛后来要出国，他走以后，筱筱放假回来消瘦的样子，我看着心里就难受，回到家里跟老沈说在美国的云涛，又说起筱筱，说着说着眼泪就不停地往下掉。”

沈伯母说到后面，声音有些哽咽。锅铲翻动的声音停下了，只有菜在锅里面发出让人烦扰的“吱吱”声。凌筱的母亲低低地叹息，好一会儿，锅铲才又继续翻动。

“说到这里，我那些日子眼泪也没少。筱筱就跟傻了一样，十天半月没跟我们说句完整的话，成天她就坐在自己房间的那扇窗户下，不管白天黑夜，她都那样傻坐着，盯着那棵榕树目不转睛，有时候飘下一片树叶，泪珠啪嗒地也滚下来了。”

她的母亲似乎又停下了手中的活：“言诚就是那时候常来找她，陪她一坐就是一整天，筱筱不说话，他就安静地坐在旁边；筱筱不吃饭，他也不动一下筷子。这样过了两个星期，筱筱才正常了一点，眼睛也好像有了点儿神采，跟人说话时发呆的时间也变短了，只是那以后，我再没看到过她画画，或者听到她说想要什么，想去哪里玩，想做点什么，无论我跟老凌问她什么，她都是一句，什么都不想。”

两位怀着一样心酸的妇人同时叹息了一声。沈伯母状似清嗓子那样地发出一声咳嗽：“说实在的，言诚也是那时候变的吧。小时候谁不说他淘气，长大了以后也尽是惹是生非，街上的那些小混混没一个跟他不熟的。不是老赵管教得严，下手又重，这孩子尽管脑子机灵，高考也考不上筱筱去的那所大学。就是上了大学，张老师还总跟我说：‘言诚脑子里尽装些古怪的念头，一会儿说毕业后要去埃及钻那个埋着死人的金字塔；一会又说要去神农架，那里面有野人……’光是大学那四年，张老师眼泪汪汪地找我哭诉了七八次，说言诚不想上大学了，闹着要退学呢。你看看现在，谁想得到跟你们家筱筱在一起后，拿着高薪，又孝顺老人，我听说他刚刚被提拔为副总呢，老赵现在在九泉下也瞑目了。”

“是啊，谁想到了呢？言诚这个女婿当得还真挑不出一点儿毛病，想想当初答应他们结婚虽然很冒险，现在倒也是可以放心了。”

凌筱的母亲发出愉快的笑声，仿佛她更有力地在翻动着锅铲，“铿铿铿”的声音混着岳母赞叹女婿的话语，悠悠不绝地回荡在阳台上。

凌筱无力地靠着那堵墙，眼睛被泪水模糊。城市夜色渐浓，远处的灯光影影绰绰地闪烁着。榕树婆裟的树影轻柔地在她布满泪痕的脸上移动，在天渊的黑魆携着那些忧伤痛苦的往事涌来之前，她擦去残留的泪水，抬起瘫软的腿往后退一步，蓦然撞进一个柔软的怀抱，旋过身，一双手扶在她的肩上——

回荡在耳边的声音仿佛都消散干净了，深浓的夜色掩饰了从内心往外流露的悲伤，隐忍着哭泣的急促呼吸声悄悄起伏。

就是站在她面前的人——沈云涛。曾经在无数个静谧的夤夜拥抱她的人，曾经用他那温暖的手紧紧牵着她的人，曾经无数次退后一步就能撞进他怀里的人，就在那一年里，她流着眼泪退后一万次，却没有一次能撞进他怀里。

他知道，那种背后只剩空洞的冰冷吗？

他知道，只要看着空空的两手，心就骤然抽痛的感觉吗？

他知道，有人曾为他踯躅在深夜街头浮想联翩，到下一个街角又撕心裂肺地大哭吗？

他更不知道，这些问题她在心里问了无数次，却没有等到一次能亲口问他的机会。

夜风温柔地拂干了她脸上的泪痕，望着并不明晰却在心里熟悉到深刻的脸庞，她轻轻地挣脱开来，绕过他往前走。

她知道身后的他亦步亦趋地跟着，仍然保持着平稳的步伐，当她的手要握上门柄时，她的整个身子被带到一旁，那双温暖的手肆无忌惮地握紧她，朝着他们以前都熟悉的方向，来到另一扇门前。

她没有挣脱，只是没有表情地跟着他走进那间漆黑的屋子里。

灯开了，这间她六年没有来过的房间，陈设如她回忆里那样一成不变，只少了有关她的东西。她的画，她的照片，她十岁后每年送他的生日礼物，包括他们的恋爱手绘图本。少了这些东西就少了欢快幸福，少了这些东西就少了芬芳甜蜜的爱情回忆。现在这个房间死气沉沉，充满了呛鼻的灰尘。

沈云涛依然紧紧握着她的手，另一只手撑着墙，凌筱在那么一点点可怜的空间里，神态自若地别开脸，也避开那双紧锁住她、含着深情和痛楚的眸子。

“看见没有？失去你之后，我就跟这间没人住的房子一样，在人世间只有存在的价值，而没有存在的意义。”

凌筱仍然没有看他，只是从四顾的目光停在一处和微微眨动的睫毛能看出，她在极力地抑制内心翻涌的思潮。

“去南京之前，我跟你都很累了，分开只是希望你冷静冷静。而你呢？撇下一封信，就像撇下了一件不要的行李。”他扳?她的脸，迫使她看到他因痛苦而通红的双眸，“你任性了二十年，跟我提了几十次分手，哪一次我没有包容，哪一次不是马上放下手中的事去哄你？而我即使在最累最烦，最需要你理解的时候，也不能发一次牢骚是吗？”

凌筱深深地吸了口气，才抬起眸子，勉强装作平静地看他：“既然都那么累，分手说明是正确的。”

“你那时有多累？比你分手后不吃不喝，每天心痛地坐在窗户下更累？比我看了信后在南京街头像个疯子一样地找你几天更累？”

她的眼泪夺眶而出，硬硬的壳在连番地敲击下终于碎了，脆弱的内心和脆弱的坚持一并裸露：“别再问我，如果不是累得想死，如果不是只剩下相互折磨，如果不是没法再坚持下去，又怎么会分手？云涛，那些事都过去了，我们不能后悔，就算后悔也没用了。”

她的泪水湿了一脸，身体软软地向下滑落。

一只手及时扶住她的腰，而另一只手擦去了眼泪，模糊的水雾被挥开后，那张深含痛楚的脸带着怜惜的神情，担忧地望着她。

“我也不想后悔，知道你成了他的女朋友，我立刻交了女朋友；你刚结婚，我也结了婚。”他微颤着嗓子说，“但是，结婚两年，我还是后悔了。”

凝视着不断流泪的她，他的语声不觉放得更低柔：“回来这里，我只是想让你知道——如果能回到过去，那时我会继续找下去，直到找到你为止。”

他忽然意识到这是在自己家里，与她独处一个房间也许会让父母们误解，而给她带来困扰。扶她站好，他拉开门说：“这些话我不会再说，我知道你现在并不希望我打扰你，我会把握分寸的。你过会儿再出来，我先去外面。”

“为什么？明明我就让你那么烦那么累了？”她问，“我是个有那么多缺点的人。”

他扶着门，没有回头：“我从六岁就认识你，十年后第一个爱上的也是满身缺点的你。”

Chapter 5 婚姻枷锁和精神恋爱

命运的螺旋启动时，疲惫的人从终点归来，看见站在起点的人摩拳擦掌，意气风发，一如他当初的模样，那时他也只会发出一声可悲的长叹。

医院的病房寂静得令人坐立不安，窗外已浓罩着深浓的夜色，赵言诚茫然地望着黑沉沉的窗口半个小时。病房里其他的人也都老实安静地或站或立，他们的目光含着同情和怜悯，望着坐在病床上目光空洞呆滞的病人。

瘦削的病人低垂着他的头，从醒来到现在，他盯着那只被绷带缠绕的右手，四个指头伸直，形如枯柴。

厂长悄悄踱到床边，清了清嗓子，对病人轻喊："喂，李洪洲，你说句话看看。"

病人并不理会他，厂长不甘心地伸手去轻推了一下，病人抬起头，呆滞地看他一眼，仿佛不认识他一样，又垂头看着那只手。

"喂，李洪洲——"

"行了，别再喊了。"赵言诚烦躁地制止厂长那怀着期望的幼稚行为。从来到这间病房，他已经尝试过无数回，奇迹并没有出现。

厂长悻悻地闭嘴，郁卒地来回踱着步子。一个绾着松蓬的头发，面黄肌瘦的女人站起来，她的年龄不过二十来岁，看人的眼神却像是经历过很多磨难一般地忧郁沧桑。

"洪洲傻了、是傻了吧？"她仿佛是在克制自己不要歇斯底里，以致说话的声音颤微微的。

赵言诚尽管烦得想逮个人打一架，听到这个可怜女人的声音，生生将情绪按捺住，尽量使自己看起来和善亲切，语气也是极尽安慰地："医生说要再观察一段时间，也许是早上的剧痛和凶惨的情景给他造成了某种心理上的刺激，精神暂时不能恢复正常。"

他捡着浅显易懂的字眼儿跟女人说，避开一些听起来很吓人的医学术语。然而，女人听完还是扪住脸，“哇”地大哭，哭声悲悲戚戚，病房里的人都移开目光，惭愧得不敢多看一眼。

唯有那个病人，也是她的丈夫无动于衷地望着自己的四根手指。

赵言诚摸索出一包烟，拿了一支刚衔在嘴上，厂长提醒他这是病房。他暗暗诅咒一声，把烟收了回去，走到女人面前。

“你先冷静冷静，我们会尽力给他安排最好的治疗，病情也许没有您想象的那样严重，说不定明天他就恢复了。”

“你要敷衍我们当然这样说。”倚在角落里那个一直不说话的男人这时站出来，脸上带着抱怨和仇视的神气，“我哥才二十四岁，好好的一个人少了根指头不说，要是再傻了，这个人就废了，你明白不？这都是你们的鬼机器给害的。”

“喂，说话不要过分，他是违规操作，如果他用工具，而不是图方便，怀着侥幸心理用手去挑切片，也不会发生这种不幸的事。”

厂长本着就事论事的原则，话说得在理，却刺激了伤痛中的家属，病人的弟弟冲上前揪住厂长的衣领，嘴里骂着难听的脏话。

一时间，拉架的拉架，劝解的劝解，安静的病房变得喧闹嘈杂，床上的病人依然全神贯注地看着他那只残缺的手。

好不容易都平静下来后，赵言诚低声下气地跟家属道歉，又诚恳地保证：“我们一定会尽全力治疗，有关李洪洲的情况，公司已经向劳保局申请工伤鉴定，30天内会给你们一个交代。”

怒气汹汹的家属指着他的鼻子，用恫吓的语气说：“记住你说的话，一个月这事儿要是没处理好，咱们走着瞧。”

赵言诚的目光落在他蛮横的脸上，瞬间有过挥拳砸烂那张脸的冲动。腰侧的手握了松，松了又握，他回头看了眼床上全无意识的病人，终是向他的家属再次低下自己的头颅：“谢谢你们的谅解和宽容！”

言罢，他带着厂长和另外两个员工走出病房，直到尽头，他的脸始终阴沉着。

“刘厂长，明天组织全体员工开会，将李洪洲的事件作为典型，以儆效尤。另外，跟我简述下这名员工的情况。”

他放慢了脚步，刘厂长跟在后面点点头：“李洪洲是新进厂的员工，培训后正式上岗一星期，以往的工作经历不详，正在调查当中。他的性格孤僻，平时沉默寡言，与其他员工相处得并不融洽，目前只知道这些，他的简历我明天传真给你。”

赵言诚领会地颔首：“劳保局的工作组明天应该会去厂里调查，让昨天与他一同上工的工人密切配合。刘厂长，你要切记，随时照顾好家属的情绪，以免扩大影响，如果因为同家属争执而引发社会的同情，公司的声誉会受到严重的损害。”

刘厂长神情委屈，随即又换上一副唯诺的表情：“对不起，今天是我没有考虑周全。”

赵言诚这才笑着拍拍他的肩，“我明白你的心情，那时我也很想揍人，不过，我们还是得忍哪，拿着公司一份薪水，就不能随心所欲。”说着已经走到停车场，他跟刘厂长道别，“那就先这样了，你路上小心。”

车里蒸出令人无法顺畅呼吸的热气，他把车窗和天窗全打开，冷气循环也开到了最大，依然觉得胸口闷堵得慌，又解开领带和衬衫扣子。这副衣衫凌乱，面容倦怠的样子若是给苏茵看到，大概又会啧啧摇头：可怜！不知道为什么，看到你这样子我只能对你产生同情心。

他不自觉地笑了一下，这时候除了找苏茵喝上两杯，还真想不出来更好的解压方法。

虽然有个好主意，今天也只能想想。他疲劳地揉了揉额角，摸起仪表盘上的手机——在他的世界里，有个人永远是最重要的。

即使他是一匹快累死的骡子，曾经驱赶着他任劳任怨的动力，诸如爱情、幸福日渐消逝，仅是责任和承诺也使得他必须驮着她直到咽

气。

“老婆，还在沈伯伯家？”他没忘记自己还欠着她一个解释，语气带着讨好的恭顺，“我刚处理完事情，马上过去。”

“不用了。”凌筱说话虽然流露出因为生气而冷冰冰的情绪，他还是听出冷得并不那么彻底。“我已经在回家的路上，云涛顺路送我一程。”

在一个私密的、不需要做任何掩饰的空间里，他还未完全展开的笑容僵在嘴角。透过窄小的天窗，他的头顶聚拢一块不知道从哪里飘来的乌云，如同他毫无道理就变得阴沉的心情。

“是吗？那我直接回家吧。”他顿了顿，又问，“爸妈有没有生气？”

“没有，爸爸很担心你，要你遇到麻烦了就找他商量。”

“不是什么大事，我能处理，叫他老人家别担心了。”

“嗯，这些事回家再说吧。”

换作平常应该挂电话了，这时他却握着手机，迟迟不肯从耳边拿开：“要不要我在小区门口等你？”

“不用了，你累了先回家休息。”

冰冷的声音让他又把手放到额角上使劲揉着：“我今天是真的有事！”

“你下午已经说过了，就这样吧，如果没有其他事，你回家早点睡。”

“别对我生气——”

望着显示“通话结束”的手机屏幕，他的嘴唇依然在无声地动着——都是为了你！凌筱，都是为了你，我才跟别人低声下气；也都是为了你，我才没能去吃那顿长辈恩赐的晚饭。

他内心充满着深深的无力感，天窗和车窗缓缓阖拢，让他窒息的小空间，让他窒息的工作，一直是为了给她一个安稳的家，为了让她没有顾虑地自由选择职业——

迟早，他会为了她被西装和领带束缚得窒息而亡。

蛮横地挂掉电话的另一个不安的灵魂，心绪也如同骤然加速的车，在镶着璀璨灯光的城市纽带中朝那个人疾驰而去。

凌筱的拇指无意识地搓着手机屏幕，从车窗缝隙里吹进来的风已经能闻到雨水的潮湿味道，似乎就要变天了。

云涛脸上的神情变得深不可测，刚刚那个电话，他听不到另一半对话，只能凭借他那逻辑性很强的头脑作出种种判断和猜测。

“言诚回家了？”他问。

凌筱点点头：“回了。”

气氛陷入尴尬的沉寂当中。云涛不打算再开口，只催紧了油门，速度急剧攀升，在心理上给他和他的乘客造成极大的刺激。

到达以前，他尽情地挥霍这种罕见的、持续不久的冲动。车一旦停下来，他就得整理好心情，然后戴上忍耐、克制、平和的面具，来面对身旁的人。

“云涛，别开太快了。”凌筱攥紧安全带，颤声提醒他。

“很快吗？我不觉得，这还远远达不到我想要的速度。”他神态从容地吐出疯狂的话。

凌筱望着车窗外被赶超的车辆，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那你还想多快？”

“超过光速，让时间倒流。”

“不可能！”凌筱大声否定后，气势又陡然衰弱下来，那目光似乎是在为了下句还未出口的哀求羞惭，“云涛，今天的事就当——”

“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仿佛没听见她的后一句话，他自信而专注地凝视着前面的路，“如果你想说些什么存心让我心里难过，那就省省吧，现在开始直到你家楼下，我不会再跟你说话。坐好！”

他果真抿紧了唇专心驾驶，到小区门口也没再同凌筱说过一句话，本来他是要送她到楼下的，赵言诚却交叉手臂站在路灯下，他不得不停车，下去同小时候的伙伴打个招呼。

“你看起来很累。”他说。

赵言诚一径地揉着额角，眼皮微微往上掀，那双倦怠的眸子失去了神采，“累坏了！”他拉过凌筱，搂着她的腰说，“谢谢你送她回来，今天真是太不好意思了。”

“不用这么客气。”沈云涛说，“我先走了。”

“上去坐会儿吧。”赵言诚说。

凌筱望着他们两个心潮翻涌，都是与她从小一起长大的，她心里所想的内容瞒不过他们当中任何一个，索性低头看着鞋尖。

沈云涛没有泄露任何情绪地向她投去一瞥，然后往后退了两步，跟赵言诚微笑地挥挥手：“走了，拜拜。”

转身上车的潇洒背影同样完美得没泄露任何秘密。

赵言诚不厌其烦地揉着他的额角，偶尔他的拇指和食指只是按在额角两边，遮住了眼睛，也给他的大半脸投下深沉的阴影。可以这样解释，他并不是累得有多么需要按摩，仅仅是想借这个动作来掩盖自己那张疲劳得令人心痛的脸。

“回家吧。”沈云涛的车已经消失在拐角，他揽着凌筱往大门的方向走。

“不是让你早点回家休息吗？”凌筱心疼又生气地说。

“我以为你会很高兴呢。”赵言诚的语调很委屈，抚摸着凌筱光滑幼嫩的脸蛋，“糟糕，好像又惹你生气了。”

凌筱拍开他的手，忽然被他这么温柔地对待，好像一点也不生气了，如同昨天前天的冷战是记忆出了故障，他们并没有那么不愉快的经历。

“为你生气不值得。”

赵言诚哈哈笑了两声：“你说你还真笨，明知道为我生气不值得，刚刚还生气地挂我电话。”

“那是因为话都说完了。”凌筱争辩地说。

“早料到你会这么说，”赵言诚按在额头上的手放下了，灯光下露出一张微笑的脸孔，“既然话说完了，为什么不说再见，就那样‘啪’地挂了电话？”

他夸张地做出一个摔手机的虚假动作，逗得凌筱也笑了，推了他一把，自己跑到门前输入密码。

“我生气地挂了你的电话又能怎么样，你不会再给我打过来，也不会在意——”

她的腰突然一紧，赵言诚从背后搂住她，俯首在她肩上，“我很在意，无论是你生气难过，甚至是稍微有点不开心，我都在意，因为那都是我惹出来的。”他在她的颈上细碎地吻着，“但是，为什么生气难过不开心的次数那么多？多得我都喘不过气了，多得我都忘了你快乐的时候是什么样子。”

他转过她的身子，惊讶地发现她脸上挂着泪水：“结婚以后，你跟我的距离变得比结婚前更远。那时候我每次要坐地铁，再换乘公交，两个小时才能见到你，然后带你去麦当劳，只要一个六块钱的杧果冰淇淋，你就会露出开心的笑容。现在，无论我给你再多，你只会生气难过，到底是为什么？”

他感慨地低语，语调无奈得仿佛已经失去了生活的目标，她的不开心使他感到自己的努力都是做无用工，他殚精竭虑地为公司服务，换来的只是职位和高薪，而不是获得更高的生活质量，然而，这又是婚姻生活不可或缺的——

他承诺过，要给她一个安稳的家。

“你很累吧？”凌筱泪眼模糊地说，“因为我没有找一份稳定的工作，不能为你分担。”

赵言诚吻住她的唇，没让她继续说下去，好一会儿他抬起头，“别说这种话，即使你去上班也分担不了多少。”

“可是你心里并不这样想，”凌筱尖锐地说，“这个家让你厌倦，没出息的妻子让你厌倦，应付长辈，在他们面前扮一个事事完美的女婿

也让你厌倦——”

“我怎么样都无所谓，只是希望你快乐一点！”他大吼着打断她，凝视着她满是泪痕的脸，语气又转为柔和，然而转变得很生硬，“凌筱，我已经无法使你快乐，所以，你必须自己去寻找，找一件能让你感到快乐的事。”

他的身后响起脚步声，像是找到了机会逃脱一样的，他伸长手臂拉开门，率先走进去。他知道凌筱被他吓呆了，却没有回头去安慰的勇气，所有的勇气都在他说出那句话时用尽了。

尽管对他失望吧！曾经信誓旦旦地要让她快乐，她也相信了他，事实却是他跟所有结了婚的男人一样，变得自私，易怒，狂躁，不可理喻。

结婚当晚，他们躺在同一张床上，搂着她就感到欣喜若狂，他幻想着往后的人生将会非常美满，并那样地踌躇满志——他会包容她任何缺点，使她成为最幸福的女人。

他高估了自己，低估了现实的残酷，日复一日，他惊讶地发现，生活的本来面目竟然是那样的狰狞。

当赵言诚难以负担婚姻这个沉重的枷锁时，沈云涛却发自内心地嫉妒着。命运的螺旋启动时，疲惫的人从终点归来，看见站在起点的人摩拳擦掌，意气风发，一如他当初的模样，那时他也只会发出一声可悲的长叹。

在沈云涛的办公桌上，凌筱在自己的那幅小画里粲然微笑，背负着她的沈云涛脸上是甘之若饴的神情，只有身陷囹圄的赵言诚，他的眼神那么悲悯，也许这眼神正是他从终点归来对新上路的人即将迎来的命运，蕴涵着先知一般仁慈的悲悯。

对沈云涛而言，凌筱是他的初恋，有过被他所爱的人也爱着的美妙经历，凌筱的悲伤与幸福全都与他有关，那不是两个在街头偶遇，转身错过仅仅只会惋惜的人。爱情自始至终占据着他的心脏和回忆，虽然爱他的女人不少，他却再也无法爱上别人。

他再想象不出有比灵魂和身体都为爱情挣扎更为深刻的痛苦，即使赵言诚疲惫的面孔使他心惊战栗，但更多的感触却是嫉妒和不甘——他揽着凌筱的肩居然露出的是疲惫的表情。

外间的灯还亮着，玻璃窗上映出一个模糊的窈窕身影。他起身走到外面，并顺手关了灯。

“你还没回去？”

苏茵把最后一份文件归类，拎起手袋离开办公桌：“正要回去，沈律师呢？今天又准备在办公室过夜？”

“不了，我也正要离开。”

他们一同往外走，灯一排排地在他们身后熄灭。

“如果你再不回那套豪华的房子里睡一觉，老板大概要心疼死了。”苏茵打趣地说。

“我倒觉得他更希望我把钥匙交还给他。”

苏茵微微一笑：“不是一个意思嘛，老板就是个小气的老板。”

“这个评价并不客观，我听说秦永霖在业内给的待遇是最好的，这也是他能留住人的原因，吃这行饭，要是总遭到背离，迟早混不下去。”

“沈律师难道就是因为这个能留住人的老板才回国的？”

电梯门开了，沈云涛很绅士地格住门让苏茵先进去，但是没有回答她的问题，直到电梯下行至一楼，他才说：“十一点了，我送你吧。”

“会不会很麻烦？”苏茵客套地说完，又补了一句，“我家在东湖路。”

“是有点麻烦，方向相反。”沈云涛笑了一笑，“反正也不是经常的，走吧。”

他按下键，刚开的电梯门又阖拢，往地下一层的停车场。

从事务所到东湖路平时要半小时车程，夜晚交通顺畅，沈云涛预计按照正常速度，二十分钟就可以到达。在紧凑逼仄的空间里，人和

人之间的距离最易拉近，苏茵懂得该如何把握，尤其是赵言诚透露过沈云涛的往事以后，她更加明白如何触动这个上司心里柔软的一部分。

“喜欢沈律师的人很多吧？”这只是俗套的开场白，放松他的戒心，“我一直觉得被很多女人喜欢的男人心都是冷酷的。”

“为什么这样说？”云涛果然有了点儿谈话的兴致。

“显然的，深情的告白他们听腻了，爱情当中的那些牺牲守候对他们来讲只是手段，而这些女人的纵容已经把他们惯成铁石心肠，还妄想着来打动他们，却不知道，他们永远只爱自己爱的人。”

云涛很赏识她这段关于男人的精辟分析，满不在乎地丢出一个疑问：“那又如何？”

“那又如何？”苏茵学着他语气重复，刻意加强了他冷酷的语调，“带着一身伤的女人面对这样的男人除了无可奈何，是再想不出什么招数来。”

“听起来你受过这种男人的伤害？”

“没有。”苏茵强辩说，“我不会自讨苦吃。”

“也是，被你这种女人爱上同样很危险。”云涛说，“理智和感性并存，又很了解男人的女人很致命，你会轻易地去招惹一个男人，一旦那个男人中了埋伏，恰好他的诱惑力熬不到你理性复苏的时候，他就活该被抛弃了。”

“别危言耸听，我可不是女人当中的复仇女神。”

“你不是，但是你会去招惹，”云涛露出让人无法对他生气的柔和微笑，“只是一个好心，当然你也可以捂住耳朵不听这个告诫——无论如何，陷入哪段感情都不要丢弃你的理性，否则，游戏随时都会终止，而你是失败者。说得残酷一点，你不适合爱上谁。”

“如果我一开始就做好了准备，伤痕累累也在所不惜，更不会后悔呢？”

“那么，伤痕累累就是你唯一的收获。”

他等了很久都没有回应，侧首去看，见苏茵正用双手紧捂着耳朵，不由得又微笑了一下。

“真孩子气！”

苏茵捂着耳朵猛然转过头瞪他：“谁说的，我才不是孩子气。”

云涛略带沉思的表情说：“有个家伙也是，我一讲道理，她就捂住耳朵。趁机说她两句坏话，当场就被逮住。”

从他的眼睛里，苏茵看到了他心里藏着的那份深情，她缓缓地放下手，耳边震响着他那句“唯一的收获就是伤痕累累”。

“那个家伙就是让你对所有女人都不屑一顾的家伙吧？”她问，“如果永远都无法得到她呢？”

“还剩精神恋爱。”他沉默良久后回答。

Chapter 6 寻找那些失去的岁月

他们一直身不由己地被时间和命运推着往前奔跑，偶尔在日子单调时回首，让他们迫切地想要抓回的，并不仅仅只是爱情。

总有这么个像往常一样漫步的时候，习惯性地低头，为脚边残留的火红树叶惊讶上好一会儿工夫；或者是在每天同一个时候推开窗户，看到的不是金色的夕阳余晖，而是苍茫的暮色；也可能是这样，某个睡梦正酣的深夜，拉起夏天的薄被紧紧包裹全身，迷糊想到明天该把箱底的棉被换上了。

气候变了，短袖T恤再不能抵抗早晨的清寒，夏天的炎热被从容换上秋衣的人们遗忘。

这注定是个玄妙莫测的季节，埋藏在平静表象下令人不安的东西正在悄然产生变化。赵言诚半个月大约没有踏进过自家的餐厅，他的妻子却仍然每天在餐厅里摆上“一个人吃不多，两个人吃不少”的饭菜。

倘若对无法抗拒的改变怀着某种潜在担忧，是一种人性本能的觉悟，凌筱或许还不算是无可救药。

她艰难地维持着一贯娴静清闲的生活状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起，她感到捉襟见肘，明显地察觉到自己的生活步伐变得杂乱无章。

上班总是迟到，做事频频出错，老板娘宽容谅解的眼神则让她更加慌乱。

打发走一个客人，她望着自己空白透亮的指甲发呆。有些被忽略过的话，在闲得发慌的时候便偷偷溜回来。

言诚说，她该去找件使自己感到快乐的事。

真是个大难题！她用手背擦擦下巴想着，这就像是对一个幻想着能温饱的人说：你该想想什么样的美味才符合你的胃口一样。

他们的生活能苟延残喘地得以持续就很了不得了，作为丈夫的赵言诚能回家来吃顿饭就算是惊喜了，若是有天他突然想通了，稍微向

她解释一下那个让他总不回家的人其实是个误会，就再快乐没有了。

寻找快乐？他为什么不干脆说：我管不着你了，自己去找乐子吧。

“又是这副样子，”老板娘从后面走过来，轻轻地把手搭上她的肩，“说说看又是什么值得让你呆呆傻傻想上半天的事？”

“关于半个月都晚归的丈夫让妻子去寻欢作乐的事。”凌筱自嘲地说。

“谁的丈夫？你的？”

凌筱一副无奈的表情，仿佛在说：这不是明摆着的。“按照常理，我是不是该提防着他偷偷转移财产？”

“我没见过他，不好评断。”

“或者说，我该做好准备，死气白赖地拖着不签字，让他们干着急？”她含讥带讽地笑着，忽然又沮丧着脸，身子匍匐在桌上，“但愿我是想多了。那么，过段时间我就得辞职了。”

老板娘大惊失色：“为什么？”

“随便说说的。”凌筱露出顽皮的笑容，只是眸子里的光彩瞬间又黯淡了，“目前我还挺喜欢这份工作，可是他很反对，他希望我能找份正式稳定的工作。”

“你愿意吗？”

凌筱抗拒地摇头：“也不知道他是不是工作不顺，存心找碴。显然，他现在是对我采取放任自流，自食恶果的措施。”

“你都没问过他工作上的问题？”

“结婚后，他变得很专横，又爱面子，问他都是白费工夫。”

老板娘理解地拍拍她的肩：“男人大都这样，我没法给你什么意见，因为我成天也琢磨着我老公心里到底在想什么。这对每个已婚女人来说都是不可战胜的挑战，即使能剖开了他们的心，所看到的真实也许会让你作呕。”

“如果有什么办法可以剖开他的心，我还真想看看，即使会后悔。”凌筱说着又不可思议地笑了下，“这段时间我甚至异想天开地想去跟踪他，或者趁他睡着了，查他的手机短信。”

“千万别做这种愚蠢的事！”

“当然不会。但是我真的要疯了。”

老板娘看着使劲揉头发的凌筱，似乎也跟她一样烦躁起来。商场生意萧索，两个无聊的女人就望望天花板，看看对门的店铺，或者相视几眼。

“面临这种情况，你也没什么打算？”

凌筱抬起头，纤长的睫毛忽闪两下，又无力地耷垂下去：“有很多打算——我想过照他的主意，找份稳定的工作；也想过改变态度，做些肉麻的事，说些起鸡皮疙瘩的话；如果我疯了，也许我还会打电话给他的秘书，询问他的工作情况——可是，这些事情说起来很容易，想着也简单，轮到实战时，就成了没出息的逃兵。”

这是每个人都会有的经历，陷入窘境时，也许曾构想过许多避免自尊心受损，又能完美解决问题的妙计。然而这些华而不实的妙计或许是因为缺乏诚恳和勇气，往往还未来得及实施就胎死腹中。

尽管凌筱担忧的心已如同一张紧绷着的弓，但是那些隐藏在重重迷雾后的婚姻问题，却让她无从瞄准下手。

“就这样延宕下去，时间会来解决的。”她低声自语，门口走进来一个客人，老板娘已经热络地招呼上了。

她起身去拿工具箱，在那块朦朦?胧的薄纱帘子前，怔忡地朝里间望着，嘴里又开始嘀咕：“我还是什么都不要想了，时间会解决的，会解决的……”

一直忙到薄暮时分，老板娘歉意地笑着，让她早点回家。凌筱动作慢吞吞地，把桌上的水渍和地上的脚印擦干净，又把消毒的毛巾晾起来，这才慢吞吞地拎起她的包。

“你不用感到不好意思，反正老公大概也不会选择今天回家吃饭。”她说，“我不怎么饿，如果还要我做点儿什么也可以。”

老板娘推着她走到外面：“没什么可做的了，我应付得来，指定找你的顾客也不会晚上来，你如果还不饿，就别急着回家做饭，偶尔尝尝外面餐馆里的特色菜也不错。”

她絮絮叨叨得俨然一位交往甚密的好友。事实上，凌筱到现在也只知道她姓孙，平时叫她孙姐，她有一个上小学三年级的女儿，老公是某单位的普通科员，再多她不关心，更不会过问。

凌筱想起了她曾经的某个好友，瘦削的肩上披散着浓密的长鬈发，脸孔白皙柔滑，五官精致而妩媚，那是个让所有人一眼就印象深刻的名副其实的美女。

迄今为止，凌筱敢断言，即使是男人，也不会比她对那个漂亮的女人印象更为深刻，仅仅是那张绝色面容在她的脑海一闪而过，她的心也不能遏制地遽痛。

“你叫凌筱？我记住你的名字了，我想知道几年后你是不是还这么得意。”

“还看不出来吗？我跟你做朋友，只因为你是我认识沈云涛的唯一途径。”

“我们已经同居了，以后恐怕跟你联系不大方便……”

联系不大方便？她怎么好意思说出口的？作为高等动物、拥有独立思想的人类怎么可以如此不隐晦地向人展示自私无耻的内心？

凌筱对过往的许多事都释怀了，唯独这件事，她每每想起都不自禁地在心里暗骂：“余墨墨，你就是个不要脸的女人！”骂着骂着，连带地也恨起云涛来，至今她也没弄明白，究竟是恨余墨墨无耻地乘虚而入，还是因为沈云涛后来娶的人是她。

言诚说，云涛离婚了。

云涛说，结婚两年他后悔了。

余墨墨背弃她的下场是遭到云涛的背弃，依循常理，凌筱“忍辱负重”获得最后胜利的“殊荣”，她应该是享受着一吐闷气、身体每个毛孔舒畅淋漓的痛快，然而，曾经的好友带给她的切肤之痛并没有些许减轻。

有一种罪永远不可以宽恕，那就是背叛。

共犯之一的云涛从他那堆深奥难解的资料中抬起头，暮色黑压压地逼近窗户，他把所有的灯打开，寂静无声的空间，桌上的手机嘈杂地响了起来。

陡然听到从遥远的大西洋彼岸传来的声音，他严肃的表情立刻转为冷峻漠然。

“你怎么会有我的电话？”

听筒里逸出一声夹杂着低笑的叹息：“态度不能友好点儿？”

“你的态度先端正点儿。”

“是你抛弃我的，难道不应该对我有所愧疚？”那边不无揶揄地问。

沈云涛可不管对方的语气多亲切有趣，他就像被强迫与一尊雕塑说话那般的不耐烦。“你怎么知道我的电话？”

“忘了我是做什么的？还是你回国后智商变低了？”连续丢出两个嘲讽式的反问，那端又自发地解释，“沈云涛不论进哪家事务所，履历资料大概都会被泄露出去，对我来说，要查到你的电话还不是易如反掌？”

沈云涛面色沉静地在网页上键入自己的名字搜索，果然不费吹灰之力就查到了自己的号码。

“没法让我不惊讶，斯坦佛计算机专业的高才生竟然沦落到做网特了？”

“只是比别人更容易想到而已。”

“找我什么事？”

“那么紧张干吗？你都逃回国内了，我还能缠住你不成？仅仅是念着旧日情分关心一下而已。”

“我很好。”

“见到她了吗？”那边倏然发出一串戚然的笑声，“这个问题问得实在不怎么高明，用膝盖想也知道，你回去首要的事就是见她。”

沈云涛许久没有回应，沉默僵持了一会儿，那边干咳一声：“她还好吧？”

“很好！”

又过了许久，话筒里才响起一个犹豫的声音：“那……赵言诚呢？”

沈云涛的嘴角悄然勾起一抹让人捉摸不透的笑意：“他也很好！”

“是吗？那么，再见！”

“咔嚓！”通话很匆忙地切断了，沈云涛过了半晌才把手机从耳边拿开。这个电话唯一让他情绪波动的原因，是她提到了凌筱，因此他不吝地露出一个发呆的表情。

凌筱过得好不好？没见到她以前，他会理所当然地认为，她跟自己一样，失去了彼此的生命是残缺的，甚至每一刻都是煎熬。

回来证实了她确实不够快乐，循因溯源，却未必是他猜测的那样。

他专注地看着手机，眉宇间那抹酸涩仿佛是镌刻在他的脸上由来已久。他纹丝不动地坐在那里，像扎了根一样，坚定而稳固。桌上被冷落的资料静静地摆放着，冷寂的灯光掠过他深邃的眸子，随他的目光一同变得越来越冰冷。

在他和那些家具一样石化之前，他的手指动了动，下意识地揿了某个按键，接通后，那张僵冷的脸令人惊愕地呈现出异样温柔的神态。

一阵城市夜间惯有的喧闹，伴着杂沓的脚步声，争先恐后地涌进他耳朵里，然后才是他思念着的声音。

“云涛？”

“是我。”他连忙回答，“你在哪里？”

“在步?街，刚下班，正在找地方吃饭。”

她说话并不专心，仿佛是在忙着躲避迎面撞来的行人。沈云涛心里一动：“跟言诚一起？”

“不是，我一个人。你吃过了吗？”

“还没有。”

“这样啊。”状似她已经走到了某个安静的角落，正在思索着什么。片刻后她又开口：“方便就一起吃顿饭吧，你回来后也没请你吃个饭什么的。”

沈云涛那莫名其妙紧绷着的脸松懈下来，眼底深处的温柔扩大到嘴角，微微弯起一个漂亮的弧度：“好，告诉我具体位置。”

上次见她穿着一件宽松的长T恤，绾着头发，裸露出光滑的脖子和手臂。沈云涛在步行街上的经营了四十年的火锅店里见到她时，浅黑色的毛衣把她那娇小轻盈的身子裹得密不透风，微鬈的发披散着，苏格兰花纹的围巾服帖地缠绕在脖子上。

让他感到好笑的是，椅背上仍然没有少了一件预防寒冷突然来袭的外套。

她用双手支在下颔，一如往昔那般宁静美好的姿态，机敏的眸子望向热气氤氲的锅，仿佛陷入了沉思。

沈云涛落座后伸出食指在她眼前晃了晃：“还是老样子，没到中秋就怕起冷了。”

他微笑着迎接她初回神时那种不知所措的表情。

“天气确实是很冷，”她每次都这样为自己辩解，“只是你们怕被人笑话才不敢穿多了，我可是一个怕受罪的老实人。”

“我迫不得已地赞成，世界上除了你全都是些狡猾又诡计多端的家伙。”

“包括你自己？”她一本正经地探头问。

“嗯，包括我自己。”

她露出一个颇为自得自满的笑容，像是奖励一般，把菜单递给云涛：“允许你点菜了。”

云涛笑着接过菜单埋头勾画菜色，隔几秒钟他的思维便要停顿一下。她清脆的声音，活泼的面容，总使他恍恍惚惚地忘记她的已婚身份，懵里懵懂地以为还停留在那段柔情缱绻的岁月里。

“好了。”他随手把菜单交给服务员。

凌筱站起身来往他杯里斟茶，她的睫毛低垂，神态恬静地注视着杯子。沈云涛近距离地看着她，胸口内那颗心开始紧张无序地跳动，就像刚发现了振奋人心的大秘密一样，他也惊讶地察觉自己内心的变化——多年以后，他竟然又有了年少时那种为她怦然心动的感觉。

他的目光从她的耳垂移到微微发红的脸颊，最后落到她细瓷般的手腕儿上。全身上下，除了左手无名指上的那枚钻石熠熠闪光的戒指，再找不出一件装饰品。

“谢谢。”他的嗓子忽然变得干涩。

凌筱站着俯视他的脸，讶异得忘了坐回去：“我不太记得起来了，这是不是你第一次以很郑重的态度地跟我道谢？”

“是吗？”沈云涛微微一怔，又露出笑容，“刚刚不知道怎么了，也许是到国外后变得有礼貌了。”

“你对别人从来就是很有礼貌的，就像言诚对别人从来不会有礼貌一样毋庸置疑，可是你们从来不会对我有多礼貌。”她稍稍一顿，眸子里有着难解的情绪，“太熟悉了，有礼貌反而更别扭。当然，也许是分别几年，我们之间变得生疏了。”

“不是。”沈云涛矢口否认，怎么能跟她说，他对她的感觉，其实是回到了最初刚察觉自己爱上她的时候，因为感到无措和失落，才会慌乱地掩饰。

凌筱却不打算就这个问题多加纠缠，服务员陆续地上菜，她笑着打趣道：“你现在跟我说要用公筷，我也不会觉得惊讶。”

“适可而止啊，”他有些狼狈地警告她，“不要揪住一个错误就咄咄逼人。”

“哦——知道错了还不道歉？”

“一个常犯错误的人没资格对别人作这种要求。”

“你说言诚吗？”

“——就算是吧。”

他们彼此相视大笑，沈云涛没有放过凌筱眼底的那抹忧郁，相互都在逞强吧，明明就已经变了，身心都已疲惫的他们，凌筱，言诚，和他自己，却极力在心里留出一块纯净无瑕的地方，用来装着那段悠然快活的岁月。

他们一直身不由己地被时间和命运推着往前奔跑，偶尔在日子单调时回首，让他们迫切地想要抓回的，并不仅仅只有爱情。

“凌，只要过去的那颗心还在，有些东西是永远不会变的。”

他们并肩走在落叶纷扬的街头，每天这个时刻，码头钟楼沉重的报时声遥遥地传来，回荡在城市的街巷里。

“我相信，所以，我放弃了追逐梦想，放弃了坚守自我，放弃了许多许多的东西，让心停留在原来的地方等待，而等来的，却是离我越来越远的身影。”

“现在你可以重新开始了，我已经回来了，会一直陪着你，去追逐你想要实现的。”

凌筱顿下步子，忧心忡忡地看着落到脚边的黄叶：“还不行，有个人已经走得很远了。”

她仰起脸，目光坚定地望着沈云涛，“现在开始，我要去把他追回来，你愿意在原地等我们吗？”

沈云涛轻轻地摇头，然后又问：“为什么不一起？”

“是啊，为什么不？”她的眉宇间释然舒展开来，灯光下的笑颜明媚动人，“你都没忘记，我想他也不会忘记。”

“没忘记什么？”

他们继续在夜间淡薄的雾影中往前走，凌筱发出一声尖刻的诘问：“真的忘了？”

“唔，想想看，也许运气好能想得起来。”沈云涛声音含着笑意，“是关于某个人要成为律师老婆的愿望？”

“沈云涛！”

“哦，不是啊？——喂，不要用那种让人发憷的表情看我——好好，我想起来了，有那么一回事，某个脑子不怎么好使的人把三个人的鞋带系到一起，还逼别人发誓——”

“谁做了这种蠢事？”

“——好像是赵言诚。”

雾影里的笑声悠悠地飘荡着，如同是十年前高中的某个假日清晨，山上笼罩着乳白色的浓雾，一个孤独的身影在白絮一样的雾里行走，他越走越远，背影越来越淡薄，似乎就要被重重的雾气吞噬。

“喂，赵言诚！”清亮的声音让那个身影停下来，他慢慢地转过身，慵懒地在石头上坐下来，等着他的两个同伴赶上他。

“赶着去跟山里的妖精幽会啊？走那么快！”

他无精打采地抬起头，满不在乎地对那张愤然的小脸打了个哈欠：“我想走多快就走多快，关你什么事？”

“说好一起来爬山，你却一个人走那么快！”

“是你们说好的，我是被逼的。”他又打了个哈欠，痞里痞气地说，“凌晨三点才把游戏打通关，都困死了，谁愿意跟你们来爬山？”

“谁让你夜里不睡觉打游戏的，活该！”

“我愿意！”

“你迟早打游戏打成白痴神经病！”

“我愿意！”

“你这浑蛋去死！”

“我愿意——”

一旁观战的沈云涛忍不住笑出声。剑拔弩张的两个人怒目而视，忽然赵言诚抿着唇角一笑，把脸凑近凌筱，嘴微微动了几动，“三——八——！”

“混——蛋——！”

沈云涛眼疾手快地抱回要去抓人家头发的凌筱，一面跟赵言诚使眼色：“既然来了就一起走，雾这么大，你走太快迷路怎么办？”

他极不情愿地住了嘴，半梦半醒的眼睛眨了几下，看到沈云涛低头像是强忍着笑，便顺着他的视线往下看，一只白皙的手正绕过他的左脚后跟——

“你干什么？”

凌筱拽着他俩各自的鞋带，双手敏捷地穿梭几下，才抬头嫣然一笑：“我打的结，只有我才知道怎么解。”

“你有病啊，这样怎么走路？”

他的咆哮人家充耳不闻，凌筱趁着云涛好笑时，把另一只鞋同云涛右脚的鞋系到了一起。

“脱了鞋光脚还是可以走的。”凌筱笑眯眯地望着他，“就是路有点湿而已。”

“你眼睛有毛病，路不是有点湿，全是泥浆好不好？”赵言诚愤怒又无奈地望着被溅满泥浆的运动鞋，只好放软语气，“你想怎么样？”

“发誓！”

“发誓？”赵言诚神情莫名地重复。

“发誓这辈子只许走我旁边，不许走我前面。”

他传递给她一个“绝不可能”的眼神，“凭什么要我发这么无聊的誓？”

“因为只有我才能把鞋带解开。”

“你让云涛先发誓！”

“我早就发过誓了。”沈云涛把下巴搁在凌筱肩上，用那种落井下石的邪佞笑容对着赵言诚，“快发誓吧，要单腿下跪，高举右手念出誓

言才算。”

“你以前这样干过？”赵言诚瞪大眼睛问。

“没有，但是现在你没有选择。”沈云涛对他说完，又笑着把脸转向凌筱，“没错吧，宝贝？”

“哼，狼狈为奸！”

“说对了！”凌筱怜悯地拍拍赵言诚的肩，“别那么愤怒，你不发誓，那就这么一辈子系着吧。”

无论是她，还是沈云涛，他们笃定这个从小一起长大的伙伴不会使他们如愿，所以像往常的嬉闹一样，目的只是合谋为难他一番。然而，在那个白雾浓稠的清晨，赵言诚沉默了好一会儿，在凌筱和沈云涛惊诧的目光下，他曲腿膝盖着地，举起了右手——

“我发誓，这辈子只走在凌筱的旁边！”

Chapter 7 婚姻只不过是一个美丽的谎言

他早就隐约地看到埋藏在内心深处的某种危险的意识，这种意识一直被他苦苦地压抑着，倘使这股意识某天得以觉醒，便会如同暴风雨来袭般地淹没他汲汲营造的假象。

病房的玻璃窗映照出赵言诚孤独的身影，他漫不经心地用手敲着窗台，偶尔听到一声诡异的、不知道从何处传来的微弱又带有余韵的呻吟声。

身后那个坐在病床上的人比他更沉默，这些日子以来，他依然只会做一件事——看着他的断指。赵言诚竭尽全力地让自己那颗粗枝大叶的心变得周密细致，却也无法了解到他哪怕一点点微妙的内心活动。

那双空洞洞的眼睛，始终没有如他希冀的那样，对外界产生好奇疑惑的情绪。

在这些怀着期待的漫长日子，心理上发生变化的却是赵言诚自己。就在刚刚，他看到这个只盯着手、表情茫然无知的人，一点也不觉得诧异，似乎他生来就应该是这副痴痴傻傻的样子。

他一度为自己的冷酷忏悔，随即又为自己开脱：不是吗？我从前没有见过这个人，更没有任何交情，我不知道他受伤以前是富于热情、善良温顺的，还是内心阴暗，邪恶猥琐的，无论如何，我不能为发生在他身上的这场剧变感同身受。

虽是如此，他看到病人的妻子，内心还是受到了触动。尽管这个憔悴的女人脸上有着因为失望太多次而烦躁不耐的情绪，她仍然会用自己纤细柔弱的胳膊撑起丈夫的身体，扶他到轮椅上。

赵言诚看她擦拭着额头的汗，嘴里一边吁气，一边跟这个不会回应他的人说："你这个样子就好了，那些打牌的人也不来找你了，清清静静的，我带你去公园走走吧。"

赵言诚有时候会冒出稀奇古怪的念头：如果他也是个完全不懂情绪的傻子，永远不明白喜欢一个人的心情，凌筱大概后来不会成为他妻子，沈云涛也一定还未婚，或许，他们现在已经是对恩爱的夫妻了。

他会为此产生莫名其妙的罪恶感，眼含忧郁，神态颓废。病人的妻子越是以宽厚的爱对待痴呆的丈夫，他就想得越深入，到后来再见到类似的情景，他的大脑如果没有冒出这个念头，下回省悟的时候，他的良心甚至会受到严厉的谴责。

为了使陷在这个非常态旋涡的自己不再疯狂下去，他决定这是最后一次来探望病人。这些事务原本就不需要他亲力亲为，在劳动争议仲裁处理决定下发之前，他已经频繁地来探望过很多次，算是让自己那颗不安的心有所慰藉。

跟这个他给予了不少同情心的人告别以前，他必须还得先跟另外一个人告别，就是那位让他深受感动的病人妻子。

半个小时后，他等的人回来了，手里还拎着从家里带来的换洗衣服。

“真不好意思！让您帮忙守着，耽误了您不少时间吧？”这个憔悴的女人从跨进门时就开始道歉，眼里含着十分真诚的歉意。

“没关系。”

“都这么晚了，怕您家人都有意见了吧？”

“没关系，你不用有心理负担。”

“赵总成家了吧？”

“是的。”

背对着他忙碌的女人转身，看他的目光是难以形容的担忧和愧疚。

“哟，那您真的得赶紧回去了，会发生误会的。”

赵言诚不解地瞥她一眼，“什么误会？”

“唉，还能有什么误会？您这么晚了还在外面，又是天天如此，您太太恐怕不会相信的。”

“哦——”赵言诚觉得她的过分操心有点好笑，“她大概在更早以前就开始胡思乱想了。”

“天哪！这怎么办？早知道今天就不麻烦您了！您行行好，赶紧回去吧，好好解释会说得通的，要是说不通了，我可以去帮您向她解释。”

这个女人的善良和细心让赵言诚一时无言，已经决定要告别了，他甚至还不知道她的名字，最初称呼她为李太太，她好像并不适应这个称呼，赵言诚第一次这样叫她时，她略带羞涩地摆摆手：“这都是城里那些时髦人的叫法，我听着怪别扭的。”

但是这个淳朴的女人并没有说出自己的名字，也许是她觉得赵言诚这类的城里人不屑知道她的名字，那种让人怜惜的本分使得赵言诚到现在也不晓得该称呼她什么。

“可以问一下你的名字吗？或者跟我说一下，我该怎么称呼你？”赵言诚问。

女人露出他意料之中的惊讶表情，她有些忸怩地低下头：“我姓林，乡里的人都叫我冬雪，来城里认识洪洲之后，别人也是这样叫我。”

“那我就叫你冬雪吧。”赵言诚没有更多余地征求她同意，因为他看到她的耳根都发红了。

“是这样的，冬雪，你丈夫的伤已经痊愈了，再观察一段时间可以出院，他精神方面的问题，目前还没办法解决，也许哪天就会好起来。赔偿虽然是按照法律条款执行，在我的能力范围内，也会尽量给你们多争取一些福利——”

“赵总！”冬雪温柔地打断他，“您用不着跟我说这些，我不算是他的家属，我跟洪洲还没有正式注册，但是我可以把您的话转告给他的兄弟。”

“不管怎么样，我只是跟你道个别，以后这里的事会由刘厂长出面处理，再者，请接受我代表公司向你致以歉意！”

赵言诚说完退后一步，向她鞠了一躬，然后拿出一张名片给她，“这是我的电话，以后若有什么我能帮得到的地方，请打电话给我。”

“您真是——”冬雪不知所措地接过名片，小心地收好，“像您这样的人工作肯定很忙，还每天都来看望——好了，您赶紧回家吧，别再耽误您更多事了。”

“那就这样了，”赵言诚说，“你好好保重身体，才能更好地照顾丈——男朋友。”

冬雪说着感谢的话，同赵言诚一起走向门边，上次跟刘厂长发生争执的病人亲属从外面走进来，赵言诚曾听冬雪说过，他是病人的亲弟弟。

赵言诚礼貌地跟他问候，讨回一个白眼后也不再自讨没趣，只跟冬雪说了声再见，又回头看了病床上那个两眼发直的人，径自离开。

他还没走多远，病房里迫不及待传来的声音让他的脚步缓缓放轻，最后索性停在那里。

“这个人说什么时候可以赔钱？”是那个无赖弟弟的声音。

“他说会按照法律执行的，也会尽量多给我们一些关照。”是冬雪怯弱的声音。

“你脑子真简单，这些人随便说几句好听的话你也相信。”

“你为什么总要这样说别人？赵总看起来是个好人。”

“好人？”弟弟发出刺耳难听的怪笑，“看那个人的眼神就知道，他跟我是一样的人，只不过是穿了那么套高档西装，走了狗屎运，啐！——你这里还剩多少钱，房东说今天晚上要来收房租。”

“这么晚了还来收房租？那你守着你哥，我下去取钱，卡上的钱可能还够交这个月的。”

病房里再没传出任何声音，赵言诚下意识地抬起腿，却比平时沉重了很多，他整个人像是被什么东西箍住了一般，双臂自肩开始就紧紧地并拢在身体两侧，走路的姿态异常呆笨。

孤独的人总是适合在黑夜里游荡，笼罩在夜的黑影下，遮掩住一脸被世人遗忘的落寞，独自穿过寂静无声的都市丛林，回忆那些痛苦或快乐的往事，走向一个他必然会到达的地方。

钥匙在锁孔里转动了半圈儿，没有温暖的灯光流泻出来，他不会期待，他清楚他不是个值得等待的人。

他不急着开灯，靠着门站了一会儿，等汹涌而来的思潮退却才摁了墙上的开关。

客厅灯火通明，他落到沙发上的目光顿时变得惊愕，那里赫然蜷着一个熟睡的身影。门关拢的响声让她瞬时坐起身，用手揉着眼睛。

赵言诚在她对面坐下，她侧过身抱着双膝面对他，竭力使自己摆脱那种似醒非醒的娇态。

“我本以为自己会保持清醒，还能听到你的开门声来着。”她沮丧地说，“结果还是睡着了。”

“你以前这个时候不是睡了？”赵言诚很意外地问，“今天为什么要保持清醒？”

“等你呀——你别表现出不相信的神情——是真的在等你。”

“等我干什么？”

凌筱不满地撇撇唇：“问题还真多，好像有点本末倒置，应该我问你，干吗去了？这么晚才回来？”

赵言诚仿佛还在为他的问题困惑，便坐到她旁边，凑近她的脸看了看：“睡得满脸皱痕，还说在等我？”

“谁让你回来这么晚的？”凌筱抬眸看了眼墙上的时钟，“十二点了，莫非你也染上有了钱就出去花天酒地的不良习性。”

“离得这么近，你闻到酒味了吗？”

凌筱摇头，赵言诚不无得意地说：“证明我没有去花天酒地。”

“那你干吗去了？”

“工作，都是工作上的事。”

“加班为什么不打个电话回来？”

赵言诚的神情已有些不耐烦：“老夫老妻了，信得过我，打不打电话都一样。”

“意思是我作为妻子的地位已经名存实亡了？你现在是不是很不屑为这个岌岌可危的地位垂死挣扎的我？等你这么久，这就是你的报答？”

一连串的咄咄逼问，并不是苛责的语气，她脸上甚至带着微笑，然而赵言诚又看到了他极讨厌的冷静和强撑。

“以后我尽量配合你的管束，如果哪天你心血来潮又想巩固一下自己的地位的话。这样说，你满意了吗？”

“没法满意。”凌筱的眸子里闪过愤怒，她的胸口起伏了几下，渐渐有了盛怒的迹象，“你现在不如给我一刀子，也好过这样玩弄我。”

“玩弄你？我倒是不知道，你等我回来就是为了跟我吵架的。”

“我要是再等你一回，我就是白痴！”

凌筱跳下沙发，狠狠地剜他一眼，甩手朝卧室去。赵言诚蓦地冲她的背影喊道：“是不是觉得跟我一起生活让你忍耐得很辛苦，只有吵架才能让你心里平衡？”

那个怒气冲冲的背影忽然回过身来，双手撑着沙发，一双眸子浮起倔犟而受伤的泪光：“我实在是没必要再否认，你真让人讨厌！”

“哈哈！”他怪笑两声，“你从小不都是这样认为？还有周围的人，谁都没有否认。我只奇怪，你到底是怀着多崇高的救赎心理，才嫁给一个自己讨厌的人？”

“正是因为我还不够崇高，才会跟你结婚。现在我很后悔，婚姻已经让你变得阴阳怪气，喜怒无常。”

“那么你想怎么样？”

“我能怎么样？”凌筱痛苦地抚额，“你这种态度，只让我觉得想跟你和平相处是个可笑至极的念头。”

“和平相处？”他喃喃地重复一遍，“很好，但是你做到了吗？我已经回答是因为工作了，你却还要质问我为什么不打电话给你？你要知道这是婚姻关系，不是囚禁关系，我不是犯人，而你也不是牢头。”

“随你的便！”凌筱已经气得说不出话来，她喘了几大口气，才使自己平静下来，“都随你，如果我聪明一点，就别再记着你当初说过的话——”

“没有什么可以取代你身旁的位置，即使只是把空椅子。”她讽刺地说完，走向卧室，“可现在我的身旁有什么？”

有个更适合你的人。赵言诚在心里回答她。

“你居然笨得记住头脑被冲昏时说的话，”他讷讷地说，“我没工夫去猜测你有多失望，可以肯定的是，你再也不会相信，包括我当初说过要给你幸福的话。”

“如果你肯让我睡个踏实的觉，明天早上我依然会相信。”

她没等到他的回答就匆匆走进卧室里，黑洞洞的房间除了脱鞋上床，再没有传出任何声响。

许久，赵言诚僵着的身体动了动，才察觉到右手紧紧攥着抱枕的一角，他顺手捞起来，粗野地朝对面沙发掷去。抱枕横飞过茶几，边角擦过喝水的水杯，那水杯像个醉汉一样摇摇晃晃，他又猛地扑过去，在杯子倒下发出巨大的声响前，用双手牢牢地捧住那个杯子。

客厅里又变得那样幽冷安静，他手中那个脆弱易碎的杯子就像他们脆弱易碎的婚姻关系，他的内心常常衍生出彻底打破的恶念，却又在每次实施后奋力地挽救。

不记得是谁说过，婚姻是纯洁的精神恋爱和肉欲的美妙结合。

这段婚姻真的不让他感到称心如愿，两年前他的想法可截然相反，凭着他对她深沉真挚的爱情，一起走过的岁月必然会是浪漫美好的，世上再找不出一件比跟自己相爱的人结合更为幸运的事儿了。

“谎言，只是个谎言！”他低声自语，“是我欺骗了她，可是我又该去哪里找那个最先说出这种弥天大谎的浑蛋算账？”

静静地思索时，他会对这种现状感到陌生和不可思议，连带地对自己和跟他一起生活了两年的人都感到陌生。恍然有种感觉，他只是拥有和两个伙伴的美好回忆，现在只不过是孑然一人那样。

倘若他只愿把婚姻生活当作是惊扰了他安然入睡的一个梦，那么这间门窗紧闭的办公室，和桌上的工作资料，却时刻都在提醒他面对残酷的现实。

他早就隐约地看到埋藏在内心深处的某种危险的意识，这种意识一直被他苦苦地压抑着，倘使这股意识某天得以觉醒，便会如同暴风雨来袭般地淹没他汲汲营造的假象。

目前，他仍然以一种连他自己也相当费解的态度珍视着这份工作。就是如此，尽管他的家庭生活已经一团糟，现在，他必须静下心来看完手上的这份资料。

“李洪洲，男，现年24岁，汉族……曾任职于东湖医院两年，职务：清洁工；任荣兴精密工业（中国）有限公司普工期间……工伤鉴定为九级……”

他匆匆浏览完毕，手上又换了另一份“劳动争议仲裁裁决书”，这时他的手机“滴滴”响了两声，翻开手机盖，屏幕上是他熟悉的号码——

“今天是中秋，晚上要陪父母吃饭，你下班后直接过那边，妈已经先去了。”

中秋节几乎是在丈人家度过的。父亲去世快三年了，他和凌筱均是独子独女，凌筱的父母便总是让言诚带上母亲，两家人一起过节，图个方便，也图个热闹。

这条短信显然是在暗示并提醒他，上次吵架后他们再没有说过一句话，今天无论如何也不能让长辈们看出端倪。

他随手回了条短信："晚点去接你下班，月饼不用买了，我顺便带过去。"

再没有短信回过来，他怅然若失地收好手机，拿起手边那份"劳动争议仲裁裁决书"翻看。

临下班时，他的秘书拎进来一盒价值不菲的月饼，言诚礼尚往来地从抽屉里取出一张面额较大的购物券，连同"裁决书"一起递给秘书。

"把这个传真给刘厂长，并告诉他，关于我之前那个安全生产的方案已经通过，他可以尽快寻找合适的生产厂家为我们生产机器设备上的安全防护机械，并强调一点，鉴于公司的管理漏洞和多起工伤事件，建立安全完善的生产线已刻不容缓。"

"那么我把上次会议通过的文件也一并传过去，上面清楚地记录您当时提及的安全生产方案的内容。"

"这样最好不过。"他整理着桌上的文件，头也未抬地说，"今天中秋，做完这些事，你也早点下班吧。"

秘书出去后，他拎起堆在办公桌下面的几盒月饼，走到停车场，摸出手机给妻子打电话，掌心的手机却在这时剧烈地震动起来，一个陌生的来电。

他愣了几秒钟才接起来。

"喂，请问是赵总吗？"

有点耳熟却一时想不起来的声音，他客气地回答："我就是，请问哪位？"

"林冬雪，洪洲的——"

"哦，原来是你啊。"他仍然有些诧异，"找我有什么事吗？"

"赵总，请您帮帮忙！"

那边说话的声音已带着颤微微的哭腔，"滴——"赵言诚拿下手机看到电池电量变成了空格，连忙说道："你现在在医院吗？"

"不，我不在医院。"

“滴——”?言诚语速很快地说：“别哭了，告诉我你的位置，尽快！”

客人已走空的店里，凌筱机械而单调地重复做着几个作动——按键，把手机放到耳边，拿下手机，再按键……她的眼里满是焦灼不耐的情绪，紧咬的牙齿缝里不时迸出几句让老板娘战栗的诅咒。

“我会杀了你的，赵言诚，你要是敢这么做，我真的会杀了你！”

她又打到赵言诚的办公室，仍是无人接听后，果断地挂了电话，把余留着愤怒和焦急的目光投向雪白的墙。

“哪里还有卖月饼的？”

“啊？”正在拖地的老板娘直起身，茫然地说，“问我？这个时候去买月饼，就算有也只剩些差的了。”

“我也这样想。”凌筱的眸子浮起一抹惨淡的讥笑，“设想我在一个小时内跑遍全城，顺利地买到两盒谁都不屑吃的便宜月饼送给长辈，他们肯定在心里嘀咕：好的都捡着自己吃或送人了，留些差的应付老人。这个时候我一定得承受住他们对我的误解，还要向他们替我那无故失踪的丈夫解释——公司又发生了意外事件，请你们一定要体谅他！最后的结论是，不懂事的是我，不孝顺长辈的是我，受到体恤的却是他！”

“这么说，你确定他不会来接你了？”

“两个小时！我把他那破号码拨了整整两个小时！”凌筱鼓起眼睛说，“如果不是这两个小时内我一直相信他下一秒就会打电话过来，或者我能拨通他的电话，也许我能利用这两个小时买到两盒上档次的月饼。看看吧，这就是我受的教训，男人是不值得给予丝毫信任的。”

老板娘心知她在说气话，一旦搭腔就会有推波助澜的坏作用，只好用爱莫能助的歉意表情望着她。

“我觉得你现在去买也许还来得及。”

“天知道！”她仰头狠狠翻了个白眼，“但我知道我必须得走了，往年我嫌多嫌烦当烫手山芋四处送的月饼，现在我得花费上很多时间和

计程车钱去买了。”

“不管怎样，我祝你好运！”

“谢谢，今晚我还要应付一个性格敏感的婆婆，希望你的诚心祝愿能扭转我的衰运。”

就这样，她按捺住暴跳如雷的火气跟老板娘告别，经过镶嵌在商场廊柱的大镜子前时，她转身看着里面那个面容灰败得可怕的人，尤其可怖的是那双因怒气而凸出的黑眼珠，因沮丧而凹陷的苍白脸颊，简直就像是个被怨灵附身的倒霉女人，浑身散发出令人不寒而栗的阴森气息。

Chapter 8 相信并等待那个契机的出现

她心里有一个异常固执的信念，总会出现那么一个契机，把他们三个分道扬镳的人又捻到一起，或许那个契机会携着巨大的痛苦而来，她却开始隐隐地期待了。

赵言诚在曲折纵横的狭窄街道上来回兜转了近一个小时，这里是全城最著名的新安区，一个好人轻易不会来的地方。

车身锃亮的银灰色凌志驶进这个地方，就像是一个衣冠华丽的人躺在垃圾场里那般地吸引人的目光。赵言诚即使在车窗紧闭的空间里也很不安然，窗外那些摇摇欲坠的旧楼，大门污黑的小店铺，住在这里的居民穿着皱巴巴、脏兮兮的衣服，邋遢地趿着拖鞋，毫无神采的眼睛和脏污的面容，仿佛是刻意要给此地营造出一种特立独行的习俗。

需要问路时，赵言诚会放下车窗，腐烂恶臭的湿气钻进鼻子，这时即使有个人跟他说：离开这里后你马上就会死去。他也会毫不犹豫地调头。

跟大多数人一样，他怀着放弃的心情，最后一次打开车窗，令他作呕，空气里幽幽传来一个零碎又含混不清的声音。

循着那声音，他看到冬雪从前方堆着垃圾山的拐角走出来。她的穿着与其他居民大相径庭，上身一件洗得很干净的劣质衬衫，黑色尼龙布裤上找不出一条明显的皱痕。

她走到赵言诚的车前，脸上带着羞怯而歉意的神情。

“赵总，真是不好意思——”

“先上车吧。”赵言诚皱着眉头，打开后侧的车门。

冬雪依言坐进车里。车门关拢后，赵言诚的眉头才松开，抬眸从车内镜里看到冬雪红肿的、明显有哭痕的眼睛，假作视若无睹地开动车子。

“需要我帮什么忙？”

“我不晓得该怎么跟您开口，可是我也想不出办法了，您能不能借我五百块钱，月底我发了工资就还给您。”

“五百块？用来做什么的？”

“交房租。”冬雪说。

赵言诚本来是随口一问的，借五百块钱虽不是什么难事，然而非亲非故的，他表现得太慷慨仗义，反而让人疑心他有所企图。

现在他却肯定了冬雪在对他撒谎，房租早在他最后一次去医院那晚就交过了，况且，这种地方的房子哪需要五百块的租金。没有谁愿意当傻瓜，赵言诚立刻对这个看似柔弱善良兼有情有义的女人起了戒心。

“借给你没问题。”他说着已经想到了一个可以刁难她的主意，“我正好有事要找你聊聊，不知道方不方便到你们家坐坐，你可以叫房东来，我把房租给他。”

“那真是太感激您了，”冬雪出乎他意料之外地露出释然的笑容，“我只希望，您看到我们那个寒酸得简直不像房子的房子时，您不要吃惊就好。”

她的话说完了很久，赵言诚仍然对着那面车内镜发愣，车子一颠一颠地在狭窄的街道里行驶，他迟钝的神情里显出一种后知后觉的懊悔，他可没忘记还有一件比五百块钱的来历更重要的事。

“赵总，前面要右转了。”

车子在马路中央熄火，这一刹那，他眼前不是那些衣衫破旧的人和廊柱腐朽的楼，而是一张焦急失望的面孔。

险些他就掏出五百块钱来摔给后座的人，立时调头离开。

然而，他的理智又冲击着他的大脑，这些遭逢不幸的人该有多么敏感的情绪，他一清二楚。

“哦，右转是吗？”他不知道自己嘴里为什么会吐出这么一句话，可是他却由此了悟，原则上他是个体贴细致的好人，只有在那个人心里，他才是个不折不扣的浑蛋。

如果他够勇敢，这时他应该借个电话拨给她，而不是发动汽车右转。

他终于明白，不想解释是因为他不敢面对自己对她造成的伤害，逃避无疑只会加深这层伤害，时至今日，因他的逃避而导致的伤害已累积到令他想想就害怕的程度。于是，伤害、逃避，再次伤害、再次逃避，他已经无法从这个恶性怪圈里抽离出来——除非不爱她。

也可以将这种情绪理解为自暴自弃，屡屡达不到她的期望后，他已经丧失了斗志。

幽静的城市一隅，凌筱拎着两盒包装上烫金字的月饼站在家门口，幽暗的灯光掠过她充满感激的眸子，又是那么地灵秀可人。

“谢谢你。”

“你说了好几遍了。”话虽这么说，沈云涛的脸上却没有丝毫的不耐，“这点事有什么好谢的，原本这两盒月饼也是要送给叔叔阿姨。”

凌筱相信，即使把时间再往后挪十年，沈云涛依然是个能轻易地为她解决难题的人，就像他说的那样，他永远站在她曾站过的位置上，她有麻烦的时候只需要回一回头就好。

五分钟前就验证了这个说法。沈云涛停好车，遇到拎着两盒市面上随处可见的月饼，神情沮丧地在楼梯口徘徊的凌筱，她的身旁没有赵言诚，即便是猜不到凌筱沮丧的原因，他也不会让凌筱拎着两盒廉价月饼去送给父母。

他把自己的手上的两盒月饼递给她：“把这个拿去。”

“给我了你怎么办？”从他们懂事起，沈伯父和沈伯母逢年过节便让沈云涛送点应节的东西过来，这种习惯一直保持到沈云涛去国外。

如此便有了刚才的对话——

“这个原本就是要送给叔叔阿姨的。”

“可是——”

“没关系的，我车上还有副从国外带回来的新钓竿，中秋都送月饼，我换个礼物，叔叔阿姨他们或许更欢喜了。”

凌筱仍是那副犹豫踟躅的神情，沈云涛索性越过她，替她敲了两下门，然后转身走上楼梯，一面往上走，他一面微笑地朝她挥挥手，示意她快进去。

凌筱呆怔地凝望着他，眼前却是模糊泛黄的幢幢灯影，内心是那种熟悉的、令她有些酸胀的感动。虽然他已经不再穿牛仔裤和白T恤，虽然他的脸上已经遗失了沉溺于爱情的幸福神气，然而，他最终又站在了她的身后。

只需要这样，就可以支持她更加勇敢地去寻回更多的遗失的东西，包括她那个在压抑和痛苦当中迷失的丈夫。

她心里有一个异常固执的信念，总会出现那么一个契机，把他们三个分道扬镳的人又捻到一起，或许那个契机会携着巨大的痛苦而来，她却开始隐隐地期待了。

也正是因为心上琢刻着这样一个信念，她相信她那不知身处何处、不知与谁在一起的丈夫，他那颗已经被放逐得很远的心，总有个时刻会因为了解到她内心存在的信念而被触动。

楼房里面比外观看起来更为破旧，赵言诚踩着“吱吱呀呀”的木梯，从楼梯的间隙，他看到前面的人每踩一步，震荡的梯板簌簌地落下一大片灰尘。

楼梯的尽头是一扇同样破烂的木门，污黑的门板被蛀虫咬了许多的小洞，密密麻麻又无规则地排列着，推开那扇随时会掉下来的门，一股潮湿发霉、像是从坟地里泄漏出的腐烂变质的气味扑面而来。

冬雪的话不是谦逊之辞，这里真是不能称之为一间房子。十来平米、光线昏暗的空间里找不出一件像样的家具，至少赵言诚敢确定，他出世以后，没有哪个家具厂还会制作这类可称之为古董的家具。

一扇通往另一间房的门边，摆放着一张露出海绵的破沙发，林冬雪指着那里对赵言诚说：“请坐。”

他别无选择地在那里坐下，这个房间里除了沙发和一张积满了灰尘的旧桌子，能坐的就只有地板了。

“为什么不向公司申请单间宿舍，房租不会比这里更高。”

林冬雪不知道从哪里拿出来一个还算新的陶瓷杯子，拎起保温瓶往里倒热水。

“听说公司的单间是两百块一个月，这里的房租和所有费用算下来一个月才两百多块，洪洲的弟弟还和我们一起住，比住公司便宜。”她端了杯水过来，坐在他旁边继续说，“我们住到这里还不到半年，洪洲的父母给他留了套房子，现在暂时不能回去住，相信过不了多久还是可以回去的。”

“为什么不能回去住？”赵言诚疑惑地问，“这里的租金不是五百块一个月吗？”

“不能回去的原因我也不是很清楚，其实说来说去，也不过是因为没钱。”林冬雪似乎不愿意再多说，赶紧回答赵言诚的下一个问题，“这里哪租得起五百块一个月，我向您借的是两个月的房租。”

“两个月？”

“上个月交租时，洪洲正好出事，我把钱给了洪宇——就是洪洲的弟弟——不好说是什么原因，他没有拿给房东。”

“是这样啊。”

林冬雪那双眸子漆黑得仿若要刻意掩饰某种隐情，赵言诚好奇的目光与之相接，了然地点了下头，似乎要传达给她这样的信息——他不会仗着解了她的燃眉之急，而逼迫她说出自己的隐私。

“赵总，我想问一下，洪洲的赔偿有决定了吗？”

“哦，这事我也正想跟你商量，劳动仲裁争议委员会作出的裁决是按照九级工伤的标准赔偿，根据李洪洲的工作时间和工资标准，赔偿是两万多三万不到，由于他的情况特殊——我指他的病——我会尽力给你们再额外争取两万。”

“就这么点儿？”

显然这种欠缺礼仪教养的语气不是出自性格温顺的林冬雪之口。沙发旁边的那扇门内响起一个粗声粗气的声音，尾音刚落，松垮垮的

门也应声而开。

“你不是出去了吗？”林冬雪咬着下嘴唇，气极又无奈地望着李洪洲的弟弟，他的头发凌乱得像刚睡过一样，站姿很不像样地倚在门边，脸上还是那副蛮横的表情，目光充满贪婪而恼怒地射向赵言诚。

“我哥到现在也没有正常，你们就赔这么点儿？”

事情就要解决了，赵言诚不想节外生枝，更何况他正想找个理由离开，便以公事公办的口吻说道：“这是劳动仲裁争议委员会的决定，你要是不服，可以向地方法院提出上诉。”他也不去看那张令他生厌的脸，掏出五百块钱给林冬雪，“我不是很受欢迎，就识趣点儿好了，钱你不用急着还，关于赔偿就像我说的那样，如果觉得这个赔偿不合理，你可以通过法律途径争取。”

林冬雪还未回答，李洪宇抢先发怒：“你明知道我们连房租都付不起，哪来的钱打官司——”

“洪宇——”手里捏着赵言诚刚给的五百块钱的林冬雪喝止他，“如果不是因为你，我今天根本不需要叫赵总来这种地方。”

李洪宇的眼睛虽然凶狠地瞪着，却明显地看得出他有所收敛，耷下眼皮没再做声。

赵言诚轻蔑地扫了这个没教养的小子一眼：“既然说到这?了，我也不得不讲清楚，这次的事故并不是公司哪个管理员抓着他的手往机器里送的，就是说公司并没有侵犯你哥人身权力的行为。不过，向法院表达你的诉求是你的权力，我会在精神上支持你。”

“我们不会这样做的，赵总请放心。”林冬雪连忙说，“我对您感激不尽，而且，我也知道您已经尽了力了，这次的事故本来就跟您没有什么关系。”

“怎么没关系，他是负责人。”李洪宇瞪着眼睛说。

“他说得对，我是负责人，不过，我已经尽力申请到了两万块的精神损害赔偿，如果你上诉，并且胜诉，能拿到的顶多是十分之一。”

李洪宇冷笑一声：“那咱们就走着瞧。”

赵言诚不理会他的挑衅，站起身整理了一下西装跟林冬雪告辞，说服她别送以后，径自下了楼梯。

走下光线昏暗的楼梯，外面的天已经全黑了，新安的灯火也骚乱不安闪烁着，楼道口涌进来一伙人，穿着怪异的衣服，头发的颜色也很怪异，赵言诚对这种人并不陌生，现在的他却本能地想避开，头尽量垂得低，靠着墙边走，那些人看也没看他一眼就往楼梯上冲。

他心烦意乱地往外走，拼命地让自己去想一些他的家事，还有他所要负的责任，遂又摸出他那开不了的手机，大脑已浮现出凌筱急得跳脚的表情，或是更糟的冷若冰霜——他该怎么说才能把前因后果都解释得清楚，也许到最后又是和以往一样，一个字也不说，任由她去误会。

这次不能这样干了，再难也得向她解释清楚。

他想着又抽出支烟点燃，身后一阵杂乱的巨响让他蓦地转身，双眸愣愣地望着林冬雪家那扇破木窗。

直到晚餐结束，赵言诚仍是没有回来。凌筱的父亲和言诚的母亲在沙发上看电视，偶尔叉上一小块月饼送到嘴里，啧啧称赞两声冰皮月饼的口感好。凌筱在厨房帮母亲收拾碗筷。

“你爸呀，最近烦死人了，我只要一出门，电话就打来了。”

凌筱偏头看了站在灯光下的母亲一眼，才发觉母亲那沧桑满布的容颜已经衰老得惊人了，目光却盈满了惊喜的活力。她叹息一声，心疼母亲的艰辛。

“这不很好吗？”她说，“爸爸以前可不是这样的人。”

“以前当然不是这样，现在老了也怕孤独了。”

这算是最后的胜利吗？凌筱在心里暗暗想，忍耐守候了这么多年，换来的胜利真的值得欢喜吗？

“妈妈——”她突然轻唤一声，“现在可以跟我说吗？那两年你有多难过？”

母亲怔了怔，低下头收拢垃圾袋：“每天都想死，一个小时要想上十来回。”

“所以，折磨我也是无意的？”凌筱尖锐地说，“因为您已经失去理智了，爸爸给您的伤害真的有那么大吗？”

“原谅妈妈！”母亲颤着嗓子说，“筱筱，你现在也有家庭了，当你也有了孩子，你会理解妈妈的。”

“如果孩子在适当的时候会成为母亲捍卫婚姻的武器，我宁愿不要。”

“筱筱——”母亲脸色煞白，浑身哆嗦地叫道，她的身后站着脸色阴沉的父亲，手里端着一个透明茶壶。

“给我滚，”这位威严的父亲说，“滚出去，我们不要一个在节日回家惹父母伤心的女儿。”

一阵战栗感传遍她全身，凌筱的眼里泛起倔犟的泪光，她缓缓解下围裙摔在案板上，抬眸对父亲说：“您从来不许我顶撞母亲，可是您自己呢？爸爸当初又是做了怎样的事来伤害妈妈的——”

“啪！”

凌筱的头偏到一旁，红肿的左脸火辣辣地疼得几乎要晕过去，透过垂落在眼角的发绺，她恍恍惚惚地看到捂脸哭泣的母亲，父亲藏起那只打她的手，藏在身后微微发抖。

她的耳朵里开始轰鸣，那些熟悉的细碎声音再次响了起来——“咔嚓咔嚓……”是母亲剪碎毛衣的声音，还有夹杂在其中气若游丝的哭声，是客厅里剪毛衣的母亲发出的，越来越清晰，也有她自己的，裹在被子里悄悄地哭，母亲哭了一夜，她也哭了一夜。

泪水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垂落的，不知不觉濡湿了满脸，秋晚的风一吹，脸紧绷得发痛。走出那扇门时，有人叫过她，好像是言诚的母亲，她却像听不见任何动静一样地移动着双脚。也许是她顾不上了，大脑里充斥了那么多痛苦的情景，仿佛把她压迫得身体里的每个细胞都要爆炸了。

她茫然地走过铺着方砖的路，绕过那棵叶子簌簌作响的大榕树，挨着墙角缓缓蹲下，像幼时那样无助地抱着膝盖。

这种时候，总会有人背着手，紧挨着她蹲下。

“我去你家找你了。”很温柔的声音跟她说，“幸好在这里找到你了，我就担心你会离家出走。”

“我想这么干，”她吸吸鼻子说，“在外面走了一圈儿又回来了，我不知道去哪里。”

“可以去我家，为什么不去？”

“我想让爸妈找不到，想让他们为我担心，想让爸爸后悔打我，如果我去你家，他们根本就不担心了。”

“要是出了什么事怎么办？比如被坏人拐走了。”

“所以我才会躲在这里，只有你能找到我，爸爸肯定也会后悔的。”

“你不那么犟的话，叔叔也不会打你。”

“他自己的脾气也不是一样，为什么他不打自己？”

“也许叔叔小时候也常挨打。”他用大人的语气说，“叔叔的爸爸妈妈都去世了，所以才没人打他了，你也希望这样吗？”

？ 她愣了一下，摇摇头说，“不，我一点也不希望他们死，”她小脸上流露出恐惧的神情，再次重复，“不，不要，我宁愿被爸爸打。”

他轻笑着，背在身后的手伸到她面前，递给她一个面包：“快吃吧，吃完了一起回去。”

“爸爸再打我怎么办？”

“有我在，我保证叔叔打你的每一下都会打在我身上。”

他胸有成竹地说，事实上，他知道她的父亲一定不会再打她。

不管是什么原因致使她躲来这里，最终却是一样——她破涕而笑，低头吃着面包，而他则温柔地为她抹去泪水。

她和他就是这样建立起一种依赖和被依赖的关系，随着生活中那些不受欢迎的、诸如委屈、沮丧、难过的情绪增多，他们的这种关系

也日益深厚，世上没有一样牢不可破的东西，正如他们的关系，有朝一日一旦出现了裂痕，被依赖者轻微的动摇都能导致依赖者的意志轰然塌陷。

凌筱的依恃就是沈云涛，是传递给她温暖和勇气的人，是承诺永远在她身后支撑她的人，然而，她阴冷世界里的这一线阳光最后却移到了大洋彼岸。还有一个承诺永远走在她身边的人，在父亲的手掌落到她脸上时，他却不知所踪。

Chapter 9 女人倾诉的天性和寂寞的本质

这情景多像一部电影的片尾，旧事依稀重现，与她经历过欢喜忧伤的故人却不知道藏到哪儿去了，镜头前只有她寂寞绝望的背影，和一些幽幽回荡的声音。

湿冷的风轻轻地掠过满是忧愁的眉梢，睫毛上的泪水无声抖落。掩埋了几千个日夜的脆弱和伤害，在银月高悬的夜里被残忍地掘起，就像那清冷而忧伤的月光一样不能忽视。

这情景多像一部电影的片尾，旧事依稀重现，与她经历过欢喜忧伤的故人却不知道藏到哪儿去了，镜头前只有她寂寞绝望的背影，和一些幽幽回荡的声音。

“凌——”

这是来自真实世界的声音，她偷偷擦去颊边的泪水，才仰起讶异的脸：“云涛！”

“去你家没找到你，我看叔叔阿姨的脸色很不好，发生什么事了？”

“没什么，我跟爸爸顶嘴了。”

云涛也不多问，蹲下身望着她的侧脸好一会儿：“这感觉真像？”

“什么？”她疑惑地问。

“像时光倒流了。”他很轻很柔地说，“在国外的时候，睡觉前总会想到，你要是正在哭怎么办？是不是又躲到这个墙角了？冬天的时候，我就想，你要是傻傻地蹲上一夜，冻坏了怎么办？夏天的时候，我就想要是你中暑了怎么办？想着想着，我就恨不得马上飞回国。”

“可是你一次也没有回来过。”

“订不到机票。”

“骗人。”

“是啊，我每次都这样骗自己。”他低沉地说，“除了骗自己，我找不出能阻止我死皮赖脸地回来找你的办法。现在想想，我早就该撕碎

那张纸条的。”

“事实并不是那张纸条左右了你的决定，你也很清楚，那时的我们勉强在一起只会造成很大的误会和伤害。”

“我太年轻了，换成现在的我，再大的压力我也能承受得住。”

“所以，我们再说这些是不是没有意义？”

“有。”他肯定地说，“至少心里会好受些。”

他们安静地蹲在这个窄窄的，小小的墙角里，又正如悠然地站在一个瞭望台上，庭院的一切动静都尽收在这个墙角眼底，凭借黑夜的掩护，任谁也发现不了在这个被人遗忘的角落里，自己的行为举止被监视着。

凌筱的母亲先走到院儿门边，徘徊张望了一会儿，言诚的母亲张老师也出来了，向凌筱的母亲询问了几句，这时凌父才背着手，全身紧绷却故意做出步履从容的形态，不知道凌母跟他说了什么，也许是责备的话，还没站上一分钟，他甩甩手，怒气汹汹地又折回屋里。

“你还不回去？”云涛见势悄悄问。

“等会儿吧，现在还不想回去。”她把脸深深地埋进膝间，发出一声叹息，“最亲最爱的人之间也最容易相互伤害，妈妈当时那样对我，是不是跟我现在顶撞父母，伤他们的心求得发泄的行为如出一辙？”

“你跟言诚究竟怎么了？”

她轻轻摇头：“我不知道怎么了？还以为他会永远爱我宠我，这才两年——我已不记得被他伤过多少次心了。我说服自己不去计较，因为他疲倦的表情，每次都给我的心狠狠扎上一针。”

“那么心疼他？如果当初你也会心疼我就好了！”云涛有些吃味地说。

“这怎么能比的？那时我二十岁，现在的我二十七岁，年龄可不是白长的。”

“有没有理智地跟他谈过？”他说，“我记得你那时可没有理智地跟我谈过一次。”

“这点倒是很相似，”凌筱无奈地用手背擦着下巴，“我跟他不能平心静气地谈，他就和当年的我一样，别人多说几句就开始发火。”

“当年——当年你家的事我还是不太明白，给你造成的伤害真有那么大吗？”

“我刚刚也这样问过妈妈，大概我的情况比她好点儿，她一个小时能想到几十次死，而我只想到了一次，但我真的干了那种蠢事。”

“也差点把我吓死。”云涛心有余悸地说。

“我觉得压力太大了，那些事都是突然一下子冒出来的，爸爸外遇出轨，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了，只有我和妈妈不知道。平时看起来温柔的妈妈眨眼间变得表情狰狞，她仿佛有股抑制不住的破坏欲一样，先是砸屋里的东西，然后是跟爸爸大打出手。爸爸不回家了，她又在家里哭着哀求我，要我等爸爸回来后给他下跪，求他不要抛弃我们母女。”

那些事情如今说起来仿佛是别人的事，凌筱的家就在一夜之间分崩离析。起因是一家人在看电视时，母亲接到一个找父亲的电话，父亲径直去卧室用分机接，母亲跟着就拿起客厅搁在一旁的听筒，而凌筱就瞪眼看着母亲偷听。

父亲接完电话说：省厅突然来了人，我要去接待。

凌筱和母亲同时看了眼墙上的时钟，夜里十一点。父亲刚出门两分钟，母亲也随手拿起一件外套出门，临走前还嘱咐凌筱早点睡觉。

凌筱隐约感觉到了事情很不妙，但她也没有往更坏的地方想，看了会儿电视就回房睡了。

睡得迷迷糊糊时，被客厅尖锐而杂乱的声音吵醒。她把头伸出被窝，母亲哭闹着，似乎在问父亲某件毛衣的来历，父亲很不耐烦地呵斥她。不知道吵了多久，关门声响起，父亲大概走掉了，只剩母亲嘤嘤啜泣的声音，不知所措的凌筱也潸然泪下。

早晨醒来时，客厅里没人，沙发上，茶几上，电视柜上，到处都是毛衣剪成的碎片，触目惊心。她换好衣服就去了云涛家里，大学放

寒假，除了这次，她从没有在云涛起床前去找他的。

她的心情和思绪也像被蒙上了冬天清晨那种灰色潮湿的雾霾，混沌又找不到方向，只急切地想找个人诉说，把憋在心里一夜的“新鲜又痛苦的事”对一个亲近的人诉说。

云涛一定会可怜她，他该多么地为她心痛啊？

那时她抱着这样一种思想坐在云涛的床边，云涛的反应丝毫没出她意料之外，他以为她慌得六神无主，拼命地和她说一些“叔叔阿姨不会离婚”的安慰话。他越是温柔地安慰，凌筱的心越是被软化得脆弱，明明是可以坚强面对的，最终却选择了身心都依赖云涛。

一整个寒假，她的父母吵架吵得花样百出，弱不禁风的母亲常常在冰雪天偷偷尾随父亲，回到家里少不得又是一顿大闹。

他们一吵完，凌筱刻不容缓地跑到三楼云涛家里，神情像是天要塌下来那样绝望。她对云涛诉说母亲又逼她去跟父亲下跪，这些话翻来覆去地听，饶是耐心颇好的云涛也生厌了。

“他们就离婚好了？为什么要来逼我？”她恨恨地捂着发疼的脸说，“爸爸的脾气那么坏，性格又专制，我上次隐晦地跟他提了下，他就板着脸说：‘别管大人的事’，昨晚妈妈又逼我了，今天爸爸训我的时候，我脱口说出他对不起妈妈，然后就狠狠地挨了一个耳光。”

“叔叔又打你了？”他心疼地把她拉到腿上，揉着她的脸颊，“既然你都想通了，那么就随他们去，你听阿姨的话干什么？”

“哼，亲戚们可不这么想，他们一听我这么说，仿佛我多大逆不道一样地叹息：唉，真是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话，居然有女儿愿意爸妈离婚的。”

她刻意学着亲戚那种冷嘲热讽的语调说。

沈云涛心疼得说不出话来，只好鼓励她：“你也不用管他们怎么想，照顾好自己就行了。”

“什么？”凌筱惊愕地回头，“我照顾好自己？我大学还没毕业，没有收入，怎么照顾自己？”

“如果他们离婚，叔叔会给你生活费的，再说，不管你是跟叔叔还是跟阿姨，谁都不会饿着你。”

“我百分百以为你会说，我来照顾你。看来这个世界谁都不可靠，爸爸妈妈不可靠，你也是一样的。”

“你总是曲解我的话！”

“难道不是吗？昨天我来你家三次都没找到你，你说你干什么去了？你说得出理由吗？”

“我去图书馆了，要查些资料。”

“去图书馆为什么不叫我陪你去。”

沈云涛想说，跟你讲两句话就生气的，谁敢带你去图书馆。然而他了解凌筱脆弱敏感的神经，随便找了个理由：“昨天天冷，就没带你去，待会儿我还去，你同我一起去好不？”

“我刚挨了打，这种时候你居然叫我陪你去图书馆，我真要开始疑心你是不是沈云涛了，你变得太厉害了，我简直不能拿你跟以前对比。”

云涛暗想，变的可不是他，如今她的胡搅蛮缠，脆弱易怒可真叫他叹为观止。

“好吧，我今天不去图书馆，你说想干什么？我陪你。”

“干什么都没心情。”

“那总得找出点儿事做啊。”云涛吞回了后半句话——没事做你又要找我吵架。

“我是想不出有什么事情好做的！”

“去逛商店，爸爸昨天给了我两百块钱，你不是想买顶新帽子吗？我们去找找有没有你喜欢的。”

“帽子！帽子！”凌筱烦躁地敲着桌子，“我的家都快没了，你还叫我去买帽子？”

“那你想怎么办？”

“我哪知道怎么办？”

“行了，你只要别总提那句‘我的家都快没了’，相信我总是能使你快乐的。”

“事实是‘我的家’本来就快‘没了’”。

“你总提它就会一直在了吗？”

“我是这样想的。”

“你根本就没这样想，你只是想不停地让我知道你有多可怜，从而使我更加重视你，不违逆你。”沈云涛忍不住地戳穿她的内心。

凌筱一怔，无地自容又恼羞成怒地说：“哦？原来你是这样认为的，那好，以后我再也不跟你说这些了。”

她愤然离开，云涛又把她追回来，好言相劝。凌筱越发地伤心起来，趴在他怀里把他的衣服濡湿个透，要他承诺发誓后才满意地回到家，继续观看父母的战争，回头再跑上三楼，详尽地把过程说给云涛听。

这其实是有一类女人的天性，爱跟人诉说自己的痛苦。年纪尚轻、阅历尚浅的凌筱只是在不知不觉间让这种天性泛滥了而已，可那时的云涛也无法看得更透彻，他也不能用正确的方法来疏导凌筱的苦闷。

每当他露出不耐烦的表情时，凌筱脸上的绝望就加深一层，她能够制止自己不跟云涛倾诉的办法，也就是从此不再来找他。

错误也是那时候开始的。

凌筱的耳边总是响起“咔嚓”和碗盘的碎裂声，母亲歇斯底里的哭闹和哀求，父亲的手挥向她脸的脆响……终于在一个深夜里，她逃离那些声音，却怎么也找不到沈云涛。

早晨，她回到了家，揣着一把从好几个药店分别买来的安眠药。

“那时候——”云涛颤声说，“那时候我以为把你冷处理是最好的办法，我真蠢。”

“是我自己太脆弱了，”凌筱苦笑着摇头，“以我的性格，做出那样的事一点也不奇怪。那时，那时真的吓坏你了吗？”

“当然，我赶到医院的时候，看到你的脸和嘴唇都跟白纸一样，那刻我唯一的想法就是——如果你醒不过来，我就同你一起睡过去。”

“对不起，我是吓吓爸妈的。”

“后来我才知道，你的枕头边上留了书信，叔叔和阿姨边看边哭。再怎么说，你也不该采取这么极端的手段。”

“我是再忍耐不了，父母的婚姻是离是合应该有个结果，不能再一直争吵下去，我像是得了神经病一样，每晚都做噩梦，即使是空荡荡的房子，仿佛也能听到他们的争吵声。”

“万一出了事呢？我是说，如果阿姨把你的一睡不醒当贪睡怎么办？”

凌筱又把脸埋到膝间，“其实，我想过如果真的醒不来，也未尝不是解脱。”

“没什么令你留恋的了？”

“没有，我所留恋的东西全都变得面目全非。”

“包括我？”

“是我们的关系。你离开也许是最好的办法，那时我们谁也无法再坚持下去了。我闹过那么一次后，尽管父母的问题得到了解决，可我对他们已经产生了不信任的心理，说得不好听，我从心理上抛弃了他们。如果你还在我身边，我的世界就只剩下你，一旦发现你有所动摇，我会再崩溃一次。”

“我没想到有这么严重。”

“我也没想到自己会变成母亲那副面目，对你疑神疑鬼，你稍微说句重话，我就神经质地以为你嫌弃我了。而且，我也讨厌那样的自己，可我接受不了你也讨厌。”

“我并不是讨厌你，只是感觉到很累，我做多少事都得不到你的认同，而且无意间说错一句话也让你耿耿于怀。”

“我们这样反复折磨了有多久，差不多一年吧？你去南京的事，我还是通过别人才知道的。”

“如果我告诉你了，老实说，你那时会提出什么样的要求？”

“跟你一起去南京，或者不许你去。”

“所以，我不敢跟你说，希望你可以冷静一段时间。”

“又旧事重提了，”凌筱不打算就这个话题再继续说下去，“我该回去了。”

“凌——”云涛拉住她的手，“告诉我，为什么你不再画画了？真的只是因为我？”

凌筱怔了怔，微笑地说：“我只能跟你说，你不用太内疚。”

“那么——”他顿了顿，“那么今天你跟叔叔吵架，是因为你和言诚也遇到了同样的婚姻危机才导致的吗？”

“也许是吧，表面再怎么装得无所谓，心里还是介意的。尤其是等待他的时候，总是恨不得在他身上装个窃听器什么的，弄清楚他到底在干什么，但是，我又真怕，怕他跟爸爸一样。”

“如果，真是那样，你知道该怎么做吧？”

凌筱轻轻点头：“知道，我不会跟妈妈一样。”

“那就不要多想了，先回去跟叔叔道个歉，长辈的权威是不容冒犯的，这点你早就清楚了。至于言诚，不论他现在在什么地方，跟什么人在一起，你没有切实的证据之前，都不要产生疑虑和揣测。”

柔和的月光照到她的脸上，柔和的风吹拂着她的头发，她的心情已经完全平静下来，怎么说那些事都过去了，她心情笃定的同时又会恐惧，恐惧自己变得跟母亲一样敏感而神经质。而今，唯一能说服自己的就是沈云涛那句：没有切实的证据，就不要有任何疑虑和揣测。

赵言诚托着四肢瘫软的林冬雪，手臂上不断有滴落的泪珠滚动着，屋里像是刚被台风扫过一样狼藉不堪。李洪宇坐在地板上，老实地耷拉下头。

“我的朋友快来了，她是律师，事情的前因后果尽管跟她说，她会帮助你们的。”

林冬雪稍稍抬眸，目光凝注着他手臂受伤的地方，是刚才为她格开板凳时被砸伤的。“赵总，你不用管我们了，去医院吧。”

正说着，楼下响起一个很泼辣的声音：“赵言诚！赵言诚！你搞什么鬼，把我叫到这个鬼地方，手机也打不通！”

赵言诚不禁哑然失笑，扶林冬雪靠到墙边，自己站到破窗户前招招手：“这里，看到楼梯了没有？你从楼梯上来就找得到了。”

片刻后，穿着黑色套装，高跟鞋，拎着公文包的苏茵出现在门边。

“怎么回事？你被追杀到这儿？还连累了人家？”

“胡说八道，”赵言诚笑着打断她，“你来了就好，十五分钟前有伙人入室抢劫，我刚给他们的五百块也被抢走了。”

“我又不是警察，”苏茵瞠目，“这种事应该报警吧？”

“问题是，这位——就是坐在地板上这位，”他指着李洪宇说，“他似乎跟这帮人认识，我想他是怕被报复，不敢报警。你知道这个区治安很差，抢劫杀人的事几乎每天都在发生。”

“那你找我有什么用？我能整理这区的治安？”

“你帮忙想个办法，法律这块儿你熟。”

“但是你也应该知道，我们事务所不接刑事案件的，入室抢劫是刑事案，我想得到什么办法？”苏茵很生气自己被急急地招来，就为了跟他解释这个，“还不懂？保留现场痕迹，并马上报警。”

她掏出手机要拨110，李洪宇从地板上跳起来，赵言诚却先一步夺下她的手机：“你刚刚没听我说？这小子跟那帮人似乎认识，你现在报警，还不如直接把他们叔嫂送到监牢里安全。”

“我尽力吧。”苏茵拗不过他，只好把手机放回包里，掏出纸和笔，“你们把事情经过说一下，我有朋友是警察，先跟他们备个案好了。”

李洪宇又瞪圆了眼睛，充满敌意地望着苏茵几秒钟，然后耷着脑袋，很不高兴地越过他们“噔噔噔”下楼了。

“怎么回事？不是他们需要帮助吗？”

“就当他不需要吧。”赵言诚摊手说，“可是他的嫂子很需要。”

苏茵这才注意到墙边那个嘴唇发白的女人。赵言诚蹲到她旁边，扶着她的肩说：“这是我们公司工伤员工的家属。”

“您好！”林冬雪虚弱地问候。

“你好！你真是客气！”苏茵大大咧咧地说，“是你小叔子惹来的这帮人吗？”

“应该是吧？他们进来就围着他揍，平时我就担心他跟这些坏朋友来往，麻烦还真是避免不了。”

“行凶的人就住附近？”

“我不清楚。”

“你以前见过他们吗？”

“好像见过，又好像没见过。”

“什么意思？”

“乍看有些眼熟，仔细看又觉得是从没见过的。”

“也许是这个区像这类的人太多了。”苏茵说，“他们冲进来什么也没说就开始抢吗？”

“说了的，但我没听清楚。”

“你也没听清楚吗？”苏茵问赵言诚。

赵言诚摇摇头：“我那时已经下楼了，后来又折返回来的，他们见到我就全跑光了。”

苏茵四处看了看，忽然抬起脚，然后蹲下身看着地上的几本书，然后咬着笔沉思几秒后问：“你们家有精神病患者？”

赵言诚和林冬雪闻言均是一愣，赵言诚脱口问道：“你怎么知道？”

苏茵捡起地上的几本书：“这里有几本研究精神病和心理学的书籍，我上学时也学过这个，非常的专业。”

“是你买来想治疗李洪洲的吗？”赵言诚问林冬雪。

林冬雪摇摇头：“我哪看得懂这个，这些书我也不知道哪来的。”

“哦，”苏茵把书翻到背面看了下，有图书馆的圆形印戳，“好像过了限定归还的日期”，她的脚跨过那堆书走到被打烂的木门前，看了眼里面像猪窝一样的床铺，“这是你的，还是你小叔的房间？”

“小叔的。”

她走几步踱进去，看了桌上一长排的几率组合类书籍，不禁叹道：“又是一个想靠彩票发财，不劳而获的人。”

“他是那种游手好闲，不会做份正当事的人。”林冬雪说。

苏茵从那房里出来，把手一摊，“那伙人对你造成了哪些人身侵害，我指他们有没有打你，或者搜身一类的。”

“有，他们企图用板凳砸我，被赵总挡住了，还从我口袋里搜出来五百块钱，也被他们抢走了。”

“好，就这么多了，我问你最后一遍，不要报警吗？”这句话她是问赵言诚的，那个林冬雪在苏茵眼里就是个没主意的懦弱女人。

“先不要报警，不怕一万，只怕万一，他们真遭到了什么危险，我们也不一定能及时赶到。”

“随你吧。”苏茵表示无所谓。“可以收工了吗？我还要回家吃月饼。”

“想起来了，我车里还有几盒月饼，”赵言诚走到门边说，“等我一会儿，我拿上来，你们一人一盒。”

“真是，我家多的是月饼，”苏茵望着赵言诚的背影咕哝完，转过脸对林冬雪说，“要我帮你收拾吗？”

“不，不用了，我等会儿再收拾。”林冬雪连忙摇头，自卑地垂下眼睑，避开苏茵犀利的目光。

“你们赵总这个人心软，”苏茵去扶林冬雪，仿佛闲聊一样地跟她说，“你觉得呢？”

“是的，他是个好人。”

“他呀——”苏茵叹了口气，“从来就是这样。你看，今天中秋夜，不陪家人，反倒来了这儿，我真担心他的婚姻又因此亮起红灯。”

她的话似乎意有所指，又似乎只是单纯地出于朋友的立场为言诚担心。林冬雪捉摸不透，只唯唯诺诺地点头。

“真是对不起。”

“你不用跟我说，就是赵言诚也未必要你道歉，往后你有什么麻烦，我能解决的就直接找我，别去找他了。”

“我知道了，谢谢您！”

苏茵顺手拿了一书垫在地板上坐下，远远传来坚定有力的脚步声。不一会儿赵言诚推开门，把手上的月饼递给林冬雪一盒：“这是供应商送的，你把家收拾一下了就赶紧吃了吧，今天怎么说都是中秋，还是要应应节气的。我还要送苏小姐回去，等我们走后，你锁紧门窗，有事立即打我电话。”

他又从钱夹里抽出几张钞票，放到月饼盒上：“这些钱你先拿着，被抢的就算我的了，不够的话再打电话给我。”

“好，谢谢您！”林冬雪答应着，那双眸子却小心翼翼地瞅着苏茵，更显得怯懦不安。

Chapter 10 理想化婚姻与现实的冲突碰撞

怨恨就像是埋在她心里的一颗炸弹，即使在某个时候被遗忘，一旦爆发，产生的将是更强烈、更可怕的冲击力。

车里有清冷的月光斜射进来，掠过赵言诚凝重的脸庞，镀上银光的五官深刻得犹如艺术家精心雕刻出的杰作。苏茵斜坐在副驾驶位置上揿着电台的按键，转换频率时传出吱吱的电流声，她抬眸透过朦胧的光线望着赵言诚。

“有一个月没见了吧？”苏茵说，“最近忙一件大案子，我那个上司的工作效率太高了，我连续一个礼拜没睡个充实的觉，仍然跟不上他的进度。”

“云涛就是那样，对自己都严苛得很，你撑不住了就试着跟他沟通，他是会谅解的。”

“那可不行，我才不会轻易示弱。”

赵言诚微微一笑：“那你就继续跟他拼命吧，看看你，才一个月就瘦成这副样子，再过段时间，可别让我去医院探病。”

“我有理由相信你这话是出自关心的好意，可听起来还是不怎么顺耳。”

“你也别忘了，自我认识你那天开始，你就没对我说过一句顺耳的话。”

苏茵很认真地回想，然后微微点头：“似乎真是这样，上辈子你一定抢过我的男人。”

“你又从哪里看出我具有上辈子是女人的特征？”

“心软，”苏茵递给他一个无药可救的眼神，“连女人都不像你那么心软。”

“女人的心也不一定是柔软的，换言之，你的论证不足以说服人。”

“我没有要说服你，”苏茵顿了顿，换了副认真的表情，“说真的，你现在不担心吗？”

“担心什么？”

“不担心你老婆对你彻底失望，或许等你回家后，发现衣柜里少了她的衣服。”

仿佛击中了他的痛处，被镀上一层银色月辉的脸显得更为苍白。赵言诚紧紧握着方向盘，唇微微抖动了几下：“怎么会不担心？一整个晚上，这个情景在我脑子里浮现了好多遍。”

“那你为什么连个电话也不打？”

“她会认为我在撒谎。”

“对女人而言，撒谎比漠视更有理由原谅。”

“对男人而言，不被信任的话就没必要说出口。”

“如果她真走了怎么办？”

“那就——”赵言诚缄默了几秒钟，被月光照得透明的睫毛颤抖了两下，“就再无法挽回了。”

“你即便预料到了最坏的结果，也要坚持自己的想法？”

“不是坚持自己的想法，你不能理解，”赵言诚的语气带着些许激动，“有时候真想放弃她，以为是我不爱她了是吗？恰恰相反，近来我每天都在怀疑，把她留在我身边的决定是否正确。”

“你疯了？！”

“就算是吧。如果我没猜错，现在她身边一定还有另外一个人，在她难过的时候，那个人是不可能不在她身边的。看吧，同样身为男人，他高效率地处理工作又体贴入微地关照别人，事事都显得那么游刃有余，而我呢？自己都像被一团乱麻给缠着，谁在我身边不过是多一个被捆绑的人。”

“即使是这样，你不能忽视她已经在你身边的事实。我有必要提醒一下，曾给别人许过诺言的人是你。”

“的确是的，但是谁又能说我背信弃义了，只是除了工作之外，我再匀不出多余的精力去对付一些我从来不曾熟悉过的事。”

“真可怜！”苏茵遗憾地说，“那该怎么办？难道真的只有放弃？”

“如果能想通，那我也不会感到痛苦了。”

“所以，那就这样继续下去？让你们继续以煎熬的、彼此都痛苦的方式继续这段婚姻？”

“偶尔我也在考虑这样一个可能，是否这是全天下的夫妻都存在的问题，如果所有人的婚姻生活都是相爱，艰难地磨合，生一个自认为最漂亮最聪明的孩子，经历一段出轨的考验，到两鬓斑白的时候才领悟对方是彼此的唯一，最后带着安详的微笑闭眼安息。那么我跟她之间也算不得大问题，只要我们都能坚持到最后。”

“对别人来讲，这就是平淡而圆满的生活轨迹，对你而言，我或许应该悲观一些。”

“什么意思？”

“你感到痛苦，我能看得出来，有什么人，或是什么事无形地利用了你对她的爱来束缚着你，当然，你从来没有这样想过，所以，你一直认为你们的婚姻只是你人生里的一段必经之路。”

如同是雷霆劈过他的头顶，赵言诚猛地转过脸以难以形容的惊愕目光投射向她。

“你信口胡诌吧？”他面色苍白地喃喃，“我只是在经历大多数人都会经历的煎熬而已，别人能熬过去，我又怎么不能？”

苏茵平静且从容地回望他。赵言诚仿佛意识到自己过于激动了，抿唇使自己镇定下来，唇角勾起一抹僵硬的笑，“你不会是对我产生了其他的感情？所以才探听我的婚姻状况，哈！”他夸张地笑着，“那你可要失望了，我不会离婚的。”

“呿！”苏茵发出一声嗤笑，仿佛是在说明他的话有多么荒唐，“我心有所属了，跟你不是一个类型的。话说回来，假使我喜欢你，你又会对我动心吗？”

“不敢！你这个女人太凶悍了。”赵言诚玩笑着说，“即使是云涛那样的男人和你谈恋爱也需要三思。”

“说得我不是个女人似的。”苏茵仍然笑着，眸子却染上一抹淡淡的忧愁，“他是适合任何一个女人的，关键是女人有没有运气让他爱上，我这个有七分不像女人的女人，大概只能当成一个无望的奢求了。”

“看来，我除了能看着你受伤以外，是想不出办法来帮助你了。”赵言诚怜悯地看了她一眼，“云涛曾经娶的那个女人的容貌可称得上是绝色，智商也比你高，我那平庸的妻子就更没有可比之处了，然而云涛还是离婚了，原因是大家心里都清楚的。苏茵，你真的考虑好了？我相信云涛即使不为凌筱一辈子保持单身，等待的岁月也必然是漫长的。”

“谁知道呢？”苏茵又低声重复了一遍，“谁知道呢？总会有他再吸引不了我的那天，我会平平安安地熬到那个时候。”

赵言诚默不做声地开车，凄清的月光照着这两个思绪混乱的人，他们镀上银辉的脸像是戴了一具熠熠生辉的面具，藏在面具后面的是世俗的纷乱忧郁的愁绪。

幸好，他们已经行驶了很远的路，就快到终点了。

凌父和凌母坐在客厅的双人沙发上，面色尴尬的婆婆独自坐着一张单人沙发。凌筱进门后，视线先在他们身上交迭巡睃了一番，然后垂下眸子，双膝跪在地上。

与其说她这一举动是为了求得父母的原谅，不如说是做给婆婆看的。敢违逆父母的女儿定是做不了好媳妇儿的，尤其是她跟言诚如今的婚姻状况若给长辈们知道，少不了会说是她蛮横霸道才导致丈夫不着家的。

这一跪，长辈们脸上显出疼惜又欣慰的神情。那些被掘出来的令人哀伤的骨骸再次被深埋了，凌筱默默地陪着他们看电视，心里却惴惴不安地思索着该怎么处理婚姻中存在的问题。

张老师久等不到儿子，看时间不早，跟亲家道别后，让媳妇儿搀着往外走。

院子里的风清凉又带着微涩的气味，婆媳之间的姿态看似亲近，却因为心思各异而使气氛难堪地沉默着。

“言诚最近怎么样？他要是工作忙，你要提醒他多注意身体。”婆婆率先开口。

“他的确是挺忙的，早出晚归，升职后他要管的事务多，我也是很担心照顾不好他。”

“辛苦你了，也亏得言诚娶了你，不然他父亲一死，他就跟脱缰的野马一样，没谁能管得住他。”婆婆当了一辈子的老师，严厉而具有良好的修养，对待媳妇儿也不禁会像对待学生那样，说话的语气恩威并施，且不吝予鼓励和肯定。

“哪有的事。”凌筱的语气谦虚，“爸死后，言诚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经历过那样的剧痛能使他成熟。”

“筱筱，你说实话，这段婚姻真的让你满意吗？”婆婆关切地问，她极力克制自己在节日这天因为敏感而过分担忧，分别在即却还是表露了出来。

凌筱镇定自若地点点头，加强语气说：“您看，没有哪个妻子可以跟我一样，自由地选择职业，言诚不但事业一帆风顺，还很顾家，无论是我，还是爸妈，对他都再满意不过了。这么一说，我倒是该感到惭愧了。”

婆婆的神情再没有像起初那样急迫地追寻出答案，她两端挤拢的眉毛分开，显现出这么多天来是多虑了的如释重负的神情。

“言诚的性子你最了解了，他忙就好，有了责任，有了负担，对他来讲是件好事。筱筱，你要答应妈妈，无论发生任何事也不要放弃言诚。”

“这是当然的。”

凌筱随口答应着，转过脸却对上婆婆异常郑重的眼神，心里不由得“咯噔”一下，忙换了郑重其事的神情：“不会的，您相信我。”

“那就好。”婆婆满意地拍拍她的手，“你就别送了，我自己打个车回去。”

说完，她松开凌筱，拦下一辆计程车坐进去，对着凌筱展露一个安抚的微笑，便关上车门，往后靠到坐椅上。

回去的路上，凌筱浑噩了整晚的头脑遽然被冷醒，院门上那块年代古旧的木牌子迎风瑟瑟作响，她用古怪的目光望着那块剥了漆的牌子，表面磨损得已看不清许多年前雕在上面的字。

就如同被时间冲刷的历史至今铭刻在人心，亲身经历的过往尽管已面目全非，无论你什么时候记起，它都会依照你的记忆鲜明完好地呈现在你眼前。

凌筱能读出木牌上的每个字，并能准确指出那些字的位置，那上面写的是这个小院儿的地址，也是三个伙伴曾经的家。

在朦胧的月光里，她轻轻地转身，惨白的月光照着那些叶子凋零的树，枝丫的尽头是街头拐角处，她产生了一种若有似无的期待——有个身影会如记忆里那般从街头走出来。

像是不由自主地被那股期待的力量牵引着，她沿着那条路朝拐角处徒然寻觅那个身影。

转念她又为难起来，要是真的看见他了怎么办？她要朝他大发一顿脾气，警告他以后别再犯同样的错误？

这样做了也许会惹怒他。想到这个后果，她又换了一个懦弱的念头，装作什么事也没发生过，见到他首先温柔体贴地问他吃过饭没有，感动了他，自然而然他会产生悔意。

可是，这又未免对憋了一肚子气的自己太不公平？

那么就把自己的感受说给他听，让他全然了解因为他的不负责任而使她整晚焦虑不堪。

她昏昏沉沉地想着，已经走到了下一条街，一条空荡荡的、冷清寂然的街。

她失望地转身，忽然一脚踹到墙根上，把刚刚想过的那些念头统统挥出大脑，脸上兀现出一抹快哭出来的委屈神情，几乎是用跑的，她又回到了木牌前。

怨恨就像是埋在她心里的一颗炸弹，即使在某个时候被遗忘，但一旦爆发，对人产生的将是更强烈、更可怕的冲击力。

回到父母家时，她的脸色跟月光一样惨白，抬起头却看到赵言诚坐在沙发上跟父亲聊天，母亲把一盘切好的水果递给他。

揣在口袋里的手握得紧紧的，她有股冲动想上前砸碎眼前的温馨。

“工作真是辛苦啊，这时还没吃饭。”母亲对赵言诚温柔地笑着说，“我去把菜热一热，今天还特地买了冬笋回来。”

赵言诚不安地朝凌筱瞥了一眼，挤出一抹笑容对岳母说：“那可真好！市场上这么早就有冬笋卖了？”

“早就有了，现在花钱什么买不到？”凌母也看到了门口的凌筱，原本是要去厨房的，又站定了问，“筱筱这么快就回来了？”

凌父仍然保持严厉的神色，大概是因为不久前的矛盾，他说话的口吻却并不严厉：“你没送婆婆到家？”

“妈说她自己坐出租车回去，我在门口送她上车就回来了。”

“门口？我刚回来时怎么没看到你？”赵言诚嘴快地说。

凌父闻言把不信任的目光投向凌筱，“你是送婆婆上车了吗？”

“你们都不相信，为什么不自己打电话去问妈？”两行委屈的眼泪夺眶而出，凌筱透过蒙蒙的水雾望着这个突然之间使她感到很陌生的家，赌气地嚷道，“你们打电话去问，不要来问我！”

“问问都不行了？”凌父生气地站起身，两手叉在腰上，一副官威十足的派头，“你是哪家有来头的大小姐？我们连问你话的资格都没有？”

“我是这家的——可是哪点儿像是，我也不知道自己从哪来的了。”凌筱气得发昏了，话说得语无伦次，“你们谁关心我？谁知道我有多——”

她有多委屈，此时也只能恨恨地瞪着赵言诚，下午打不通电话，跑断了腿才买到两盒廉价月饼，即使有了云涛帮忙，成全了她和赵言诚的孝心，然而也正是因为累积了种种对赵言诚的不满，才不能自已地跟父母产生冲突——

而今在她心里已经有了定论：赵言诚若是出轨则死有余辜，若是一场误会照旧不可饶恕。

是的，她依然是脆弱易怒、无法良好地控制住情绪的凌筱，即使时光已滑过七年，她仍然能在盛怒时极快地找到判别人死罪，为自己辩护的理由。

说她争一时之气也罢——她已经气得浑身发抖，为什么还要在父母面前为他粉饰太平？——她已经打定主意不再委曲求全。

“爸爸，妈妈——”她啜泣着说，“我今天就当着你们的面跟他问个清楚——”

赵言诚顿时紧张得脸色发紫，他几乎是一下跳起来，奔到凌筱身前，当着两位老人的面将她整个人箍在怀里。

“我的手机没电了，不信待会儿给你看，今天是突发事件。”他贴在她耳边，用只有她听得见的声音说，“处理事情的那个地方连电话都没有，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他害怕得哆嗦的嗓音唤回了凌筱的理智，啜泣了几秒钟，她抬起头，灯光耀眼，眼前的一切仿佛凝滞住了，父母都怔怔地望着他们，只有电视画面滚动地播着晚间新闻。

“问清楚什么？你想问谁？”凌父问。

“没什么，刚刚出去时摔了一跤，心情不大好。”她轻描淡写地说，然后轻轻推开赵言诚，“我去帮妈妈热菜。”

她一瘸一拐地往厨房走，赵言诚一把将她拉回来，皱眉盯着她的脚问："怎么搞的？哎，还热什么菜呀，我送你去医院。"

凌父凌母脸上也均是担忧的神情，凌父的怒气全消，也焦急地说："哎呀，这么大个人了，走路还摔跤。你们等等，我去拿件外套。"

凌母也趿着拖鞋往卧室走，赵言诚赶忙说："爸！妈！外面天冷，您二位就别去了，我先带她去医院检查一下，要是很严重的话再通知你们过来。"

"没什么大不了的，"凌筱无所谓地说，"要是骨折我肯定走不了路的。"

凌父顿下步子，把手背在后面略微思索了几秒钟："这样也行，你们先去医院，回头给我们个电话，今天我们睡得晚，一定要打个电话来。"

"好的。"

赵言诚一面答应着，一面用外套裹住凌筱，打横抱起她就急匆匆地往外走。

到了车上，赵言诚照旧为凌筱的伤担忧焦虑着，凌筱却像换了个人似的，猛地侧过身，用凶狠得近乎是恫吓的目光瞪着他。

赵言诚被这样的目光瞪得差点打了个寒战，他好容易才使自己鼓起点勇气问："你——你的伤——"

"用不着你管。"凌筱吼着打断他，"现在就我们两个，那么就来说说看。"

"说什么？"赵言诚有点儿乱了方寸，懵懵懂懂地被她牵着鼻子走，"你想说什么？"

"我想说什么？"凌筱尖刻地反问，"是谁说下班来接我？又是谁说不用买月饼了？"

"我知道是我错了，可你也听听我解释。"

“解释？解释就是有了突发事件，你连打个电话的时间都没有？赵言诚，你该怎么感谢我啊？即使你那么不方便，连打个电话跟我说一声的机会都没有，我还是像个傻瓜一样，跑遍了几十家商店才买到两盒拿不出手的月饼，又向长辈替你作出了最完美的解释，多亏了我，你那么晚回到家还能享受父母对你的关心！”

“谢谢！”

赵言诚的声音细如蚊蚋，却还是被耳尖的凌筱听到了，于是她用更为嘲讽的语气说：“跟我说谢谢？不必了，我明白，我吃你的，喝你的，花你的钱，这些都是我该忍受的——”

赵言诚俯首帖耳地恭听她刻薄地数落自己，望着那张咄咄逼人的脸，他在心里不断地劝说自己：这个时候千万不能动气。

不多一会儿，他往车窗外瞟了一眼，凌筱家那扇窗户边上有两道人影正朝外看。

他慌忙发动汽车，借机阻断凌筱的话头：“爸妈在看着呢，先去医院，检查完了你怎么骂我都成。”

“我没伤。”凌筱气闷地丢给她一句话，又想起在那条空荡荡的街和自己踹到墙根的那一脚，也许正是她往那条街上走的时候，赵言诚的车从另一个方向开进院子里。

他们就那样错过了，如果她没有临时起意地去街头拐角处等他，那么她也许不会失望得按捺不住怒气。

“回家吧。”她忽然没了吵闹的精神，脸上显出一种极端倦怠的神情，声音也是那么的有气无力，“我现在只想回家。”

“对不起。”赵言诚很诚恳地又道了一次歉，他的脸上也浮现出跟凌筱一模一样的倦怠神情，只是他那双黑亮有神的眼睛此时因为忐忑不安而眨巴着。

“道歉有价值吗？”凌筱靠着椅背，苦笑着说，“如果道歉有价值，我宁愿拿他来换你心里真实的想法。你希望我怎么做？只要我们的婚姻能维持下去，只要你在为难的时候让我知道，只要你想说的话别总

是憋在心里……你要我做什么我都会去尝试。言诚，要怎么样才能让你时刻记住，我们是夫妻！”

像是有把尖刀猝不及防地插进他的心窝里，赵言诚心痛得差点落下泪来。过了好久，他才喃喃地说：“是，我们是夫妻。”

“夫妻就得共同承担一切，无论你做了什么事，是好是坏？无论你遭遇到了什么，哪怕是性命攸关。我们从决定结婚的那刻开始就要不离不弃，难道不是吗？”

“我曾经——也可以说到现我仍然是这么想的。”赵言诚语气不大确定地说，“可是我们的婚姻怎么变成了这副样子？”

“即使是变得面目全非，我在任何时候想起你来，都只会是这个念头——这个人是我的丈夫，是我爱的人，如果我有了孩子，他是孩子的父亲，他的位置永远不会变。”

“是吗？”

“是的。你呢，你跟我一样吗？”

“我自始至终只认为你是我最爱的人，等到哪天不爱了，你才是我的妻子。”

“就是永远都不会舍弃我？”

“永远割舍不下，除非——”赵言诚的表情忽然变得很痛苦，他艰难地抖动了几下唇，才吐出几个字，“除非你不幸福。”

凌筱的眸子里泛起泪光，赵言诚也在马路边把车停下来，相互凝视了一会儿，凌筱才犹疑地问：“告诉我实话，是因为云涛回来了，你在担心？”

“不，不是。”赵言诚矢口否认，然而他太清楚正是藏在灵魂深处那抹自卑，才使得他惶惶然地失了方向。

他必须承认凌筱的思想过于理想化，在这个传统社会里，夫妻之间的思想交流要做到完全真实平等是很稀罕的，男人不肯承认自己懦弱就跟女人不肯承认自己虚荣一样，在爱情面前，他们像逃避洪水猛兽一样地不敢面对自己的卑微。

“如果说我希望你担心，你会承认吗？”凌筱用一种全然不信的目光直视他，“人们说爱情只在有阻碍时才会变得珍贵。最初我们在一起的时候，记得吗？那时候是有很多的阻碍，长辈阻挠，爸爸去世，还有——”

“还有最重要的，他还在你心里。”

这句话微弱得像一股细风穿过缝隙那样，从赵言诚的齿缝间泄漏出来的。

“可那时我们为什么没有吵架？为什么没有觉得在一起是种煎熬，你甚至期待着见到我，因而每天坐两个小时的公交车来我家？不是像现在这样，住在同一个屋檐下，却好几天见不着你。”

“那是因为我害怕他突然回来，害怕你某天认识到你的生命缺他不可，然而只要一见到你，那种用手就可以触碰到的真实感又让我欣喜若狂——”

“可惜的是我们结婚了，没有了威胁，你就变得肆无忌惮。而那种给你带来欣喜若狂的感受已经变得麻木，你不再为此欣喜，爱情也不再珍贵了。”

赵言诚沉默不语，像大理石雕刻的脸僵硬而冷漠。

“那么现在云涛回来了，为什么我们的关系仍然没有改善呢？”

凌筱被问得愣住了，良久她才开口：“难道说，我和爱情在你心里真的是丝毫都不重要了？”

“不是。”赵言诚说，“既然你什么都能看透，并要借此来分析改善我们之间的关系，你倒说说，是什么原因？”

“因为云涛不是在遥远的美国，而是就站在你面前，承认吧，你见到他就怕，也怕我选择他，你在他面前从来就没有自信。”

“你凭什么这样说？”赵言诚生气地问。

“就凭过去的二十年，只要有他在，你就退缩，你只会用欺负我、故意对我冷淡的方式来掩饰你对我的情感。”

“即便如此——”赵言诚像是被狠狠羞辱了一顿，脸颊发红，“即便是如此，我?在做得又有哪点不对？哪里让你看出来我在他面前退缩了？”

凌筱咬着下唇回答不出，不知不觉，下唇被咬得渗出了血丝。

“你的性格永远都是这么固执！我永远也别寄希望于你会跟我心平气和地谈一次！”

“那就不谈了，回家？”赵言诚作势要发动汽车。

凌筱伸手拔下钥匙，固执而倔犟地望着他：“既然你不配合，我也只好用强迫的手段了，什么时候你愿意跟我坦诚地谈话就什么时候回去，”

“你要闹到什么时候？我明天还要上班。”

“我明天也要上班。”

他们都瞪大眼睛跟对方较劲，凌筱率先从赵言诚脸上掉离了目光，泪光闪闪的眸子凝视着路灯下光秃秃的枝丫。

赵言诚重重地拍了一下方向盘，不满地哼了一声，调整椅背猛地躺下，做出一副准备和她耗到天亮的样子。

沉寂比争吵更能使人产生不安和愤怒的情绪，凌筱为了消除自己的恼怒，用手压着发顶，大口大口地吐气。

“我以前一直不明白爸妈为什么总是吵架？跟你结婚后，才知道吵架是件不需要理由、不需要作任何准备、轻而易举就能把别人的心给伤透的事。任何人成为夫妻的那刻起，大约就被赋予了对这种事驾轻就熟的天分。”

路灯昏黄的灯光掠过她满是忧郁的眸子，她用难以形容的低落语气说着。整句话说完，她的头一动不动，眼泪却无声地滑落。

“如果真是这样，”她的声音开始哽咽，“我对我们的婚姻就要开始绝望了。”

阴影里的身体几不可见地轻颤了一下，他的眼睛在黑暗里蓦地睁开，急速的心跳声击碎了他伪装出来的平静。

这句话意味着他隐约的担忧即将变成现实，像是大难临头那般，他一下坐起身来，恐惧无助地抱紧了凌筱。

“真的没办法了吗？”凌筱哭着问，“你连尝试一下都不肯吗？”

“尝试什么？”他颤抖地说。

“试着像刚结婚时那样，你不加班就按时回家吃饭，吃完饭我们去公园散步，或者去看电影，我知道你不喜欢这些事，但是我也不喜欢做那些永远都做不完的家务。如果我们再不肯尝试，也许我都要忘了在公园里紧紧挽着你的手，你在黑暗的电影院里偷偷吻我那些美好的事了。”

听着她无比幽怨的诉说，言诚抱得更紧，那些情景明晰地浮现在眼前，仿佛是昨天前天才发生过的事，而眨一眨眼，却又缥缈得像是很久远的记忆了。

这一刻，他终于明白，她不是没想过离婚，只是还未到最绝望的时候。

最后的一线希望，他应该给她，更准确地说是给他自己。

他轻轻地松开她，笨拙地用手去擦她的眼泪，然后郑重地点了下头。

Chapter 11 姗姗来迟的心灵交流

他的头脑在婚姻关系彻底破裂前冷静下来，某个一直不愿意面对的事实也忽然在眼前变得明朗－－他对妻子的感情由浓转淡时，对自由的渴望却愈益强烈。

自中秋节那晚过后，赵言诚对待婚姻的态度一改过去的急躁不耐，他的头脑在婚姻关系彻底破裂前冷静下来，某个一直不愿意面对的事实也忽然在眼前变得明朗－－他对妻子的感情由浓转淡时，对自由的渴望却越加强烈。

因为这个以前从未有过的可怕念头，他着实胆寒了好一阵子。不可思议的是，那阵子过后，他竟然不由自主地设想起了离婚后的种种可能，而每一次设想出来的结果都令他痛苦不堪。

苏茵是在下班前十分钟打来电话。离上次在林冬雪家见面已经过了一个礼拜，这期间赵言诚恪守自己的诺言－－按时回家，一进家门就关了手机。

也就是说，这一个礼拜，他未曾对苏茵倾诉家庭和事业的烦恼，也未曾对苏茵的感情生活倾注过点滴的关心。

而他也明白，苏茵选择这个时间打电话来，必定是想约他一起吃饭。

接起电话，他内心是有些愧疚的。

“最近比较忙。”他说，“跟老婆约定过了，晚上要按时回家。”

“既然有这样的理由，那么就当我的电话只是个问候吧。”苏茵爽快地说，“等哪天你获得假释再联系我。”

“没问题，改天我请你。”赵言诚仍然觉得有必要在电话里表示一下关心，“你最近怎么样？”

“老样子，你知道的，有那样一个上司在，我肯定清闲不了。”

“多注意身体！”他说，然后不放心地问，“打电话给我真的没有其他事？”

“没事，你快回家吧，我挂了。”

苏茵把手机收进手袋里，抬眸叹息了一声，把上次更为狼藉的房间看了个遍，目光最后落到神情依然惊惶的林冬雪身上。

“我觉得你有必要报警了，罪犯是不能这样姑息的。”

林冬雪脸色惨白，听到苏茵的话，只无奈地摇了摇头，“住在这种地方，我们哪里惹得起那些人。”

苏茵蹙眉凝思了一阵，倒也能理解林冬雪。若是那帮人不能全部落网，她日后的生活都会笼罩在被人报复打击的恐怖阴影下。

“那么就搬出这里。”

“除了这里，别的地方我都住不起。”林冬雪说，“不知道赵总跟您说过我的情况没有？”

“说过，但他们已经是第二次这样了，你再住下去也同样地危险——”苏茵的脸上呈现出为难的神色，她做出思考时的习惯性动作——左手快速地摩挲着右手手背。

“要不你搬出去住吧，房租的差额我给你补上。”

这个提议是未经大脑许可就说出口了，苏茵神色懊悔地望着因为心动而眼睛发亮的林冬雪，暗暗责备自己冲动，她和这个与她毫无瓜葛的女人仅仅是第二次见面，尽管她是为了揽下赵言诚的责任，才承诺于林冬雪，然而付出这么大的代价已经超出了她所愿意承受的范围。

正当她打算硬着头皮为自己的冲动负责时，林冬雪那抹心动稍纵即逝，她的神情和目光都显得异常的坚决。

“这样不行。”她说，“您和赵总已经帮了我不少，今天您来了我就感激不尽，若再让您帮我出房租，那是怎么都行不通的。”

这回换苏茵愣住了，她不动声色，静静地听林冬雪往下说。

“我是个没什么文化的人，来到城里后，尽管是跟我男人住在一起，花销我可没比他少拿一分，就是在我们日子最好过的时候——前两年我们有自己的房子住，他还有辆货车开，生活不比城里的其他人

过得差，但是我也没有辞工，尽用他的钱享受，我希望自己能活得有骨气。”

朴实的几句话，让苏茵对林冬雪刮目相看，不但推翻了以前认为她毫无主见的看法，甚至有些钦佩她了。苏茵不禁在心里暗暗赞叹：这个女人虽然外表看起来顶不起眼，灵魂却是高贵而耀眼的。

“可是你不能再继续住在这里啊？”

“他们来了两次也没打伤我，也许他们只是想抢些值钱的东西。”林冬雪用凄苦的目光看着这所家徒四壁的房子，“您看，没什么值得他们去抢的，我想他们以后再也不会来了。”

按照逻辑，苏茵同意她的分析，可还是不大放心地问：“万一他们再来呢？”

“赵总说最迟两个星期内会付给我们赔偿金，拿到钱我们就搬出去。”

“这样就好。”苏茵松了口气，她全然没察觉到自己已经开始为眼前这个仅见过两次面的女人担心了，“对了，不是还有个人吗？上次我见过的那个年轻人去哪儿了呢？”

“昨天晚上他就没回来，手机也欠费了，那么大个人，只要饿不着他，我也犯不着为他多费心。”

林冬雪说话的语气失望又无奈，苏茵料想得到那是个没少让她费心的人，便不再往下追问。

“那么你自己多加小心，需要我帮助尽管开口。”

?林冬雪的眸子闪动着感激的光芒，“今天我是给吓坏了，一时也没个主意才给您打了电话，现在想想也没什么大不了的，真不该劳烦您跑这么一趟。”

“你太客气了，”苏茵说，“就把我当个朋友吧，我挺乐意有你这么个朋友的。”

“那可太好了！”林冬雪虽说是这样答应着，神态却仍是恭恭敬敬的，“要不您先等会儿，我收拾一下才有地方坐。”

苏茵看了下手腕上的表："时间不早了，你收拾一下就早点休息，我还得回趟事务所，下次再见吧。"

林冬雪识趣地没作挽留，她认为对苏茵和赵言诚这些体面的人而言，是不会愿意在她这间破房子里多待上一会儿的。

"要是有时间，我还真想跟你多聊聊。"苏茵走到门口又回过头来，脸上露出真诚的笑容，"我想这种机会很多，对吧？"

"对——您说得对！"林冬雪受宠若惊地应着，眨眼苏茵已经下了楼梯，她只看见苏茵那只高举着朝她挥动的手。

尽管苏茵已经看不见了，林冬雪还是伸出手轻轻地挥动着，脸上舒展开的微笑把方才的愁绪一扫而空。

苏茵走后，林冬雪把凌乱的家整理了一下，去厨房熬了粥带去医院。

病房里的另外两个床位都空出来了，那两位病人受的也是外伤，想必是伤已痊愈，不日就可以出院了，晚上才不必在医院留宿的。

林冬雪羡慕地望着那两张床几秒钟，视线转向病房里唯一的病人时，神情泄露出一缕淡淡的忧伤。

病人仍然是一脸对外界茫然无知的模样，眼睛呆滞而空洞地盯着地板。林冬雪深深地叹了口气，然后坐在床边，拧开保温饭盒的盖子。

"今天熬了鸡肉粥，"她把一条厚毛巾围到病人的脖子上，舀起一匙粥吹凉后送到他嘴边，"你尝尝看，我熬了整整一个小时。"

病人没有配合地张嘴，林冬雪像往常那样抬高他的下巴，把粥倒进他的嘴里，由于没有立即吞咽下去，黏稠的白粥从他的嘴边又流了出来，滴到毛巾上。淌着稠液的嘴和下巴看起来恶心极了。

林冬雪拈起毛巾的一角擦拭那些稠液，不免丧气地说："难吃得很吗？我还没尝过，可我想再难吃也不会比我下午吃的两块钱一份的盒饭难吃。一锅粥光是鸡肉就花了五块钱，才几两肉而已，这么贵的东西总是难吃不到哪里去的——"

她又舀起一匙粥用同样的方法倒到病人嘴里，语调变得很消沉，眸子里也浮起一层辛酸的水雾。尽管她希望病人能听见她的话，闻到粥的香味，并把这碗昂贵的粥全部吞进肚子里，然而稠液却还是沿着嘴缝淌了下来，更糟糕的是滴到了病服和床单上。

她慌忙把匙羹扔回饭盒里，仔细地擦着粘在病服和床单上的稠液。边擦眼泪也边往下掉，熬烂的米粒总也擦不干净，她咬紧嘴唇搓着床单，嘴里逸出一丝伤心的呜咽。

“你哪天才会好起来？才会认得我？我做梦都想，不要以为我只是说说，昨天晚上我真的梦见你好端端地跟我说话，冲着我笑。你说你是唬我的，你没病，你想试验试验我对你是不是真心。我听了虽然很生气，但是，你现在要是能张开嘴像个正常人一样跟我说话，管你怎么折磨我都不生你的气。”

她还怀着一丝希冀盯着那张脸几秒钟，全无反应，终于把毛巾一摔，一屁股坐在床上，把脸埋在膝盖中间发出摧心伤肝的哭声。

哭声幽怨地在病房里回旋着，飘到窗外又消散了。

床上的病人在她埋头哭泣时奇迹般地抬了一下眼皮，那双呆滞了两个月的眼睛里竟然有着极力克制的激动，断了一根指头的手也微微颤抖着。

当林冬雪抬起泪痕狼藉的脸时，他的眼皮又耷了下去，没有任何情绪地望着床的边缘。

“那些人又来了，把家里砸得乱七八糟，洪宇不在，我害怕死了。”林冬雪抽抽噎噎地说，“后来我给赵总的律师朋友打了电话，她让我搬出那个区，还要给我补齐房租的差价。赵总和苏律师都是好人，不像那些天杀的坏蛋，我恨死那些人了，他们为什么不去抢别人，我就连买菜也是守着菜市场收摊时才去买别人拣剩下的，都穷成这样了，他们为什么还是总来抢我们家？”

这个平日里温柔善良的女子，那双盈满泪水的眸子迸出深恶痛绝的目光，在寂静的病房里尽情地哭诉。

哭声渐歇，她仿佛又有了用不完的耐性和精力，用袖子揩干眼泪，利索地擦净床单，把剩余的粥全部喂进病人嘴里，又端着保温饭盒去走廊尽头的水池冲洗。

回到病房，李洪宇站在窗边，上半身倾出窗外。林冬雪走到他身后，拍了他一掌。一个闪亮的红点从他的指缝间掉落，跌进那一片深浓的夜色里。

“又在病房里抽烟。”林冬雪轻声说道，“你来了就好，照看好你哥，明天上早班，我先回去了。”

李洪宇摸着后脑勺点点头，痞气全消，难得看到他这么乖顺的模样。

医院病房里的灯大都熄了，只有路灯的光还黯淡地照着某个窗口，在那微弱的灯光下，一个人探出头来张望了一会儿，把窗帘拉得严严实实。

那个人影离开窗户，打开病房的门往走廊上又张望了一会儿，才走到床边坐下。

“外面没人了。”李洪宇用很低的声音说。

床上那个精神病人掀开了被子，自行下床去倒了杯水端在手上。“今晚你为什么不待在家？冬雪说那些人又去过了。”

李洪宇不动如山地坐着，显然，他们在深夜里这样偷偷谈话已经有过很多次。

“我在的话麻烦才大了，嫂子跟那个赵总还有一个律师关系处得很好，上次不是跟你说过了，那个律师也来了，还嚷着要报警。她要真是报警了怎么办？”

病人沉默了会儿，把一条腿伸展开了搭在床沿，算是接受了弟弟的说辞，只从鼻子里哼出一声，略微表示了一下不满：“不是你当初受人引诱，我们也不至于落到这步田地。”

“那是我们运气太差，今天又有个人买中了，整整两千万。”李洪宇的语气难掩兴奋，“那人只投了几万块的本钱进去，就换回来两千

万。”

“我投了四十多万，货车卖了，房子卖了，除了一笔还不清的债换回了什么？”病人生气地放下杯子，绕着床走了两圈儿又躺回床上，懊悔地用被子蒙上头。

“不是很快就可以解决了吗？”李洪宇说。

“说得简单，万一被人识破，我们就拿命去抵高利贷吧。”病人虽然说着气话，语气还算沉着。

“不可能的。这么久也没一个人看出来你是装病。”李洪宇的语气轻松，仿佛装病这种事不过是吃顿饭那样简单，“而且你又那么聪明，我要是有你那么聪明，现在肯定发财了。不是我说你，哥，你就是太胆小了。”

病人暗自为有这么个贪婪懒惰的草包弟弟气恼了一会儿，才把脸露出来说：“我有时候真希望你被人砍死算了。”

“说话太恶毒了。”李洪宇愤愤地说完，转而又问，“我们什么时候上诉？”

“钱拿到了就上诉。”病人的声音里透出一丝阴冷，“先警告你，你要是敢动那笔钱，我就敢剁了你的手，你想尝尝手指被削断的滋味就尽管去做。”

“我不会的。”李洪宇不耐烦地说。

病人并不满意他的态度，又沉默了一会儿，才消沉地说：“我这辈子没害过人，这回是被逼得没办法了。要是这事儿能顺利解决，我就跟冬雪结婚，老老实实挣钱过日子。你滚出去一个人过。”

李洪宇完全没介意最后那句绝情的话，倒是很有兴致地说：“那种人看着就不顺眼，还开着好车，领着高工资，想想就不公平。我觉得害了就害了，没准儿这社会上还少了个垃圾。”

“你自己就是垃圾！”病人心烦意乱地扯开被子，霍地坐起身来。黑暗中双眼仿佛喷火一般地灼灼亮着，盯着离他不远处的那张脸，“滚到一边去，别来惹我烦心。”

“你别生气了，要不我跟你说说今天中彩的事儿，那个人——”李洪宇的巴结讨好换来一个冷漠的后背，病人翻了个身，背朝他侧躺着，没打算再跟他说话。

李洪宇仿佛是对这个要终止的话题感到意犹未尽，他遗憾地摸了摸鼻子：“——你睡吧，我改天再跟你讲。”

赵言诚打开家门后照常关了手机，厨房里飘出炖牛肉的香味，循着那味道走到门边。他的妻子穿着一条米黄色的围裙，鬈发利落地绾起，俯在案台上切洋葱。

她旁边的火炉上置着一口炖锅，锅的边缘氤氲出一圈乳白色的热气，方才他闻到的香味便是从那里溢出来的。

案台上还摆着几个碟子，分别放着切好的胡萝卜、土豆、鸡肉，以及嫩绿的青菜。

凌筱并没有察觉到赵言诚就站在门边，正看着她笨拙地切下一片洋葱便擦一下湿润的眼睛。

赵言诚望着露出她温柔的笑容，然后迅速地脱下西装扔到椅子上，卷起白衬衫的袖子走到凌筱身后，趁她擦眼睛时把她抱到一旁。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我都没听见开门声。”凌筱揉着眼睛说。

“我不是回来得正合适？”赵言诚说着话，手已经伸到砧板上切剩下的半个洋葱。

“你要是再晚点回来，我切完整个洋葱眼睛肯定会肿的。”凌筱窃窃地笑出声，“今晚的菜单是炖牛肉，咖喱鸡，炒青菜。”

说完她倚着赵言诚，一副讨赏的样子。

“相比起昨天的粉丝白菜，今天咱们算是过年了。”赵言诚切完洋葱，转头凝视着她的目光比先前越发地温柔了，“剩下的交给你了，我还有点工作，吃饭前应该能处理完。”

他弯腰在她脸上轻轻一啄，穿过餐厅去了书房。

吃完饭后，他们依照刚结婚时的模式，凌筱洗碗拖地，赵言诚却是抱着手臂旁观到最后。

单就家庭生活而言，赵言诚是个让同事朋友羡慕的男人。凌筱在结婚前就对赵言诚说过这样的话：我并不喜欢看着一个大男人做家务。

结婚两年，她向赵言诚证明了自己并不是说说而已，然而，她也不是任劳任怨的那种女人，于是也在同时向赵言诚提出了一个要求：在家里没有客人的情况下，她做家务时赵言诚要陪着她。

“我做这些事虽然是心甘情愿的，可是你陪着我，我会做得更开心。”她对赵言诚重复这句说过很多遍的话。

“以前我不了解，现在想明白了。”赵言诚说。

“想明白什么？”

“你每天重复地做着这些琐碎的劳动，如果旁边有个人陪着你说话，或许就不会无聊到令你厌烦了。”

“的确是这样，家务是一成不变的，可是聊天会有很多新鲜的话题。”

“还有个原因——”赵言诚看着她用干抹布擦去碗盘上残留的水痕，放进消毒柜，然后轻盈地旋开身子，换了块抹布蹲在地上擦地。

尽管是看过了很多遍的，他的胸口仍然充臆着温暖和感激。

“每次看你做这些事，我都想着怎样才能对你更好一点。”

“我可没想到这个。”凌筱忽地站起来，仰着头直视他，“我的目的也绝对不是这个。”

“我知道。”赵言诚微笑着把手搭到她的肩上，另一只手拿过抹布扔到地上，“只是我这样想。”

他低头温柔地吻她，并发出含混不清的声音：“很奇怪啊，我怎么觉得我们才刚结婚不久。”

“真的？”凌筱惊喜地瞪大眼睛问。

“真的，你的办法有用。”他的声音低靡得诱人，“也许你应该早点提议的，现在真是像回到刚结婚的时候了，你也跟那时一样的温柔漂亮。”

赵言诚在心情好的时候会脱口而出一些甜言蜜语，那是极少数，正是因为如此，凌筱对那些“极少数”记忆颇为深刻，而她的脸颊也会悄然泛起一抹红晕。

“前段时间，我总是想起过去的事。”

他们一前一后地走进客厅，在沙发上坐下，凌筱靠着他的肩说。

“哦？”赵言诚诧异地转头看她。

“一个人在家里时，我望着墙上的时钟，就刻意地去回忆以前的事，似乎这样做，我就会原谅你对我的冷落和伤害。”

赵言诚愧疚不语，低头盯着她的膝盖出神。

过了半晌，他忽然像是想到了什么，目光锐利地盯着她的脸，“是哪些事？跟云涛有关的？”

凌筱只是轻轻摇头：“不，跟余墨墨有关的。”

乍一听到这个名字，赵言诚紧张又不明所以地望着她。从他的表情可以看出，使他紧张的原因不是这个在他记忆里已经淡薄的名字，而是因为这个名字从他妻子的嘴里说了出来。

“怎么会提到她？”他问，“她跟云涛已经离婚了，难道你还要恨她？”

“最初知道云涛跟她结婚时，我是有些恨。”凌筱缓缓说出这句话时，也小心地留意了赵言诚的神色，见他有些吃味，便接着往下说，“其实他们无论是交往，还是结婚都比我们晚一个月，我没理由恨她的。可是他们结婚的目的太讽刺了，我很清楚，余墨墨不单单是要得到沈云涛，还有一个目的是针对我，是要我伤心！而云涛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下恰好做了她的帮凶。”

赵言诚惊讶得张口结舌：“这……这怎么可能？”

“怎么可能？”凌筱讽刺地笑了笑，“我也觉得不可能，所以后来才会跟余墨墨成了朋友。谁也不会把一个人伤心时说出的一些狠毒的话放在心上，尤其是你还对那个人有所愧疚，只希望某天可以补偿她，

因此，在大学里和她重逢，她主动地要和我做朋友，我就像个傻瓜一样地感到受宠若惊。

“等一下，”赵言诚打断她，“你跟余墨墨在上大学以前就认识？还有，你为什么要对她愧疚？”

“高三毕业考前我们就认识了。”凌筱说话时专注地望着丈夫，没放过他脸上的任何一个表情。

赵言诚蹙着眉头半晌，才百思不解地问：“但是，为什么你跟我和云涛说，你们是上大学才认识的？”

“那是因为开学不久，我跟她在大学校园的湖边碰巧遇上，她热情地拉住我的手，那神色真像是两个好朋友在异地他乡偶遇一样地兴奋——天知道我跟她就聊过一次而已。

“她跟我说：‘过去的那些事让我觉得很丢脸，所以，我们都忘了吧，就当是我们今天才认识，以前的事都不要提了。’”

“那是什么意思？”赵言诚问，“还有，我怎么不知道你们高中时聊过，你们应该是互不相识的？”

“如果我当时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一定会冷冰冰地甩开她的手，往后也不会再跟她多说一句话。但是，我也说了，那时我受宠若惊，甚至让她成了我大学里最好的朋友。”

“以前的事？是什么事？”赵言诚困惑地问。

“难道你真是一无所知？”凌筱投给他一个全然不信的眼神，“你应该可以联想得到的。”

“联想什么？”赵言诚的神色更为困惑了，“你忽然说起这么个人——她还是云涛的前妻，你说我能联想到什么？”

“瞧瞧你那样子，我还真被你骗到了，”凌筱伸手去揪他的鼻子，被赵言诚拦在半空握住，“可是，你敢跟我说，她不是你的初恋？”

“瞎说什么？”赵言诚反应大得差点从沙发上跳起来。

凌筱却“扑哧”的一声笑出来：“算了，你不想承认也没办法，可是你毕业前确实是和人家天天待在一起吧？”

Chapter 12 美好的回忆和苍白的现实

赵言诚顿时总结出一条该死的规律：当你认为一个人已经不可能做出更过分的行为时，她一定还会出人意料地来挑战你的忍耐力极限。

赵言诚忽然沉默下来：他站起身缓慢地走到落地窗边，若有所思地拉拢窗帘，然后又踱了回来，“毕业前那段时间我的确是追过她，既是校花又是优等生，你知道我那时候是最不受教的学生，在我面前不发抖的也只有你和云涛。”

“这倒是事实，虽然你一次也没参加过高中同学聚会，可是一谈到中学生活，话题总少不了你，毕竟你也算是个人物。”凌筱笑谑地说。

“我没抱什么希望，只差了成天跟着我的那个小跟班给她传了个话：给她三天时间考虑，要是愿意，就在星期六下自习后到校门外的台球室找我。

“那天晚上，我约了几个人去打台球，心里还是记得这件事的。我又看看四周的人，东倒西歪地站着或是倚着台球桌，个个嘴上叼着烟，说的全是些让女生听到就脸红捂耳朵的话。

“我想：看起来比花还娇嫩的人，敢来台球室这种乌烟瘴气的地方吗？就算她想来，或许还没走到门口就吓得腿软了。

“想到这个可能时，下课的铃声也响了。打完一局后我把杆子一摔，走到门口，对面校门口涌出那些规规矩矩的学生。我看到了你和推着单车的云涛，云涛把书包递给你抱着，他骑上单车，你蹦到后座上，正好往我这边望了一眼，我连忙闪身回到台球室里。”

“我记得好像是这么回事。”凌筱把冲好的绿茶给递给他，“明明就看到你在那里，等我再仔细看时，门口就没有人了。”

赵言诚接过茶杯，顺便拉她坐到身边。雾气后面的脸一如十年前昏暗灯光下的脸，抑郁而忧伤，然而他早已不是前路迷茫的少年，眼睛追寻的身影已在身边，如今探手即可触碰。

也许，当眼睛的距离转化为心上的距离，更叫人绝望无助。

“我算到你们已经走远了，才又走到门口，朝你们离开的那条路上看，再看不到你们的影子。”赵言诚揉揉额头继续往下说，“我从口袋里掏出烟，低头点火的瞬间，余光看到一个白色的人影站在我面前。

“我抬起头，是学校男生的梦里都会出现的那张脸，还有披在肩上乌黑如瀑布的秀发，一双几乎能摄走凡人魂魄的眼睛，加上那张我身边的那些低级家伙常常说的——只要能吻到一次就死而无憾的嘴唇，也是那张嘴唇对我说：‘听说你找我。’

“她的突然出现让我愣住了。我看看她的身后，没有跟来其他人。那一刻我很佩服她的勇气。我有些不可思议地问她：‘就你一个人？’

“她露出自信又迷人地笑容，‘也许我还应该把老师带来，’她指指我手上的烟说，‘不过，这样做的话，我就不知道你找我的目的了。’

“也许是她轻松自如的态度让我也放松下来，我问她敢不敢进台球室里，她听了后倒是比我先跨进了门槛一步。

“我让台球里的其他的人都出去，吩咐其中的两个守在门外。我想要是万一有老师来这里抓学生，看到她在这种地方，对她的名誉会产生不好的影响。

“台球室就剩下我们两个人，她很大胆地直视我。虽然不习惯跟女孩子对视，但是那会儿我当然不会露出胆怯，我也做出平时那种毫不在乎的样子也直视着她。

“是她先开口的，‘你喜欢我？’她问。

“我对男女关系这方面毫无经验，尤其是她还这么直接又大胆，我想这都是因为她良好的条件造成了她过度自信，我马上摇头：‘不，我对你一点都不了解，怎么可能喜欢你？’

“虽然她极力使她的表情和站姿都保持镇定，但是我还是从她高傲的目光里看出了惊诧，她好像是调整了一下呼吸，依然用那种自然而平稳的语调说：‘那你为什么要追我？难道就是为了约我来这里告诉我——你不喜欢我？’

“显然，在我们两个人之间，她的自尊心比我强很多，这种情形下，和我谈话她注定是屈于下风的。我笑了笑说：‘当然不是，我的确是要追你，我也是想跟你交往，但不是想跟你谈恋爱。’

“我看得出她很努力才控制住自己没有扭头就走，我们僵持了大概有一分钟，她先打破沉默：‘交往跟谈恋爱有什么区别吗？’

“我想了想才回答说：‘区别很大，交往只是以伴侣的形式来往，互帮互助。而谈恋爱必须要有感情基础。’

“我的行为一向乖张，就先前的那些话，对一个漂亮女人来说已经算上是种侮辱。然而她的自制力出人意料的好，她的神色没有发怒的迹象，只是那双迷人的眼睛带着挑衅的意味看着我：‘是吗？既然是场交易，那说说看你有什么能帮到我的？’

“她不是先问我需要她的什么，而是轻蔑地问我有多少她可以利用的价值。我再次确定了她是个过度自信也过度聪明的女人。她的确为难到我了，以至于我?出来的话都不大连贯：‘我能帮你的也许就是没人敢欺负你，谁惹到你了，我也可以帮你出头。’

“她仿佛觉得我很可笑，目光里含着轻蔑：‘在学校里没人会欺负我，谁惹到我了，只要我说一声，大部分男生都会替我出头。’

“她说的都是事实，我无话可说了，当时我并不感到懊恼，结果都是我预先设想到的，一个优等生怎么愿意在毕业前跟一个坏学生鬼混。我保持风度地朝她微笑着点了下头，手指向门边：‘那么好吧，感谢你今天晚上来这里，门在那边，我想你并不需要我送你回家。’

“我抽出支烟来点，她并没有挪动脚步，等我点完烟，她指着我的烟盒说：‘给我一支。’

“我递了支烟给她，她很熟练地用两指夹起烟，好整以暇地等着我给她点火。那是我第一次给人点火，还是个女生，守在门外的两个家伙都诧异地看着我们。

“她吐出口烟才说：‘这是我第一次抽烟，看起来还像那么回事儿吧？’

“我点头表示赞同：‘姿势很优雅。’

“她笑着说：‘抽完这支烟，你就送我回家。’

“我莫名地看着她，对她的得寸进尺已经有些不耐烦了。她却像毫无所觉般，把她的书包放到我的胸口，还用力攘了一把。

“在我发火前，她说：‘我答应你。’

“突然的转变让我愣住了。她把没抽完的半支烟扔到地上，‘不过，我的条件是，我们的关系不能公布出去，’她指指门外守着的人，‘你让他们的嘴巴闭紧点儿。另外，我需要你为我做什么你就得做什么，做不到的话，这种关系随时中止。’

“说实话，我当时很想把这个女人扔出去，然而她又用那种挑衅的目光看着我，我有些好奇地说：‘你怎么不问问，我要你为我做什么？’

“她不吝啬地又对我露出一个迷人的微笑：‘既然你找到我，肯定是我能帮到你的。我想，应该比我要求你做的容易得多。’

“谈完之后，我叫来守在门外的两个家伙，打算一同送她回家，但是她要求我一个人送。我按照约定做了。毕业之前，我们一直维持着那种关系，几乎每天都会在一起待上两三个小时，她没有提过让我很为难的要求，而她也很认真地履行了约定。

“我对她多少是有些好感的。毕业考前的一个休息日，她托人叫我去礼堂见面，我去了以后，她没有任何预兆地说出一句话：‘我们的关系到此为止。’说完，也不待我发问，就走开了。以后也只把我当陌生人。

“事情过去了这么多年，她在我人生当中也只短短的那么两个多月。而且，我也答应过她不公开我们之间的关系——”赵言诚说完整件事情的经过，才揽着凌筱轻松地往后一倒，“所以，我没有跟你说起过，也不觉得有什么值得说的，我跟她连手都没有牵过，算不上是我的初恋。”

凌筱从他怀里直起身，手指有节奏地敲着茶几：“原来你们还有这样一段往事。”

“别说得那么暧昧，我跟她清清白白的。”赵言诚立刻辩驳道。“现在该你了，你怎么会跟她认识的，你们不在一个班，而且你不是跟我在一起，就是跟云涛在一起，其他的同学你几乎不来往的。”

“我也很意外。”凌筱想了一下说，“也是毕业考前几天，你记得我们吵过一次架。因为一个误会，你把我给云涛的画扔进水盆里了。”

“不是我扔进去的，是我拿着那画跟正在洗脸的云涛说话，不小心掉进水盆里了。无论我们再怎么跟你解释，你都以为我是成心的。”

“那是因为你以前常干这种事情，再说那幅画也是我们三个人小时候的回忆，掉进水里跟被毁了差不多，我当然生气啦。”

“可不是什么好的回忆。”赵言诚咕哝道。

“过了两天云涛把烘干的画给我看，上面只有一道不太明显的污渍。他说你找了很多人，也想了很多办法才把画还原。我听了感动又内疚，当即去你们教室找你，你们班的学生说你刚离开教室。我趴在栏杆上，正好看到你下楼，就大声喊你的名字。你偏头看了我一眼，又头也不回地走了。”

“我就是那脾气。”赵言诚不无得意地说，“虽然把画还原了，我可没打算轻易地就原谅你。”

“我跑下楼，在学校的花圃边追上你。我跟你说话，你不理不睬的，把脑袋昂得老高，步子迈得飞快。最后我拦住你问：‘到底要怎么样你才肯原谅我？’

“你很凶地瞪着我，冲我吼回一句：‘别来烦我就行了。’

“你绕开我走了。我望着你的身影走出校门，而我的身后还有个人一直看着我们。”

赵言诚迟钝的大脑忽然闪过一道光亮，“是余墨墨？”

“没错，就是她。”凌筱说，“你走了以后，我也往教学楼的方向走，然后就碰上了她。我知道她这个人，可是从来没有跟她说过话，

所以只看了她一眼就埋头走路。

“经过她身旁时，我听见她问：‘你叫凌筱？’

“虽然我在学校里不算出众，可是因为你和云涛两个一正一反、全校都知道的角色，我的名字也是全校皆知的。因此，在她叫出我的名字时，我并不感到诧异。我抬起头看向她，却对上一双充满敌意的漂亮眸子。

“‘有什么事？’我也不怎么客气地问她。”

“她的手上拿着一张卷起的白纸，指着花圃旁边的石凳说：‘有些事要跟你说。’

“我跟在她身后走到石凳前?下。她的目光锐利又含着轻蔑，仿佛我只是一个可笑的角色，而她是纡尊降贵地恩赐给我一个跟她谈话的机会一样。

“我等了有两分钟左右，她也没有说话。她的眼睛望着花圃里正在盛开的美人蕉，姿态如同在后花园里赏花那样闲适又尊贵。我熬不过她了，就站起身说：‘我要回教室了。’

“她这才大方地赏给我一个微笑，说出的话可全然不像她的笑容那样甜美，‘你叫凌筱，我记住你了，我倒想看看几年后你还会不会这么得意？’

“被一个陌生人用这种比打耳光还要丧失颜面的方式羞辱一顿，我感到很莫名其妙，可是一方面我又产生了好奇：‘我得罪你了？’

“她摇摇头：‘没有，我只是想帮某个人说几句话。’

“我仔细想了想，也许是跟云涛有关的，于是也讥讽地问她：‘我得罪过你的朋友？还是你哪个喜欢云涛的朋友？’

“她仍然摇头：‘赵言诚。’

“从她嘴里说出你的名字让我感到好笑，实在是想象不到会有这样的情形发生——校花居然要来为你出头。而且，这个受到攻击的人还是你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

“然而事情的发展和我想象的有出入，她的神情除了轻蔑和隐藏很深的敌意以外，我没有感受到其他的威胁。

“她镇定自若地笑了下：‘我也知道这么说很可笑，你甚至以为我跟赵言诚不认识对吗？据说你是唯一一个他与之无话不谈的女生，那你知道吗？他每天都和我在一起。’

“我很惊讶，惊讶之余更多的是难过。她那轻蔑的笑容，和自得自满的语气都让我感到挫败，我几乎说不出话来。

“她也没再继续说下去，只把手上的纸给我：‘你看看吧。’

“那是一张手绘的简易地图，用红字标明了建筑物的名称，是几所大学的名称。她指着中心的那栋建筑物说：‘这是你要考的大学是吗？’

“我微微点了下头，又问：‘你怎么知道？’

“‘我也是，还有赵言诚也是。’她说。

“‘言诚？’我不免惊诧，因为我和云涛都问过你有什么打算，你从来没跟我们说过，可是这个跟我们完全不相关的女生却知道。

“她脸上流露出得意的神色，仿佛在跟我说：‘果然在她意料之中’。她笑了一下，接着说：‘他从来就没有好好上过课，学习只是中上，不过我一定要帮他考上那所大学，至于原因，除了我不能忍受失败的原因以外，还因我看得出他被一种强大的动力推动着，加上他自身聪明的潜质，要考上这所学校也许并不是难事。’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也许那种情况，我静静地听她说下去更好，所以我又坐回石凳上，跟她并排坐着，她的目光也移到花圃里的那些花上。

“弄不清什么原因，当我看到她的侧脸，发现并不若跟她对视时那样咄咄逼人了，无论是阳光在她完美的侧脸上投下的那道阴影，还是她出神地望着那些花朵的目光，都使人觉得她的内心藏着很深的忧郁。

“‘他要考的和我要考的是同一所学校，却不是为了我，尽管我曾经也这样设想过。既然不是为我，那么他又是为谁呢？并不是为了他自己，他跟我说过，他早就不想上学了。’她又用那种锐利的目光盯着我。

“被她这样一问，我也好奇了，那时我是不会猜到自己的，我从来就没往那方面想过。‘是啊，那是为了谁呢？’我不自觉地低声自问。”

凌筱啜了口茶，意味深长地看了赵言诚一眼。她在讲述的时候，他一直蹙着眉，仿佛是很认真地思考着什么。然而听到这里时，他的眉头蹙得更紧，表情简直是有些发酸了。

“你那时心里只有云涛，当然不会往那方面想。”

凌筱不作辩驳，赵言诚说的是事实，过去的一大段岁月，她的心都是属于沈云涛的。她放下茶杯，把温热的手放到赵言诚的膝盖上，仿佛是为了提醒他——那已经过去。

“听到我的自问，余墨墨叹息着摇头：‘不管是为谁，他可真是卖命啊！他这号的人物被我呼来喝去，要他出现，他就像超人一样闪到我面前，要他消失，他也‘咻’的一声跟离弦的箭一样。可是就在前天——我的超人好像受伤了，不但没有立刻出现在我眼前，迟了两个小时还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我想就算是世界末日到来，他大概也不会那样沮丧。’

“前天正是我跟你吵架那天，她的话让我的愧疚感剧增。我不动声色地听着。她调整了一下坐姿，继续说：‘也许是他难过得无所适从了，他脸色阴郁地坐在我对面的沙发上，双臂伸展开攀着沙发边缘，样子看起来很虚弱，应该是受了不小的打击。’

“说到这里，她突然一顿，问我：‘你见过他这种样子吗？’

“我摇头：‘从来没有，他一向是很暴躁的。’

“她的视线又投向花圃里：‘我也吃惊不小，那时我已经知道了，他提出跟我交往，卖命地学习，这些绝不是为了我。他心里有另外一个人。我盯着他很久才问：你为什么要考那所大学？我看过你填的志

愿，其他学校都是在那所学校附近，显然你是为了陪着某个人才制订的万无一失的计划。

“‘他懒懒地抬起眼皮，斜睨着我，只简单地回答了一个字：是！

“‘我不知道为什么，听到他这么肯定的回答，心突然揪痛了一下，痛过以后觉得自己很可笑，我一直很可笑地自作多情。

恼羞成怒的人总会?毒地攻击对手的弱点，最好是将他置之死地，所以我冷笑着说：真蠢，要是你考不上其中任何一所学校，或者是她没有考上那所学校呢?

他却无所谓地撇撇唇：无论是我考不上，还是她考不上，都不成问题，我不一定非要读书，我可以在她的学校附近打工。总之，她在哪里，我就在哪里，因为－－这一辈子我都要走在她旁边。

“‘现在，你知道这个人是谁了吗？’她说完抬起脸问我。”

凌筱哽咽得无法说下去了，泪水在不知不觉的时候湿了满脸。赵言诚伸手触碰到她的肩膀时，她忽然转过身扑到他怀里，泣不成声。

“想起这些事，我怎么还能跟你生气？每次你伤我心的时候，我就反复地回想这些事，这样才能在你走得更远时，又鼓起勇气把你追回来。”

赵言诚颤抖着双臂抱紧情绪激动的她，感激地闭上了眼睛。

曾经以为那些将感情深深隐藏起的日子，凌筱是一无所知的，他从未有过得到回报的念头，然而在多年以后，当初那些沉默又不计付出的爱，在他即将失去的时候又回报给了他。

“后来呢？”等凌筱的情绪平静以后，他问。

“等我从震惊中回神时，我看到余墨墨的眼睛里也泛着泪光，她的牙齿把下嘴唇咬得发白，那样子真让人担忧。我也顿时明白到了她为什么会对我有敌意，在她站起来要离开之前，我拉住她的袖子问：‘你是不是喜欢他？’

“她回过头来，愤慨又异常激动地大喊：‘我怎么可能喜欢他？他为一个女人做到这种地步算什么？没出息的男人，我死都不会喜欢这

种男人。’

“看她反应这么激烈，我被吓了一跳，同时我也更确定了她很喜欢你。”

凌筱扭头审视了赵言诚一番：“也许就在你找她的那个晚上，也许就在你说出你不喜欢她的时候。余墨墨的自尊心强得可怕，可我当时没想那么多，对她愧疚，也许对她的愧疚是出于不能回应你的感情——又因为我的存在，你失去了余墨墨那么优秀的一个女孩子。因此，我也忘了她最初说的那句充满敌意的话——想看看我几年后是不是还这么得意。”

“这么说，你和云涛分手的始作俑者还是我？余墨墨的自尊心受到伤害——虽然有一部分原因是她过度自信——十六岁的小女生的确会把这当成一生的阴影，”赵言诚沉思着说，“为了驱散她心头的阴影，唯一能做的就是把同样的伤害转嫁到另一个人头上，而受害者自然就是你了。”

“为什么是我？”凌筱越听越觉得不可理喻。

“是你让她蒙受了阴影啊。你没她漂亮，没她聪明，可是她喜欢的人却喜欢你，非但如此，你身边还有个出色的沈云涛，罪过就更大了。本来井水不犯河水的两个人，势必要较量到底了。”

“你的意思是？”

“云涛条件好，追到他，再顺便让你受伤，一举两得。”

“那么她并不是完全想针对我？”

赵言诚被她单纯的思想逗得发笑了：“我相信即使她喜欢过我，后来她也爱上云涛了。”

“如果是这样，我就不那么难受了。”凌筱讷讷地说。

“为什么这样说？”

“要是她现在还对你存了什么心思，又霸占着云涛，我当然难受。”

“听起来你更介意她对我存着心思？”赵言诚温柔地凝视着她，眸子里闪着戏谑的光芒。

“随你怎么想，只要你知道她喜欢你以后，别蠢蠢欲动就好了。”凌筱的脸颊微红，霍地从沙发上跳起来，“我先去睡了，刚知道有人喜欢你，给你留点儿空间独自回味。”

她留下一个人兀自发愣的赵言诚，逃似的奔到卧室，一扑到床上，就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响起。

赵言诚紧跟而来。她被腾空抱起，身体在半空中转了个向，才又回到床上。

赵言诚斜靠在床边，手指轻轻地滑过她的脖子，认真地问：“这些事你有没有跟云涛说过？”

凌筱也换了副十分正经的面孔说：“这不可能的。知道你对我的感情后，我和他之间多了很多秘密。”

“是吗？”赵言诚的神情并没有轻松多少，他的嘴唇抿成一条线，仿佛是想到什么让他不舒服的事情，他的额头也皱了起来。

“如果——”他翻了个身平躺着，凌筱爬到他旁边，他顺手揽着她，抚摸着搁在他胸前的手，“如果你永远不知道我对你的感情，或许会活得更幸福吧？你怎么会嫁给我呢？有时候——尤其是半梦半醒的时候，我总觉得你嫁给我只是做了场梦而已。”

凌筱用手支起头，目光深深地看进他的眼睛里。

“我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反正我是嫁给你了，从那刻开始，你就是我生命里最重要的人，如果你能时时刻刻都爱我，我会觉得那是世上任何东西都无法比拟的幸福。”

“我是时时刻刻都爱着你的啊！”赵言诚疑惑地问，“怎么了？难道你觉得我有不爱你的时候？”

“有！结婚以后，你不爱的时候比爱我的时候更多。”凌筱黯然地说。

赵言诚全然不信地笑了笑：“怎么可能？”

“还记得我们半年后第一次吵架吗？那时候你就不爱我。”

赵言诚迟钝地摇摇头。

凌筱的表情难掩失望：“没想到你忘了！那是我去美容院上班的前一天晚上，你下班回来后，就一直坐在沙发上沉默地抽烟，睡前你才不阴不阳地跟我说了一句话：‘你可真自由啊，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那时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怎么会用这种语气对我说话？所以，我问你什么意思，我怕我理解错了，也许你说的是其他哪个让你厌烦的人——

“然而，你随后的回答让我的期望幻灭，你用更冷酷的语调说：‘没什么意思，我要睡觉了，明天还要上班，像我这种苦役可没你那福气。’”

“我说过这样的话吗？”赵言诚的神色很震惊，这次却不是装出来的。

“我刚刚说了，当时连我也不相信你会说出这种话。结婚前我们就说好了，除非是经济出现问题，否则我可以自由地选择职业。而那时，我们才结婚不到半年。”

迎上她黯然失神的目光，落在赵言诚心头的愧疚沉重地压迫着他，似乎真有那么个模糊的印象浮出脑海，让他可以追溯回半年前那一整天，他说出那句话以前极为复杂的心理演变过程——

那天早上他比平时早起了一个钟头，在似睡非睡的浅眠时段，他想到妻子前一天晚上的话：她被理发店炒了鱿鱼，因为她把水喷到了一个对她不礼貌的客人脸上。

听到这个消息他很高兴，怎么说那也是份不体面的工作，非但要跟三教九流的人打交道，还要低三下四地去讨好那些人，因为这种事被炒了鱿鱼，或许她就会产生在写字楼里工作才合适的认识。

然而，妻子的下句话却是：我联系了一家美容院，后天我去那里上班。

他只含糊地应了一声，假装睡着了。

早上他是被胸口的一把无明火烧醒的，也许前一天晚上妻子那种“仅仅是告知他一声”的自我态度就惹火了他，只是压抑到了早上而已。

还有个连他自己也深究不出的原因——她被开除居然没有得到任何教训，至少是他意料之中的教训，比如她不要那么自以为是。

她从来就不肯听信他的话，一个在一流大学里受过教育的大学生，怎么会甘愿在一个没有前途又仿佛生来就低人一等的行业里从业？

胸口那把火越烧越旺，他看看时间，差不多该起床了，被子猛力一掀，他跳下床，趿着拖鞋故意把步子踩得“咚咚咚”响。

以往他洗漱完妻子已经在厨房做早餐了。他踏出浴室，一墙之隔的厨房却听不到任何动静。回到卧室，蜷在被子里的那个人似乎睡得正香。

他拉开被子，拍了两下她的脸，紧闭的双眸微微睁开，立刻又合上了，嘴里发出一连串抱怨的咕哝：“困死了，今天我不上班，就不能让我多睡会儿？”

赵言诚顿时总结出一条该死的规律：当你认为一个人已经不可能作出更过分的行为时，她一定还会出人意料地来挑战你的忍耐力极限。

他以最快的速度换好衣服，仿佛再慢一点，他就会捺不住怒气，抓起床上的那个人痛快地吵上一架。

正如多米诺骨牌效应，一个不顺心的早晨，注定了一整天都会衰事连连。

因为产品质量问题，客户退货，市场部找到他的上司投诉，他是遭殃的第一人……

新来的人员做错事，无理地顶撞他以后，不按程序办理辞职，而是丢下一堆待处理的工作撒手就走……

全公司上千人，撞上老板枪口的偏偏是他……

大大小小十几桩倒霉的事情，他的前途命运仿佛都在这倒霉的一天里葬送了，沮丧透顶时，他有了甩开一切的冲动，让纠缠了他一天的人——上司、同事、老板统统见鬼去。可到最后，他也解释不清是什么原因使他忍耐住了。

当一个人的怒气积累到一个顶点时，除了可悲地感到在这个世界发生的这些事太过荒谬以外，已经没有了精神和力气去发泄，去追根究底地寻找答案。

所以，他回到家并没有对妻子大发一通脾气，那几句冷言冷语只是他那颗凄凉的心唯一一种能交流的方式。

他也把当时的心理又重新剖析了一遍，一直被他刻意隐藏且始终不肯承认的真实原因也逐渐明朗——他的怒火百分之八十缘于嫉妒和不甘。

一个被束缚的人怎么会不嫉妒另一个自由自在的人呢？如果没有这个家庭，他过的也会是那样一种生活，而使他受缚的人偏巧就是他的妻子。

每天他都从妻子那悠闲快乐的目光里看到自己的疲惫，从她轻松惬意的笑容里看到自己因压力而紧绷着的脸，从她随意散漫的穿着上看到紧紧裹在他身上的衬衫西装，他又怎么能甘心？

如果不是这个原因，他又怎么会去伤害她，伤害一个他深爱的人？

Chapter 13 人心不如水，平地起波澜

一段充满了失望和伤害、眼看即将支离破碎的婚姻，却还有爱情坚守在他们的灵魂深处跟残忍的现实负隅顽抗。

电视里传出时断时续、冷落孤寂的声音，漆黑夜空里的流云从窗户顶上急速掠过。像木头一样卧在床上的赵言诚听不见其他声音，他的耳边始终只回响着凌筱的那句话：那时的你并不爱我。

他确实不是时时刻刻都爱她，当他在怜悯自己的时候，就顾不上爱她了。

是否这种情况是约定俗成的——恋人一旦成了夫妻，就不可避免地变得自私。没有哪个人能够数十年如一日地不顾自己，爱着别人。

他不禁对爱情产生了怀疑，至少是对他一向所理解的爱情产生了怀疑。

如果真像凌筱所说的那样，结婚后他不爱她的时候比爱她的时候更多，那么凌筱又有多少时候是爱着他的呢?

他轻轻地偏过头，凌筱已经枕在他的胳膊弯里睡着了。她睡着时鼻翼两侧微微张开，发出轻微的呼吸声，她的胳膊总是弯曲着遮盖在她的眼睛上方，另一只手搭在起伏的胸脯上。

也许别的女人睡觉也是这个姿势，赵言诚却没有机会证实，所以，他只会认为凌筱睡姿是最惹他喜爱的。

他用近段时间从未有过的温柔将熟睡的她揽进怀里，尽管他答应了她要尝试着像刚结婚时那样相处，然而一个星期以来，他却未曾带她去看过一场电影，或者陪她去散一次步。原因无他，结婚两年，他们已经习惯了大多数夫妻平淡相处的模式，然而刻意去营造新婚初期的浪漫只会感到别扭。

失去了的美好时光是不可能找得回来的。他悲哀地认清了这个事实。

“我做不到你要求的，我只会让你失望。”他亲吻着她的额头，用低得连他自己也听不清的声音说，“这样下去，你迟早会去他身边吧？”

说出这句话的同时，他的心也仿佛剧烈地摇颤了一下，而凝视着睡颜的眼睛也渐渐地潮湿。

他忘记了一切，包括她已经睡着了。他使足了劲儿抱紧了她，仿佛是分别的时刻就要到来一样，把她往里揉了又揉。

直到从他怀中发出一声闷闷的低吟，他才松开手，凌筱刚得到解脱就探出头，睡眼惺忪地望着他。

“我刚刚睡着了？”她含糊地问，然后看到赵言诚忧郁痛苦的神情，睁大眼睛便惊呼，“你怎么了？”

赵言诚只是怔怔地看着她，几不可见地摇了下头。

“到底怎么了？”凌筱紧追不舍地问，“你的样子看起来好让人担心！”

她说话时，眼睛也很诚实地流露出了对他的担忧。

赵言诚的内心顿时百感交集，握住那只摸到他脸上的手，他的眼睛一直没离开过她的眼睛，而他的手指正缓慢地穿过她的指缝交叉扣紧。

“听着，凌筱，”他的另一只手从她的腰后穿过，托起她轻盈的身体，跟他紧密地贴合，她的唇也碰到了他的，就在她的唇边，他发出痛楚的低喃，“听着，要放弃你是件痛苦的事，但是，也许哪天我不得不这么做。”

不给她机会回答，他便霸道又深情地吻住她。他不去看那双因为惊惑而瞪圆的眼睛，狂热得近乎粗暴地吻着她的唇，颈，胸脯，直到那双眼睛缓缓闭上，意乱情迷地把双手插进他的发里揉着，他才像被安抚了那般，温柔地向她索要他迫切想得到的——

爱情、身体、灵魂和专属于他的心。

他们都是那么的脆弱无助，却又是那么地需要对方，只有在遮掩身体的外衣被剥下时，灵魂才变得赤裸而诚实，在这段婚姻关系中，他们分别伪装的那些冷静、坚强、漠然、逃避的外壳统统被欲望击得粉碎。

一段充满了失望和伤害、眼看即将支离破碎的婚姻，却还有爱情坚守在他们的灵魂深处跟残忍的现实负隅顽抗。

“我怎么会怀疑你不爱我呢？”凌筱抬起贴在他胸膛上的脸，绯红的面颊像热恋时那般容光焕发，“我现在也有和你相同的感受，真的就好像我们才刚结婚一样。”

赵言诚惬意地调整了一下睡姿，使她可以大半个身体都伏在他身上，然后用手臂环住她的腰肢。

“那就忘了吧，我们重新开始。”

“怎么能忘？我都记得你多久没有在睡前跟我说过话了。”凌筱状似抱怨地说。

“有多久了？”

“云涛回来之后就再没有过了。”

正是甜蜜的时候陡然听到这个名字，无异于当头给他泼下一桶凉水，他不自在地挪了挪被凌筱压着的那条胳膊。

“是吗？”他兴味索然地问，同时把脸别到一旁，看着窗外那片空旷的黑暗。

“言诚！”凌筱扳正他的脸，目光灼灼地直视着他，“只是在说我们的事，你不要因为提到他就不高兴。”

“没有不高兴。”赵言诚仿佛是为了证明他的话，马上换了副认真的神情，“我只是在算，到底有多长时间？一个月，两个月？真的有两个月，我没有在睡前跟你说过话？”

“岂止！不但没说话，除了吵架的那些?上，你就从来没有在我睡着前回来过。”

“那你不是很寂寞？”

“你说呢？”凌筱没好气地白他一眼。

“那我真要反省了，今天一次性地补回来。”赵言诚嬉笑着说完，翻个身把她压在身下，不由分说地又开始吻她。

“你这个人——”凌筱费尽力气推开他，喘着气说，“你这个人就不能好好跟我说回话吗？”

“等会儿再说也一样的，我保证，等会儿你要说多久，我都好好陪你。”

虽是这样说，他只是执起她的手放到唇边亲吻。从凌筱迫切的目光里，他看得出来她有多想把握这机会，把他们之间的“顽疾”彻底解决。

“你有一天会离开我吗？”凌筱想起他先前说的那句话，不禁有些心寒。

赵言诚没有立即回答她，看凌筱的炽热目光也逐渐变得忧心忡忡，窗外仍是那片不着边际的黑暗，就如同他要思考的他们之间的未来。

“我尽量不，”他说，“然而我仍是不能打消心底的疑虑——”

“什么疑虑？”

“回忆过去的不仅仅是你一个人，我也会——”他的唇微微动了几下，神色迟疑，似乎是没有找到合适的措辞，“每每回忆起过去，忆及的不是你跟沈云涛在一起异常幸福的情形，就是你为他难过的情形，而那时的我，我可以为你做很多，使你更幸福，或是减轻痛苦。可如今我拥有你以后，却完全变调了——你先别哭——真是疯了，你先听我说完好吗？”

他笨拙地拍抚她，同时加快语速说：“为什么我拥有你之后反倒不能使我快乐，更不能使你幸福？这就是我的疑虑。”

凌筱抽噎了两下，抬起一双湿润的眸子望着他：“你是说——”

“我是说每次我想努力做得更好时，反而会使我们的关系变得很糟糕，这种情形就像我要在你生日时给你个惊喜，万事俱备却发现我记

错了你的生日。所以，我再怎么努力都是白费力气，某一天回头，忽然发现我原来只是你生命中的一个错误，让你平坦的命运变得崎岖坎坷的错误。”

凌筱似懂非懂，仿佛他说得有道理，而等她去深究是哪句话切中要害时，大脑又茫然一片空白，最终，她仅仅抓住了一丝恐惧——赵言诚也许会离开她的恐惧。

她紧紧拽着被子，往他怀里蜷了又蜷，任性地说：“我不管什么错误，反正我们结婚了，你不能离开我。”

赵言诚长长地叹息一声，抚摸着她光滑的背，她不懂也许是好事，不懂就代表她还对他们的婚姻抱着一线希望。至于他，为了她的这线希望，继续努力，继续跟他心里那个已经在蠢蠢欲动的危险意识抗争吧。

他抽出手臂，下床去客厅关了灯和电视，又回到床上把她揽进怀里。

“睡吧。”在黑暗中，他把唇覆在她的额头上良久，“我不会那么轻易地离开你。”

“像我们刚结婚时那样睡好吗？”凌筱抬起头说。

“刚结婚时那样？”赵言诚偏过头，两人的目光在黑暗中相触。赵言诚恍然领悟过来，欣然一笑，他躺平身体，伸长手臂。凌筱侧着身子钻进他怀里，把头枕在他的肩上，他这才收回手臂，一只揽着她的肩，另一只手与她的那只手十指紧扣地平放在枕头上。

“睡醒之前，你不许松手！”凌筱说。

“好。”他轻轻地应着。

“就算是胳膊酸了，也不许松手。”

“好，我不松手。”

“这样的姿势，我很快就可以睡着了。”

“快睡吧。”他温柔地哄着，“我不会松手。”

“别人睡觉也是这样吗？”

“也许是，很多男人新婚后的第二天手都会酸得不能端酒杯。”

“你那时也是？”

“是。”他停顿了一下，又说，“结婚那天我整夜没睡，你却睡得跟只猪一样，压得我整条胳膊都麻痹了，第二天回门，爸爸倒酒，我端酒杯的手一直在哆嗦，还摔坏了一只酒杯，记得吗？”

“记得，那你还是别抱着我了，明天你还要上班呢。”凌筱说着挣脱出来，静静地凝视了他一会儿，又钻进他怀里，保持原来的亲密姿势，“要不，再赖一会儿吧。”

赵言诚发出一串愉悦的低笑，更紧地抱住她：“就这样吧，我忍得住。乖，安心睡吧。”

又在她的额上印下一个吻，凌筱微翘着嘴唇，不一会儿便发出轻微的呼吸声。

赵言诚在黑夜里久久地睁着眼睛，他似乎又听到了从久远的时空传来的甜美悦耳的欢笑声，幽幽地在苍凉寂静的夜里回旋，回旋……

那是一只叫做幸福的精灵，来过又走了，留给他一个巨大的线团，他不停地挽线，不停地挽，但是他再没有见过精灵，他精疲力竭，偶尔听到精灵得逞的嘲笑声——

继续挽线吧，这就是你挣脱不开的人生，劳累又乏味。

醒来时，他的身侧空空如也，拍拍额头下床，挥去昨夜的梦境，厨房里飘来油炸食物的香味，餐桌上摆好了白粥和煎好的火腿，未上桌的还有煎鸡蛋和咖啡。

这是一个寒流突然来袭的早晨，天空阴霾得丝毫看不到日光降临的迹象，夜里从窗缝泄漏进来的寒冷空气流蹿到每个角落。站在镜子前的赵言诚脱下西装，从妻子手里接过羊毛衫穿好，西服搭在手臂上，与妻子一同出门。

连续多个早晨，他都是这样度过的，一成不变的早餐，搭电梯到地下停车场，绕十分钟的远路送妻子去商场上班，然后开车回公司。

“气候变冷了?冬天快来了吧？”

赵言诚在公司遇到了第一个同事，他的直接下属——生产部经理周明朗搓着手说。他还照常穿着薄西服和薄衬衫。

赵言诚体恤地拍拍他的肩，笑着说："赶紧娶个老婆好过冬。"

周明朗打量了一下赵言诚厚实的穿着，会意地笑笑："说得是，您看，公司的单身汉都穿得像我这样单薄，这突如其来的寒流可让我们这些粗心大意的寂寞男人受罪了。"

赵言诚平日里跟下属没什么隔阂，就跟朋友一般地玩笑取乐。周明朗这样说，他也笑了笑："恐怕交出自由更加受罪吧？"他瞥了下周明朗眼睛周围的一圈儿黑影，"昨天又玩到很晚？"

"不算晚，三点钟以前回家的。"

"真羡慕你们有个好身体。"

说着他们已经走到赵言诚的办公室门前，周明朗收起嬉笑的表情说："昨天我和刘厂长去了趟医院。李洪洲的赔偿已经付了，而他的伤也早就痊愈了，我向家属建议过把李洪洲转入精神病院，他的弟弟拒绝了，也不肯让李洪洲出院。"

"为什么？"赵言诚收回跨进门的那只脚，面对着周明朗问，"他不是接受了赔偿？"

"我也不知道什么原因，他还希望今天早上十点能跟您谈谈，也许是想再多要点儿钱吧，我看他弟弟就是个贪婪的泼皮无赖。您还是别出面了，我们直接向医院结了住院费，他想赖下去也不行。"

赵言诚扶着门沉吟了会儿说："先进来吧。"

他思索着往办公桌走，习惯性地去解西装的扣子，解了一颗他又重新扣上，回过身去对周明朗说："不能这样做，我还是去趟医院，实在是说服不了他们，再停掉治疗费。"

"可是他那弟弟看着就让人讨厌，您犯不着顺着他啊？"

"我不是为了他去的。李洪洲的遭遇太可怜了，还有他那个有情有义的女朋友，我不能让他们失望。"

周明朗被顶头上司说服了，况且这也不是什么重大事件，便点头说：“那我陪您一起去？”

赵言诚正要开口，叩门声响起，秘书站在半敞开的门边，得到赵言诚眼神示意，便走进来，把手上的资料给他。

“公司的法律顾问刚传真过来的，辖区法院的传票，李洪洲的家属不满公司给的赔偿，提起了诉讼，开庭日期是两个月后，12月31日。”

赵言诚只随便看了看就扔到桌上，事不关己地说：“法律顾问又有得忙了，不过这官司都打得没什么悬念的，我国的劳动争议案里很难得到大笔的精神损害赔偿，同样的案例也就能拿到两三千块钱，我们已经额外付过三万，比那高出了十倍。”

“这家人还真有趣，没拿到钱一声不吭，拿到钱就马上提起诉讼，”周明朗说，“真是恶心，我敢说李洪洲的弟弟绝不是为了他哥哥的悲惨遭遇才上诉的。”

“显而易见，”赵言诚挥手让秘书先出去做事，自己又拿起那张传票看了一遍，“随他们去吧，劳动争议案没有诉讼费用，输了对他们没损失，而若是他们请的律师能够让法官开这个先例，那么法院怎么判，公司就怎么赔，谁能说这不是意外的好运？”

“简直就是桩无本生意。”

“没错，”赵言诚看了眼手表，“我去趟医院，最好是今天能把事情解决，以后就由法律顾问们接手了。”

“我陪您去吧。”周明朗仍然有些担忧地说，“那个弟弟不像什么好人。”

“我也不是一个怕事的人。”赵言诚信心十足地说。

或许是近段时间与妻子的关系融洽，温馨幸福的生活让赵言诚即使来到医院这种晦气的地方，即使要见到一个令他厌恶的人，也依然保持着轻松和蔼的心情。

白墙，白色的门和帘子，穿着白大褂的医生护士，这个寒流突然来袭的日子，妻子给他穿上的御寒毛衣温暖着他那颗忙碌而疲惫的

心，凡是入目的颜色都变成了一种温暖的色调。

幸福，总是会蒙蔽双眼和理智。

他轻车熟路地来到闭拢的病房门前，抬起手礼貌性地轻叩了一下，门并没有关紧，他的手指刚敲上去，门罅开一道缝隙。

通常这种情形会让人警惕或是兴奋，前者是阴谋论者，后者有偷窥癖的喜好。赵言诚不属于其中任何一种，他大咧咧地顺手推开了门，而眼前的情景是，病房里仅有的两个正在谈话的人转头看向他，脸上带着愕然的神情。

赵言诚也惊愕了，这里所说的两个人其中一个坐在病床上，脸色是久病初愈的蜡黄，瘦骨嶙峋，浑浊的眸子依然是久久未能回神的愕然。

惊喜的亮光自赵言诚的眼底一闪而过，他几步跨到病床前，仔细地把李洪洲端详了一遍，轻拍着他的肩膀喊道："李洪洲！"

"赵总！"李洪洲发出一个嘶哑的声音。

赵言诚喜不自露地坐在床边："你好了？"说着他又转头看向病房里的另一个人——李洪宇问，"他是什么时候恢复的？"

"今天凌晨。"李洪宇冷淡地答道，他似乎很不高兴见到赵言诚，说完离开了病房。

赵言诚不跟他一般见识，掉过脸跟微笑的李洪洲说："你记不记得你病了两个月了，这两个月你——"所幸他没有兴奋得忘形，及时考虑到了也许李洪洲并不愿意承认自己患过精神病，他顿时噤声。

李洪洲却是毫不在意地微笑："我听洪宇说过了，这两个月的事我都不记得，只知道我的手指断了。"他用伤感的神情看了看缺了根指头的手，"赵总，我?能回工厂上班吗？"

"当然可以。"赵言诚爽快地应着，"要是你感觉身体已经完全好了，明天就可以回工厂上班，我跟刘厂长已经知会过了，你可以转到质检科去。"

"那太谢谢您了。"李洪洲感激地说。

“不要客气，你能好起来，我相信这是大家最盼望的。”赵言诚想了一下，又说，“不过，我想最高兴的应该是你的女朋友，她可是个好女孩儿，都说患难见真情，你生病这段期间，她对你照顾得连我们旁人看着都感动。”

“我也很感动。”李洪洲附和地说，他抬起眼皮忽然望着赵言诚。

当赵言诚对上他的目光时，竟然毫无理由地打了个哆嗦。也许是错觉，可就在刚刚目光相接的那一刹那，赵言诚直觉地感到那抹目光里带着一丝恶毒。

病房外的走廊上响起一阵杂乱无章的脚步声，由远而近，其中还夹杂着有节奏的击掌声，像极了推理小说里可怖的案发场景，赵言诚的心莫名其妙地慌乱起来，他的大脑毫无理由、毫无根据地闪过一个念头——立刻起身离开。

“赵总，您能拉我一把吗？”靠着床头的李洪洲身体微微往前倾，很虚弱地朝赵言诚伸出手。

说不清什么原因，面对这样一个小小的要求，向来热心的赵言诚却迟疑了一下。然而，他还是站起身来，挪了两步到床头，握住了那只枯瘦断指的手，略微使力。

只在一瞬间，床上那个消瘦的病人猛地往床边一扑，结结实实地摔到地板上，就如同一颗潜藏着毁灭性危胁的手雷被拉了引线，赵言诚被突如其来的意外吓得连连退后几步，当他惊魂未定地站稳时，病人拉着他的手，面色苍白地仰面躺在地上。

赵言诚的第一反应是抓紧他的手，想将他拉起来，然而那人却像是一具沉重而僵硬的尸体。这时，病房虚掩的门被推开，几个人站在门边。

赵言诚本能地抬起头往那几个人看去，为首的一个相貌斯文的年轻人也注视着他，目光带着浓浓的谴责意味，然后，年轻人冷漠地朝他举起了手中的相机——

死一般沉寂的病房里响起刺耳的“咔嚓”声，就像是冰冷的手铐锁紧时那般让赵言诚不寒而栗，闪光灯亮了即灭，眼前这看似残暴的一幕被相机记录在案。

一篇有价值的新闻摆在眼前，真相只是他们所拍摄到的，一个人的命运、前途、事业、爱情，这一切都被视若等闲；他的正在安度晚年的长辈、与他命运息息相关的妻子，在他被这篇有价值的新闻毁灭的同时也成为了殉葬品。

被恐惧紧紧摄住的赵言诚不由得抬起眼眸，视线一一扫过眼前每一张冰冷的面孔。

“你们是谁？”他问。

年轻人并没有回答他，而是回过身拉出一个人来，这个人是刚从病房离开不久的李洪宇。年轻人指着赵言诚问他：“他是谁？”

“他就是我哥公司的负责人之一，”阴损的计谋顺利得逞，李洪宇张嘴伊始竟然兴奋得哆嗦。“他们不想负责医疗费了，所以要赶我哥出院。昨天他们就派来了一个人威胁我说，如果今天还不出院，他们就会停止向医院付医疗费。看到没有？他竟然残忍到向一个精神病人动手，而且，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

就像是所有恶意诬蔑以获得同情的人一样，李洪宇的表情和语调具备了所有的特征——激愤，可怜，痛心疾首。似乎再也没有比他更让人同情的弱者了，而被他指责的赵言诚则是个衣冠楚楚，欺凌弱者的残暴男人。

赵言诚茫然地低头，看着躺在地上的那个病人——来这里之前，他曾跟周明朗说起的可怜人——他睁着一双空洞的、没有任何情绪的眼睛望着天花板，仿佛对外界发生的事一无所知。

连赵言诚自己也开始怀疑，刚刚所发生的事只是一个幻象，李洪洲也许根本没有恢复正常，是他太期盼李洪洲恢复神志，所以才产生了幻觉。

可是他又怎么会躺到地上呢？像是被他残忍地拖下床那样四仰八叉地躺在地上。

他顾不上门边那些人谴责的话语，也听不进去，只是茫然而痛心地蹲下身，摇着李洪洲的肩膀问："你不是好了吗？"

那双空洞、不带任何情绪的眼睛甚至没有眨一下，施舍给这个困惑中的可怜人一点回应。

"喂，李洪洲，你刚刚不是还跟我说过话？你还问我可不可以回去上班。"

他摇着那个人，说话声音无力得连他自己也听不清楚，也许是他已经不可能对这个一动不动、表情呆滞而冰冷的人抱有丝毫的希望了。

他又抬起头望向正朝他围拢过来的人，这些人脸上带着讥讽而深恶痛绝的神情，仿佛表明了他别想以这种低级的装模作样的手段来蒙骗他们。

李洪宇声泪俱下，激昂的声音响彻病房："幸好找到了你们，否则我们还不知道要被欺负多久，还要忍耐多久。我哥这辈子也许都没办法恢复，我也失业了，现在全家的开支都是我嫂子那点微薄的工资负担着，他们还要停掉医疗费——"

赵言诚嘲讽地牵了牵嘴角，卑鄙的阴谋，低级的圈套，却是他的善良和心软才令这两个卑劣的人渣得逞，令他自己百口莫辩。

以后会发生什么样的事、他和公司将要承受什么样的后果，他不得而知。然而，如果他没有心软的弱点，如果他不来这里，那么就没有所谓的后果要承受。

愤怒和后悔冲上赵言诚的脑门，他的双颊通红，眼睛充血。潜藏在他内心快十年——为了所爱，为了家庭才被他压抑的狂暴本性显露出来，表情一如十年前那个唯我独尊的少年。

他愤怒地揪起病人的衣襟，拳头急速往蜡黄的脸上落下，而站在他身后的年轻人也举起相机，迅速换了个最佳的取景角度。

不断在赵言诚耳边响起的“咔嚓”声，如同是把剪刀绞碎着他的神经，短短的一瞬间，他耳边回响起了更多的声音，也闪过不同的面孔——

“侵害人身权利属于刑事犯罪。”是苏茵的面孔和声音。

还有一个令他心碎欲绝的声音——

“要怎么样才能让你时刻记住，我们是夫妻。夫妻就得共同承担一切，无论你做了什么事，是好是坏；无论你遭遇到了什么，哪怕是性命攸关。我们从结婚的那刻开始就决定了不离不弃，难道不是吗？”

最终，拳头重重地落在地上，发出沉重而麻木的声音。

他绝望又不甘地松开了手上那个可悲的活死人，压抑着满腔的愤怒站起身。他的眼睛蒙上了一层阴暗的迷雾，看不见围着他的那些卑微小人，也看不清眼前的任何东西，空缈的目光仿佛望着遥远的地方，也许那里自由而纯净；他的目光里还含着讽刺和嫌恶，这里只是一间很普通的病房，也许曾经有很多人在这里起死回生，然而却永远医治不了溃烂腐臭的灵魂……

他无意识地迈着步子，推开那些拿着录音笔试图拦住他的人。走出这个房间，到更远的地方，也许，会有他迫切需要的宁静。